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O ELECTRONICS AND MICRO SYSTEM TECHNOLOGIES, INC.

公開說明書

(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一)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 (二)股數：已發行股份總數 28,859,776 股。
 - (三)金額：已發行股份總額新台幣 288,597,760 元整。
 -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五)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登錄興櫃費用新臺幣二萬元整。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5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包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及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5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32,000,000	11.09
現金增資	67,003,550	23.22
盈餘轉增資	163,554,210	56.67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26,040,000	9.02
合計	288,597,76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詢。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謝仁耀、李國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crowe.tw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之1 電話：(07)331-2133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邱冠陸

職稱：行銷部經理

電話：(06)291-5500

電子郵件信箱：nems_sales@nemstek.com.tw

代理發言人：蔡郁仁

職稱：財會部經理

電話：(06)291-5500

電子郵件信箱：alan@nemstek.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nemstek.com.tw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88,597,760 元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00 號		電話：(06)291-5500	
設立日期：91 年 06 月 11 日			網址：www.nemstek.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12 年 12 月 6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宋俊毅 總經理：許嘉元			
發言人：邱冠陸 職稱：行銷部經理		代理發言人：蔡郁仁 職稱：財會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國銘會計師		電話：(07)331-2133		網址：www.crowe.tw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7 樓之 1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05 月 3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9.92% (113 年 1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39.92% (113 年 1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暨 持股超過 10% 股東	宋俊毅	11.65%	獨立董事	顏盟峯	0.00%
董 事 暨 持股超過 10% 股東	基丞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少杰	16.00%	獨立董事	黃蕙玲	0.00%
董 事	曾坤燦	7.70%	獨立董事	何志文	0.00%
董 事	許嘉元	4.57%			
工廠地址：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00 號			電話：(06)291-5500		
主要產品：各式電漿設備		市場結構(111 年度)：內銷 42.64% 外銷 57.36%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9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公司概況風險事項之記載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5 頁	
去 (1 1 1) 年 度	營業收入：809,578 千元 稅前純益：215,722 千元；基本每股盈餘：6.53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3 月 5 日			刊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目錄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9
(四)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發起人.....	1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6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7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7
十、併購辦理情形	27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7
貳、營運概況	28
一、公司之經營	28
(一)業務內容	2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6
(六)資通安全管理	4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47
(一)自有資產	47
(二)使用權資產	4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8
三、轉投資事業	4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8
(二)綜合持股比例	4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9
四、重要契約	49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肆、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1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5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6
(四)財務分析	57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63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67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67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67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6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67
(三)期後事項	67
(四)其他	6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1
(六)其他重要事項	71
伍、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2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72
(二)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2
(三)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2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2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2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2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2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2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2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2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7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73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73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73
陸、重要決議	74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74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74
三、盈餘分配表.....	74
附件一、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四、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七、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八、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九、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91年6月11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1.總公司暨工廠地址：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00號
- 2.總公司暨工廠電話：(06)291-5500
- 3.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91年	1.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2,000 千元。 2. 以開發先進電漿(Plasma)技術及製作各式電漿設備為營運主軸。初期以半導體及印刷電路板等電子領域客戶為銷售對象。
92年	1. 現金增資 24,530 千元，實收資本額 56,530 千元。 2. 跨足並銷售電漿設備至平面顯示器等光電領域。
93年	成功開發多款大氣式電漿設備並開始進行量產。
94年	連續式電漿清洗機開發成功並開始銷售。
95年	1. 盈餘轉增資 5,653 千元，實收資本額 62,183 千元。 2. 開始將電漿技術及設備引進非電子及民生工業，如塑膠及車用部品製造領域。
96年	成功銷售電漿設備至生化醫學領域。
97年	引進電漿設備至觸控螢幕製程應用。
98年	進行電漿殺菌、廢氣處理及空氣淨化等應用之開發。
99年	首度銷售電漿設備至美國半導體大廠，並獲得各項製程與安全認證，行銷網首度觸及亞洲以外領土；開啟高爾夫球製造製程中電漿應用與設備銷售。
100年	現金增資 6,210 千元，實收資本額 68,393 千元。
101年	1. 盈餘轉增資 20,518 千元，實收資本額 88,911 千元。 2. 成功開發連續式及捲對捲式電漿去膠渣機，並銷售至 IC 載板及軟板大廠。
102年	成功引進並銷售電漿技術與設備於製鞋工業。
103年	提供新式且低能耗電漿解決方案於太陽能產業，有效解決發電效率衰減問題。
104年	盈餘轉增資 17,782 千元，實收資本額 106,693 千元。
106年	1. 盈餘轉增資 21,339 千元，實收資本額 128,032 千元。 2. 成功將電漿技術導入 5G 手機天線供應鏈之應用，並大量將電漿機台應用在 LCP 等高頻材料之製程；跨足歐洲市場之電漿設備銷售。

年度	重要紀事
107 年	開發獨特電漿極化技術，成功地將此電漿技術應用於 5G 手機屏下指紋辨識晶片製造製程，並獲得美國半導體大廠之電漿設備認證
108 年	1. 盈餘轉增資 64,016 千元，實收資本額 192,048 千元。 2. 現金增資 36,263 千元，實收資本額 228,311 千元。 3. 取得 ISO 9001 關於生產製造、設計開發、測試、設備銷售之組織管理系統認證；先進高溫電漿火炬技術開發完成，開始應用於固態廢棄物與廢油之處理，提供環保減廢之絕佳方案。
109 年	成功銷售各式高效能電漿蝕刻機(包含微波電漿蝕刻機以及反應性離子電漿蝕刻機)於晶圓及 IC 載板製程領域，特別是應用於各式高分子材料或金屬蝕刻。
110 年	針對晶圓提供數項的電漿解決方案，包括晶圓再生、電漿晶圓切割、電漿晶圓薄化，持續取得客戶的認證。
111 年	1. 盈餘轉增資 34,247 千元，實收資本額 262,558 千元。 2. 台南科技工業區新廠落成並啟用；開發電漿減碳應用。
112 年	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增資 26,040 千元，實收資本額 288,598 千元。 2.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股票代號：7730。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利息收入分別為 872 千元及 1,133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11%及 0.28%，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因利息收入占營收淨額比率較少，故對公司整體影響不大。

合併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利息費用分別為 1,434 千元及 1,256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18%及 0.32%，主要係銀行借款之財務成本。公司資金規劃係以保守穩健為依循，且持續關注利率走勢，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方式，考量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公司將持續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往來關係，並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以因應利率變動產生之財務風險。目前公司財務穩定，債信良好，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公司整體營運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兌換淨利分別為 29,706 千元及 5,02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3.67%及 1.26%，顯示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合併公司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因進貨及銷貨部分貨款係以美元為計價幣別，因此應收、應付款項可部分相互沖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公司財會部門會隨時注意匯率變化，並藉由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分析及諮詢服務，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除採適度保留外幣資產以支應外幣需求外，配合公司資金需求，適時換匯調節外幣部位。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來全球央行透過貨幣政策與利率政策減少貨幣流通以抑制通貨膨脹率，惟觀察其對公司之通貨膨脹影響有限，公司於報價時即已盡量將成本波動適時轉嫁予客戶，經客戶與公司議價後在公司可以接受的銷售毛利範圍內接單，因此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尚未產生重大影響，且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並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故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一向專注本業發展同時秉持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也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

合併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日後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時，將依據公司所制定之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不擬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因業務需要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將依規定訂定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方向主要有：

- (1)感應式高密度電漿離子反應機台應用領域之擴大：為因應 ABF 或 EMC 材料的使用，除了原 PCB 與載板之蝕刻，亦將推進在矽晶圓及玻璃基板之應用。
- (2)感應式高密度電漿離子反應機台在晶圓(Si、SiC)之電漿切割技術開發。
- (3)碳氫燃料脫碳製程開發：對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應用，公司針對化石燃料之燃燒前碳捕捉、化石燃料裂解產氫兩目標進行相關電漿機台與完整應用程序之開發。

合併公司近年來之研發費用占各年度營收比重約在 3~5% 左右，由於公司持續專注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提升，且陸續開發與其他產業結合之產品，預計以後年度之研發支出將視未來營運狀況及產品開發進度逐年編列，透過經費及專業技術人才的投入，以確保公司持續具備高度競爭優勢。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之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營運並未因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惟仍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之發展及法規變動情況，以便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以迅速掌握產業動態，持續開發新技術，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公司之競爭力，另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相關內部控制及程序，以確保資訊系統及資料安全。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重要影響之情事。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畫，則將依各項法令規定作業，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與各原物料供應商均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多方取得市場訊息，以合理價格取得供料貨源，料源供應對象多元化且具彈性，各項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之供應來源，各供應商供貨情況良好，尚不曾發生供貨中斷而影響生產之情事。公司亦持續進行各種相關可行性評估，考量品質、成本、交期及供貨穩定性等條件，積極尋找新供應商，以降低現有供應商可能產生供貨短缺或交期延宕之風險。合併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最大進貨廠商分別占當年度進貨比例分別為 13.22% 及 20.72%，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銷售對象主要為國內外半導體、光電製造業者等均為知名上市櫃公司，公司除設備機台銷售外，亦積極投入零備件售後服務領域，藉此擴展海內、外不同產品別客戶。合併公司111年度及112年前二季最大銷售客戶占當年度銷貨收入比例分別為17.80%及22.31%，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原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日立先端科技(股)公司於112年第3季將其所持有13.69%之股權總計3,595千股全數處分，因該股權移轉主係該公司基於集團內部投資策略考量，故並不影響合併公司實際經營狀況，對合併公司經營管理並無重大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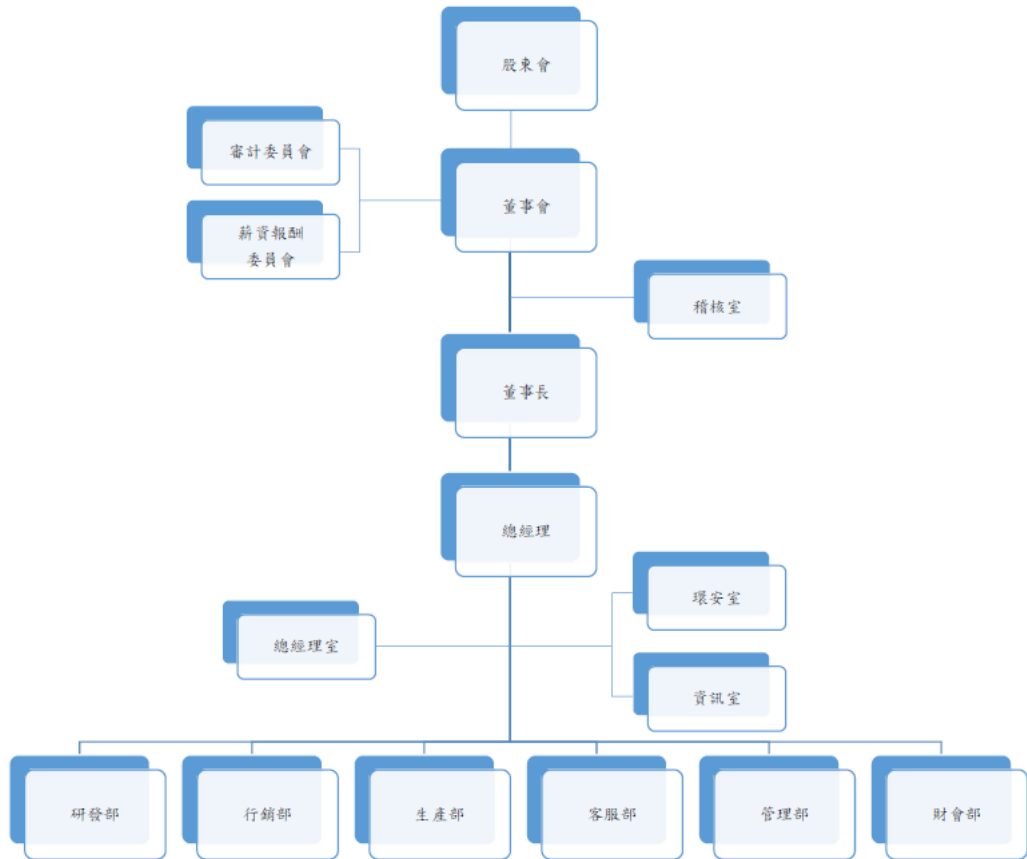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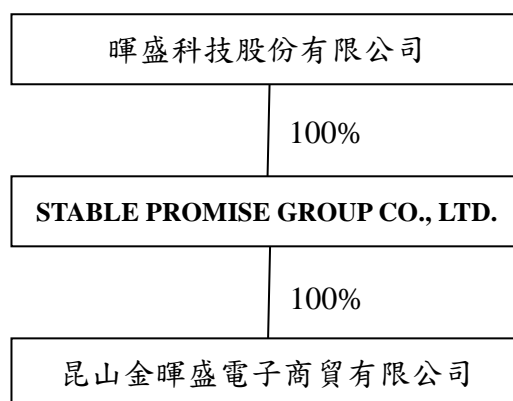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職掌
稽 核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視制度計設完備性及執行有效性 ■獨立評估內部風險控制制度 ■確保遵循公司政策程序及政府法令規章
總 經 理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策略規劃、經營方針與目標之擬定及推動 ■新事業發展及專案事項之規劃與管理
環 安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工作安全規範 ■勞工安全衛生工作、環境污染防治、消防安全之規劃、執行、管理與監督
資 訊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腦軟體及硬體之管理及維護 ■網路資訊系統之備份及安全管理 ■電腦病毒與惡意軟體之防範
研 發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技術與新產品之研發規劃、原型機測試及導入生產製程 ■技術發展優化及智財權申請
行 銷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之銷售及推廣 ■各項行銷企劃專案、行銷推廣企劃與執行 ■售後服務及相關產品諮詢
生 產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之生產製造 ■生產製造計劃之安排與管理 ■製程良率及品質良率之掌控與改善
客 服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端設備維修、改裝及測試 ■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維護
管 理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物料採購及供應管理 ■人事總務規劃與執行 ■品質系統之建立及產品品質、安全相關之檢測
財 會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規劃及資金調度與管理 ■財務報表製作、成本及經營績效分析、稅務結算申報 ■年度預算彙總及執行結果分析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年06月30日；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持股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投資比例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投資比例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子公司	100%	320	USD 320	—	—	—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註	USD 320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非為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本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間接持有 100%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1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宋俊毅	男	中華民國	91.06.11	3,361,973	11.65	305,308	1.06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系 基丞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鑫泰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1	註2
總經理	許嘉元	男	中華民國	91.06.11	1,319,650	4.57	23,000	0.08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研究所博士	-	-	-	註1	-	
生產部 部經理	符永豪	男	中華民國	91.06.11	250,000	0.87	1,058,081	3.67	-	-	成功大學資源工程系研究所碩士 鈦昇科技(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	-	-	註1	-	
行銷部 部經理	邱冠陸	男	中華民國	91.08.14	1,180,488	4.09	-	-	-	-	成功大學航太研究所碩士 成大嚴慶齡中心專案經理	-	-	-	註1	-	
研發部 資深經理	梁國超	男	中華民國	108.06.03	250,000	0.87	-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研究所博士 核能研究所副研員	-	-	-	註1	-	
財會部 經理	蔡郁仁	男	中華民國	111.12.22	100,000	0.35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研究所碩士 卓奕管理顧問(股)公司財務協理	-	-	-	註1	-	
稽核主管	曾雅綉	女	中華民國	111.12.22	55,000	0.19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國泰綜合證券(股)公司業務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	-	-	註1	-	

註1：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八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註2：112/10/31 辭任執行長一職，專任董事長。

(四)董事資料

1.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3年1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宋俊毅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91.05.27	112.05.30	3	1,581,973	6.03	3,361,973	11.65	305,308	1.06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系 基丞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鑫泰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
董事	基丞科技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91.05.27	112.05.30	3	4,617,756	17.59	4,617,756	16.00	—	—	—	—	—	—	—	—	—	—
	代表人: 江少杰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91.05.27	112.05.30	3	—	—	—	—	—	—	—	—	內湖高工機械科	新群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基丞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
董事	曾坤燦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91.05.27	112.05.30	3	1,522,235	5.80	2,222,235	7.70	—	—	—	—	正修科大電子工程學系 江陰新杰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江陰新基電子設備有限公司總經理 基丞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江陰新杰科技公司董事	—	—	—	—
董事	許嘉元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91.05.27	112.05.30	3	1,089,650	4.15	1,319,650	4.57	23,000	0.08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研究所博士	本公司總經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顏盟峯	男 51~60 歲	中華 民國	113.01.26	113.01.26	3	-	-	-	-	-	-	-	-	英國雷汀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外部專家董事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系主任兼財務金融 研究所所長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兼財務金融研究所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兼財 務金融研究所教授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 督教醫院董事 申豐特用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黃蕙玲	女 51~60 歲	中華 民國	113.01.26	113.01.26	3	-	-	-	-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元山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處長兼財務長 寶來證券(股)公司資深經理 福邦證券(股)公司資深協理 大眾證券(股)公司資深協理 台新證券(股)公司資深協理 綠霈能源(股)公司-總管理處處長兼財務長	彩碇新能源(股)公司財務長	-	-	-	-
獨立 董事	何志文	男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13.01.26	113.01.26	3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材料組碩士 飛信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	-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1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丞科技(股)公司	江少杰 33.47%、李欽全 6.25%、江明奇 5.65%、江明源 5.65%、常菁菁 4.55%、曾坤燦 3.52%、葉卉妍 2.94%、陳仕舫 2.73%、陳傳男 2.73%、宋俊毅 2.7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宋俊毅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商務、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第四項規定情事。	-	
基丞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少杰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半導體、自動化產業、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曾坤燦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商務、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許嘉元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商務、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顏盟峯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商務、企業財務金融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12)	1
黃蕙玲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商務、企業財務金融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12)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何志文		相關學經歷請詳(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具豐富之半導體、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12)	-

註：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 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 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 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各董事之遴選係依據董事之專業資格、產業或經營業務相關之經驗及多元性綜合考量，不因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因素而有所影響，由多元之董事組成公司董事會，整體而言，已具備相當專業背景及能力，為公司永續發展做出適切之決策。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營運判斷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0-50	51-60	61-70								
宋俊毅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基丞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少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曾坤燦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許嘉元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顏盟峯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黃蕙玲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何志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本公司董事會席次設置七人，其中獨立董事為三人，另董事會獨立性請參閱壹、三、(四)、1.董事資料及壹、三、(四)、4.董事專業資格資訊揭露及獨立性資訊揭露。由前述董事資料表格可知董事間均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五)發起人：不適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宋俊毅、許嘉元、基丞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少杰、曾坤燦、蔡秉儒	宋俊毅、許嘉元、基丞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少杰、曾坤燦、蔡秉儒	基丞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少杰、曾坤燦、蔡秉儒	基丞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少杰、曾坤燦、蔡秉儒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宋俊毅、許嘉元	宋俊毅、許嘉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2.最近年度(111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永然(註 1)	-	-	-	-	-	-	-	-	-

註 1：112.05.30 改選後卸任。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股東臨時會增選獨立董事，由增選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職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1,000,000 元	李永然	李永然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人	1 人

3.最近年度(111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宋俊毅(註 1)	4,478	4,478	108	108	6,203	6,203	4,373	-	4,373	-	15,162	15,162	-
總經理	許嘉元											8.84%	8.84%	

註 1：112/10/31 辭任執行長一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宋俊毅、許嘉元	宋俊毅、許嘉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最近年度(111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宋俊毅 (註 1)	-	7,943	7,943	4.63%
	總經理	許嘉元				
	生產部 部經理	符永豪				
	行銷部 部經理	邱冠陸				

註 1：112/10/31 辭任執行長一職，專任董事長。

6.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	-	-	-	-	-	-	-
監察人	-	-	-	-	-	-	-	-
執行長及 總經理	14,683	14,683	24.04	24.04	15,162	15,162	8.84	8.8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內；執行長及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與對公司之貢獻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110年及111年均無發放董事、監察人之酬勞，本公司支付執行長及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年1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8,859,776	31,140,224	6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5	10	28,000	280,000	19,204	192,048	盈餘轉增資64,016千元	無	註1
108.8	14	28,000	280,000	22,831	228,311	現金增資36,263千元	無	註2
111.10	10	28,000	280,000	26,256	262,558	盈餘轉增資34,247千元	無	註3
112.11	19	60,000	600,000	28,860	288,598	員工認股權轉換26,040千元	無	註4

註1：108.05.21 府經工商字第 10800342820 號核准。

註2：108.08.28 府經工商字第 10800421770 號核准。

註3：111.10.05 府經工商字第 11100203850 號核准。

註4：112.11.08 府經商字第 11200316000 號核准。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年12月2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機	府 構	金 機	融 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	-	-	-	3	99	1	103
持有股數	-	-	-	-	7,396,846	21,212,930	250,000	28,859,776
持股比例%	-	-	-	-	25.63	73.50	0.87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12月28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5	14,450	0.05
5,001 至 10,000	11	80,502	0.28
10,001 至 15,000	8	100,300	0.35
15,001 至 20,000	2	36,000	0.13
20,001 至 30,000	15	366,891	1.27
30,001 至 40,000	5	184,656	0.64
40,001 至 50,000	6	256,438	0.89
50,001 至 100,000	16	1,123,191	3.89
100,001 至 200,000	9	1,178,405	4.08
200,001 至 400,000	13	3,646,994	12.64
400,001 至 600,000	2	894,352	3.10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1	888,030	3.08
1,000,001 以上自行 視 實 際 情 況 分 級	10	20,089,567	69.60
合 計	103	28,859,776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12月2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基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17,756	16.00
宋俊毅		3,361,973	11.65
矽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2,664,090	9.23
曾坤燦		2,222,235	7.70
蔡秉儒		1,510,424	5.23
許嘉元		1,319,650	4.57
邱冠陸		1,180,488	4.09
宋晟豪		1,111,590	3.85
方淑卿		1,058,081	3.67
宋竑億		1,043,280	3.6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2)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 大股東	宋俊毅(註 1)	206,356	-	1,780,000	-	-	-
董事暨 大股東	基丞科技 (股)公司	602,316	-	-	-	-	-
	代表人:江少杰	-	-	-	-	-	-
董事	曾坤燦	237,682	-	400,000	-	-	-
董事	蔡秉儒(註 7)	92,664	-	800,000	-	-	-
董事	許嘉元	142,128	-	230,000	-	-	-
監察人	李永然(註 2)	34,749	-	-	-	-	-
監察人	李欽全(註 3)	-	-	-	-	-	-
監察人	陳文魁(註 3)	-	-	-	-	-	-
生產部 部經理	符永豪	-	-	250,000	-	-	-
行銷部 部經理	邱冠陸	112,237	-	320,000	-	-	-
財會部 經理	蔡郁仁(註 4)	-	-	100,000	-	-	-
大股東	矽格聯測(股) 公司(註 5)	347,490	-	-	-	-	-
大股東	日立先端科技 (股)公司(註 6)	468,953	-	(3,595,308)	-	-	-

註 1：112.09.22 起為本公司大股東。

註 2：112.05.30 全選改選後解任。

註 3：112.05.30 全面改選後新任，任期至 113.1.26 股臨會增選獨立董事後解任，其股數增減僅計算監察人任期。

註 4：經理人於非任職期間資料不予揭露。

註 5：112.10.23 起非本公司大股東。

註 6：112.09.22 起非本公司大股東。

註 7：該董事於 112.12.11 日辭任，故 112 年僅揭露其任職期間股數增減數。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股；新臺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曾坤燦	處分	112.02.13	曾柏嘉	本公司董事之子女	150,000	25
曾坤燦	處分	112.02.16	曾韻芬	本公司董事之子女	150,000	25
日立先端科技(股)公司	處分	112.09.22	宋俊毅	本公司董事長	1,600,000	21.63
	處分	112.09.22	許嘉元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	70,000	21.63
	處分	112.09.22	曾坤燦	本公司董事	700,000	21.63
	處分	112.09.22	蔡秉儒	本公司董事	800,000	21.63
	處分	112.09.22	陳淑幸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305,308	21.63
	處分	112.09.22	邱冠陸	本公司經理人	70,000	21.63
許嘉元	贈與	112.11.16	許馨云	本公司董事之子女	90,000	-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12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基丞科技(股)公司	4,617,756	16.00	-	-	-	-	-	-	-
代表人:江少杰			-	-	-	-	-	-	-
宋俊毅	3,361,973	11.65	305,308	1.06	-	-	宋晟豪	一親等	-
							宋竑億	一親等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矽格聯測(股)公司	2,664,090	9.23	-	-	-	-	-	-	-
代表人:黃興陽			-	-	-	-	-	-	-
曾坤燦	2,222,235	7.70	-	-	-	-	-	-	-
蔡秉儒	1,510,424	5.23	-	-	-	-	-	-	-
許嘉元	1,319,650	4.57	23,000	0.08	-	-	-	-	-
邱冠陸	1,180,488	4.09	-	-	-	-	-	-	-
宋晟豪	1,111,590	3.85	-	-	-	-	宋俊毅	一親等	-
							宋竑億	二親等	
方淑卿	1,058,081	3.67	250,000	0.87	-	-	-	-	-
宋竑億	1,043,280	3.61	-	-	-	-	宋俊毅	一親等	-
							宋晟豪	二親等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註 1)	111 年度 (註 1)	112 年截至 06 月 30 日止(註 1)
每股市價 (註 2)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61	20.98	22.72
	分配後		14.44	19.98	-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831	26,256	26,256
	追溯調整前		2.67	6.53	2.75
	追溯調整後		2.33	6.53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5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2)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上列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合併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為未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可參考，相關比率亦無法計算。

註 3：業依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若公司有重大投資或發展政策時，得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112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12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 元，共計發放現金股利 26,256 千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比率提撥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一)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六；惟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配。(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二~十。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所定之提撥成數計算，認列為薪資費用。如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分配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2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案，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之金額為 23,960 千元，上述決議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相符。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係以現金分派，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案業於 112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報告，與董事會決議分配數無差異。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2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以現金發放之員工酬勞之金額為 8,407 千元，其實際分派情形與 110 年度認列之費用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宋俊毅	1,030	3.57	1,030	19	19,570	3.57	—	—	—	—
	總經理	許嘉元										
	生產部經理	符永豪										
	行銷部經理	邱冠陸										
	財會部經理	蔡郁仁										
員工	資深經理	梁國超	920	3.19	920	19	17,480	3.19	—	—	—	—
	資深經理	呂肇原										
	經理	張世坤										
	經理	阮敬倫										
	經理	劉一儒										
	副理	陳威翔										
	副理	蔡宗益										
	副理	馬燕惠										
	副理	曾雅綉										
	工程師	吳濟宇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合併公司致力於提供半導體產業、IC 載板與印刷電路板(以下簡稱 PCB)產業、平面顯示器與 LED 等光電產業、太陽能產業、非電子業及民生工業等各式製程間，所需的電漿清潔、電漿蝕刻以及電漿表面改質之解決方案與電漿設備等研發、生產及銷售。

(2)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機 台 銷 售		398,791	88.44	728,064	89.93	369,892	92.86
維 修 收 入		52,145	11.56	81,514	10.07	28,448	7.14
合 計		450,936	100.00	809,578	100.00	398,34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業	產品項目
半導體	電漿清洗機、電漿蝕刻機、電漿極化機、電漿去光阻機
PCB	電漿清洗機、電漿蝕刻機、電漿去膠渣機、電漿鑽孔機
光電	電漿清洗機、電漿蝕刻機、電漿極化機、電漿表面改質機
其他	電漿清洗機、電漿生化處理機、電漿廢氣處理設備、全氟化物電漿分解處理機、電漿廢水處理設備、電漿高溫減廢設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業	產品項目
半導體	晶圓再生電漿處理機、電漿晶圓薄化機、電漿晶圓切割機
PCB	微細線路用非等向性蝕刻電漿方案
光電	PLP 製程所需電漿清潔與蝕刻機
其他	各式減碳新能源電漿處理方案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漿技術一直是微電子器件(microelectronic devices)製造中重要的一環。至今，電漿技術的觸角已延伸到各行各業，在廣泛的應用領域中發揮著重要作用。本公司應用電漿技術，研發生產一系列乾式電漿清洗、電漿蝕刻、電漿表面改質等相關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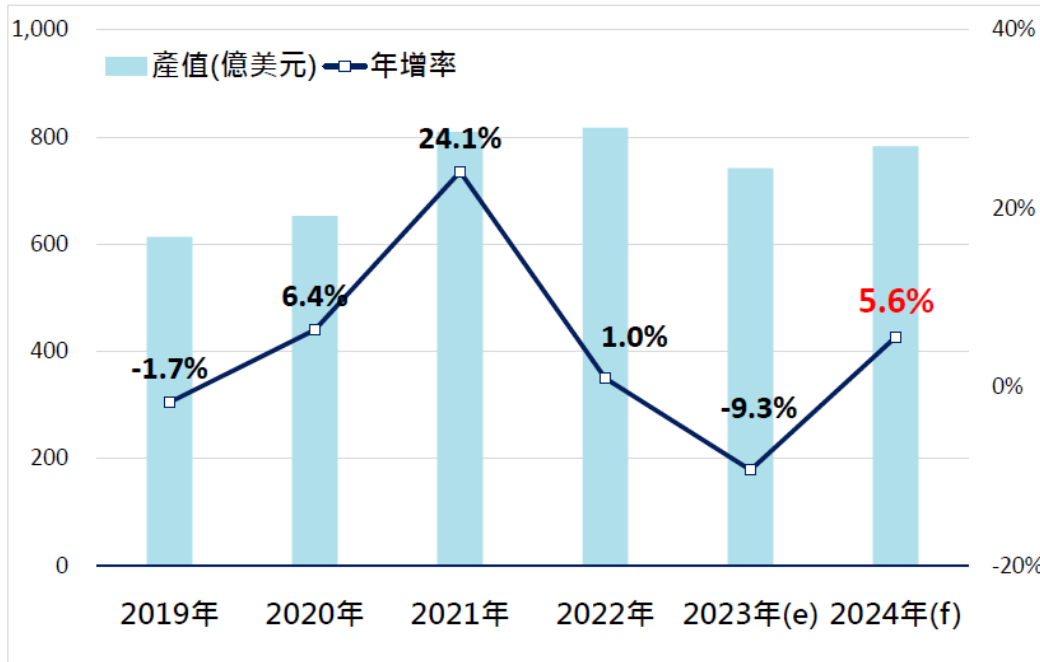
電漿清洗/蝕刻是一種經過驗證、有效、經濟且環保的關鍵表面處理方法，與傳統的濕式清潔方法相比，使用電漿進行離子清洗可藉由高溫或強電磁場使物質解離，釋放出離子和自由基，破壞樣品表面上有機污染物或無機物之鍵結，此時腔體中所通入的反應氣體離化產生正負離子、自由基等粒子，這些粒子會與有機污染物或無機物的鍵結結合，形成氣態之化合物如 CO₂ 和 H₂O，再藉由幫浦抽離腔體。電漿清洗優點在於不會造成環境污染，經電漿清洗，表面回歸未受污染狀態，可在無有害廢料情況下進行黏合或進一步製程。電漿蝕刻是製作半導體元件經常需要用到的技術，讓物件的表面用反應氣體來進行蝕刻，清除表面污染。表面的材料被蝕刻後，轉化為氣體並由真空系統去除，表面積增加可提高表面性能。乾式電漿蝕刻技術於光電及半導體相關產業之應用已經相當成熟與廣泛，但隨著科技發展不斷地進步，相關製程技術之規格亦愈來愈高，例如在半導體晶圓加工製程已由微米尺度微縮為奈米尺度之精準度。在不斷追求高精度與高效能的市場趨勢下，蝕刻製程除了在矽晶圓加工技術仍需要精進與突破之外，找到蝕刻製程更多其他的應用亦是未來新興產業萌芽之機會。而電漿表面改質技術，則能於材料表面形成特定官能基，來達到黏合或接著度的需求。材料經電漿處理後，能於分子結構中，產生自由基，有助於改善材料表面之其他材料相容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領域為 PCB 產業、半導體產業及光電產業等，其產品應用相關行業之現況與發展分析如下：

A.PCB 產業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於 2023 年 8 月指出，2022 年下半年以來，全球終端電子產品市場需求轉趨下滑，促使印刷電路板等電子零組件廠商開始進入庫存調整階段。2023 年有鑑於各國通膨高漲、地緣政治情勢緊張及中國經濟景氣復甦力道疲弱，導致終端消費意願轉趨保守，包括智慧手機、筆電等消費性產品市場需求持續低迷，網通設備、伺服器等應用需求雖相對具有支撐，表現亦不如預期，使得全球 PCB 產業產值表現面臨下修，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Prismark 的資料顯示(詳圖 1)，2023 年全球 PCB 產業產值較 2022 年衰退 9.3%，表現明顯轉趨疲弱，原先期望起自 2022 年下半年的全球景氣下滑與需求不振的陰霾，在進入 2023 年以後會逐漸消退，然而儘管諸多數據顯示整體經濟情況雖有所改善，但也未出現令人樂觀的跡象，隨著各大調研機構與企業不斷下調的產品銷售與財務預測，反映市場復甦步伐仍然緩慢，幾可確定 2023 年將是低迷的一年。

(圖 1)全球 PCB 產業產值及年增率走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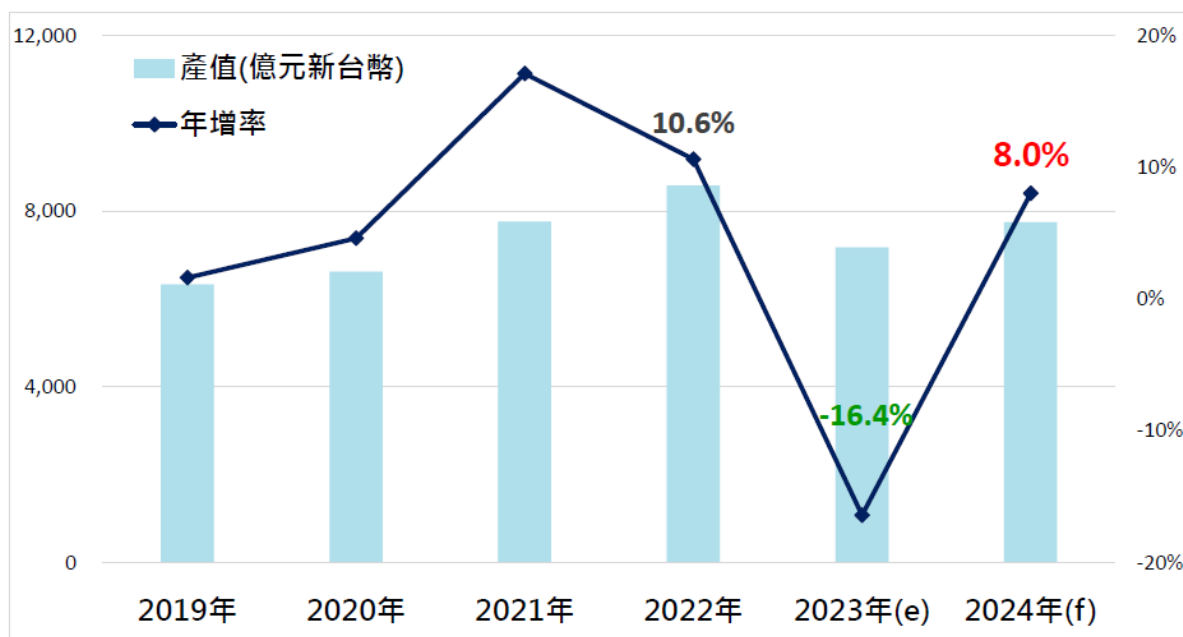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rismark、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年8月

以往智慧手機、筆電等資通訊產品為PCB最重要的應用領域，然而近年來面對智慧手機、筆電等產品功能發展面臨瓶頸，市場趨於飽和，PCB廠商僅能期待新規格的導入與換機需求，支撐訂單的進一步成長。在智慧手機、筆電等應用需求缺乏成長動能下，PCB終端產品應用將走向多元化發展，估計2023年~2028年因各項終端產品導入AI、影像技術比重提高，且由於資料量增加，運算與傳輸規格持續升級，加上各國擴大布局低軌衛星、全球減碳浪潮驅動電動車加速發展，促使高效能運算(HPC)、衛星通訊及汽車等三大新興應用成為國內外PCB廠商積極拓展的目標市場，靜待2024年全球PCB產業景氣反彈經濟景氣逐步復甦，終端應用市場需求轉趨回溫(詳圖1)，預期產值年增率可達5.6%。

台灣PCB產業具國際競爭力，為全球第一大生產國，也擁有相當完整的產業鏈，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統計資料，2022年台灣產值市占率達35%，居全球第一大，中國、日本、韓國則分居第二至第四大。而2022年以來，全球面臨通膨問題擴大，加上中國封城動作不斷，導致全球需求明顯走弱，同時各地疫情好轉，進入疫後時期，宅經濟效應更是逐漸走弱，促使塞港缺櫃問題不再，半導體缺貨問題亦已有效解決，庫存問題反而明顯顯現，故導致2022年下半年我國PCB產業產值成長力道顯著放緩，以致2022年全年產值成長力道不如2021年強勁。進入2023年，面對全球經濟成長放緩、消費性應用需求走弱，然而台廠透過積極拓展電動車、自駕車領域，並持續深耕低軌衛星、穿戴裝置及物聯網等利基型應用領域，加上AI應用的蓬勃發展可望推升ABF載板需求穩定提升，以力抗消費性應用需求下滑所帶來的衝擊。然而受到終端消費性需求明顯走弱，衝擊我國PCB產值表現，自2022年第四季轉而呈現衰退態勢，2023年上半年產值衰退幅度明顯放大，2023年上半年台灣PCB製造產值規模為3,511億新台幣，年成長率為-18.6%，進入到下半年，

受到終端庫存去化速度緩慢、需求未見顯著復甦，品牌大廠預期旺季效應不如以往之下，備貨態度轉趨保守，估計2023年產值仍將呈現衰退現象。展望2024年，根據IEK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期(詳圖2)，終端庫存調整應可進入尾聲，智慧手機、筆記型電腦、半導體等主力市場將邁入復甦階段，加上電動車、AI 伺服器、衛星通訊也延續需求，新興應用布局效益將可逐步顯現，且因應地緣政治因素，台廠陸續前進東南亞建置產能，有助於推升產值表現，估計我國PCB產業產值將可達7,745億台幣，年增率達8.0%，出現止跌反彈。

(圖2)我國PCB產業產值及年增率走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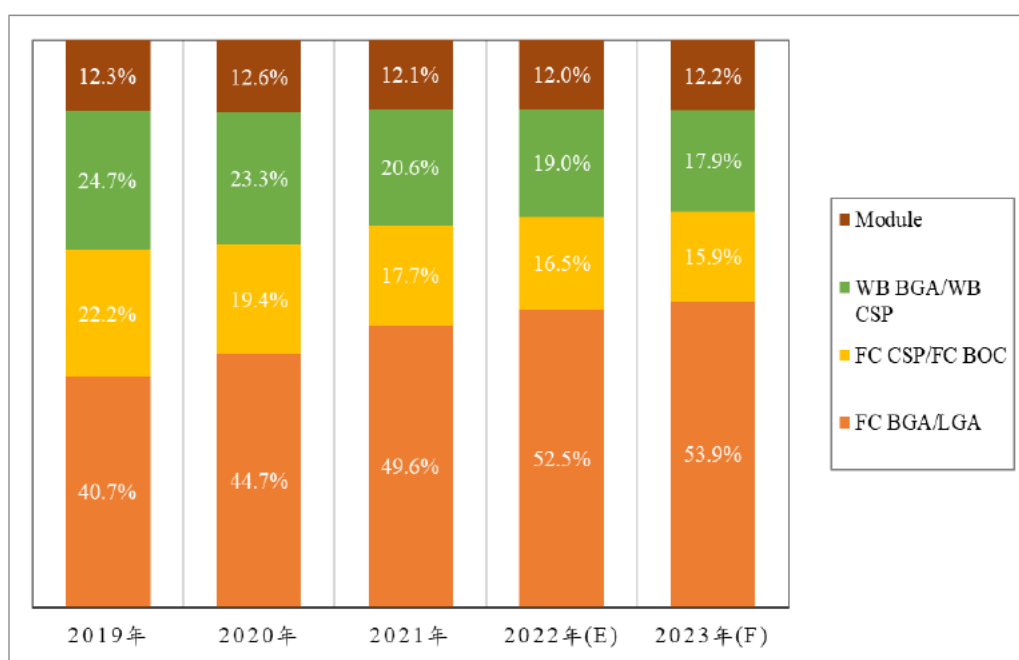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 計畫團隊(2023.08)、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年8月。

就我國PCB業在台灣境內生產之各細項產品銷售值變化趨勢分析，我國PCB製造業主要可區分為上游的銅箔基板，中游的印刷電路板、IC載板，以及下游的印刷電路板加工，其中印刷電路板可進一步區分為多層板、軟板、高密度互連板(HDI)板等產品，主要應用產品包括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汽車、穿戴式裝置、伺服器等產品，而IC載板則應用於CPU、GPU、記憶體、MCU等，主要可作為半導體封裝測試的上游零件組件，故我國PCB業銷售值比重主要以印刷電路板及IC載板占最大宗，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資料顯示，2022下半年分別達46.83%及39.67%，囊括八成以上的銷售市場。

展望IC載板的產品與應用，目前材質以ABF、BT為大宗，BT主要用在記憶體、手機等，ABF則是應用在客製化IC(ASIC)、顯示卡(GPU)、中央處理器(CPU)、大型高端晶片等。近年來5G通訊、AI、高效能運算等應用推升ABF載板市場需求放大，帶動IC載板產值逐年成長，成為引領全球PCB產業產值成長的主要動能。而進一步將全球IC載板區分為FC BGA/LGA、FC CSP/FC BOC、WB PBGA/CSP、Module四大類產品，觀察其市場規模變化趨勢(詳圖3)所示，根據Prismark的估計資料，2023年全球IC載板市場規模比重以FC BGA/LGA比重最高，達到53.9%，囊括了一半以上

的應用市場，其次為WB PBGA/CSP，比重則為17.9%，至於FC CSP/FC BOC、Module的比重則分別達15.9%及12.2%，分居第三大及第四大。其中在FC BGA/LGA方面，該產品主要是針對AI、5G、大數據、高速運算、智慧汽車、數據中心等新興需求應用的CPU、GPU、FPGA等高階數位晶片的重要載體，具有高算力、高速度、高頻寬、低延遲、低功耗、系統整合等優勢，故近年來受惠於雲端運算、大數據等應用市場快速擴大，帶動其市場規模快速增長，估計市場規模比重將由2019年的40.7%大幅上揚至53.9%，穩居本產業第一大產品。根據相關統計資料可預估IC載板產品中，FC-BGA(多層數高階覆晶載板)將會呈現較大幅度的成長，而本公司終端客戶對於FC-BGA新設備的採購需求亦將使本公司在IC載板電漿設備市場中占有率持續攀高，可望對本公司帶來營收的挹注。

(圖 3) 全球主要 IC 載板產品市場規模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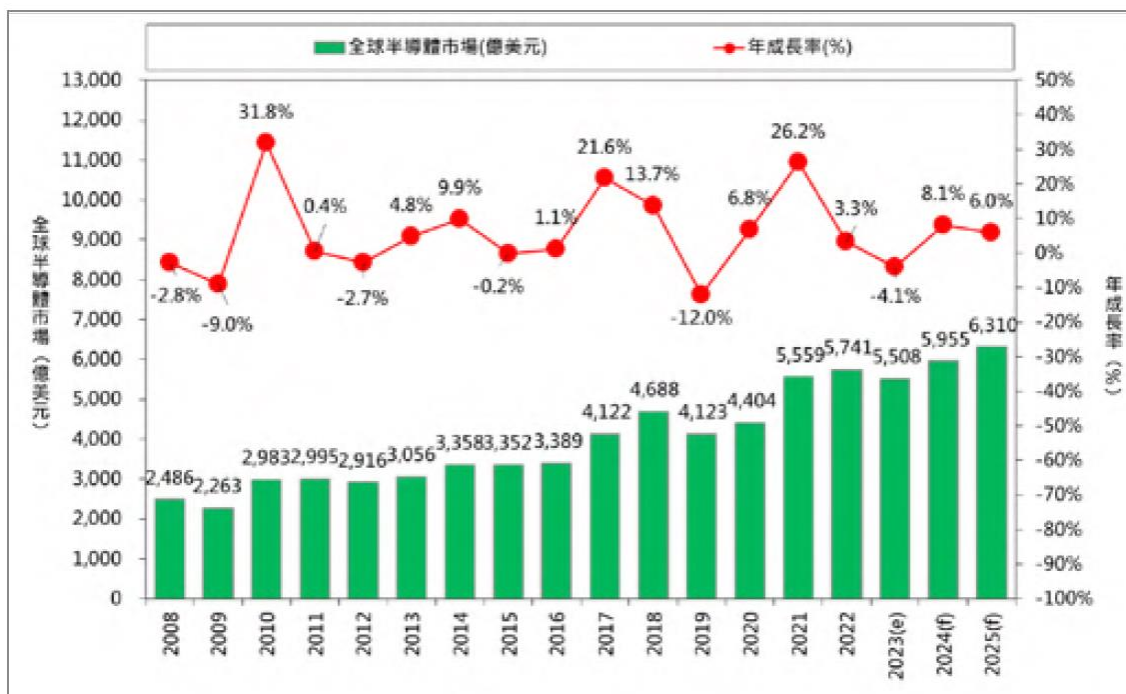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Prismark、中國東方財富證券研究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08)。

B. 半導體產業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 WSTS) 統計與預測全球半導體市場趨勢。2017年至2018年，市場顯示了強勁的成長，年成長率分別達到21.6%和13.7%(詳圖4)。然而，在2019年市場發生了顯著的下滑，年度衰退了12.0%。2020年市場恢復了成長，年成長率達到6.8%。在2021年，市場再次經歷了快速成長，年成長率達到26.2%。2022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受到全球通貨膨脹及後疫情時代影響，終端消費性產品需求降低，全球半導體市場僅有3.3%的成長，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達到5,741億美元規模。2023年受到終端電子產品市場需求減弱，衝擊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衰退態勢，預測全球半導體市場將出現衰退4.1%的幅度，市場規模下滑至5,508億美元。展望未來，儘管地緣政治動盪影響與部分終端需求放緩，但隨著半導體相關產品充斥在日常生活中，高效能運算、5G、車用電子產品等的新應用需求日益提升，未來半導體產業在供需逐步平衡後，將朝向緩成長模式，

全球市場需求將逐漸恢復正常水準，帶動全球半導體市場在2024年和2025年市場成長率都會有所回升，分別達到8.1%和6.0%，推升全球半導體市場在2025年達到6,310億美元的新高峰。

(圖4)【全球半導體市場未來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 (2023/03)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 2023年5月資料指出，在2022年由於需求反轉與通膨及俄烏戰爭等因素影響，成長不如預期，雖仍較2021年成長。但展望2023年將為半導體庫存調整年，預估全球與臺灣半導體皆呈現衰退，全球市場衰退3.1%、臺灣IC產業衰退10.5%，2023年下半年比上半年回溫，須持續觀察全球總體經濟變化與下半年需求復甦力道，景氣循環要等到2024年才能有所起色。MIC預估全球半導體市況，2023年全球市場規模為5,566億美元，主要為外部環境負面因素持續，消費市場買氣不佳、拉貨力道疲軟，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產銷供應鏈業者均面臨庫存水位過高的問題，庫存去化持續影響2023年全球、臺灣半導體表現。但長期來看，5G、HPC、AI、車用、物聯網等應用，仍將持續推動對半導體元件的長期需求力道。

臺灣半導體產業歷經多年發展，有著高度群聚的效應，從IC的設計、製造、封裝，甚至周邊的原料及物料都有相關的供應商，能夠就近提供相關的服務，獨步全球的生產模式使臺灣在生產方面具備彈性高、速度快、客製化服務、低成本等優勢，建立起全台的半導體生態圈與形成完整的跨國產業鏈。臺灣半導體廠商持續承接國際訂單，並持續進行擴廠與投入先進技術量產開發物聯網相關電子產品。

根據MIC 2023年5月報導指出，觀測臺灣半導體，相較2022年因晶圓代工高成長帶動而突破4兆新台幣，2023年進入庫存調整階段，產值預估3.95兆新台幣。次產業皆呈現下滑，整體晶圓製造預估衰退8.5%，受到終端產品晶片庫存調

整影響，晶圓代工廠稼動率從 2022 年第三季起逐季滑落，幅度是否收斂取決於 2023 年消費動能是否恢復。而面對需求滑落、供過於求的困境，由 2023 年 7 月 MIC 統計資料顯示(詳圖 5)，歷經 2020 年來連三年雙位數高成長後，受到基期墊高、終端需求疲弱、庫存進行調整等因素的影響，2023 年台灣 IC 產業預估產值將微幅衰退至約 3.84 兆元，年減 12.9%，以半導體各次產業來看，無一領域今年仍可成長，其中，記憶體與其他製造將衰退 33.3%，產值估 1,311 億元，衰退較小的則是晶圓代工，估年減 7.0%，產值 2.23 兆元，整體 IC 製造業約衰退 9.0%，產值 2.36 兆元。

(圖 5)【2019-2023 年臺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臺幣億元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2021 成長率	2022	2022 成長率	2023(e)	2023(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4,030	-0.9%	29,311	22.0%	37,167	26.8%	44,088	18.6%	38,397	-12.9%
IC 設計業	6,049	4.7%	7,606	25.7%	11,246	47.9%	11,464	1.9%	9,140	-20.3%
IC 製造業	13,212	-4.1%	16,392	24.1%	19,635	19.8%	25,952	32.2%	23,618	-9.0%
晶圓代工	11,614	-0.8%	14,576	25.5%	17,170	17.8%	23,987	39.7%	22,307	-7.0%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597	-26.9%	1,816	41.2%	2,581	42.1%	1,965	-23.9%	1,311	-33.3%
IC 封裝業	3,381	0.6%	3,768	11.5%	4,487	19.1%	4,731	5.4%	4,087	-13.6%
IC 測試業	1,388	4.2%	1,544	11.2%	1,798	16.5%	1,942	8.0%	1,552	-20.1%
IC 產品產值	7,646	-2.8%	9,423	23.2%	13,710	45.5%	13,429	-2.1%	10,451	-22.2%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 及成長率(%)	4,123	-12.1%	4,404	6.8%	5,559	26.2%	5,741	3.3%	5,150	-10.3%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資策會 MIC，2023 年 7 月。

本公司成立以來，半導體產業以後段封裝應用客戶為市場開發重點，近年來亦開發多款電漿蝕刻設備，逐漸將版圖擴展至半導體前段晶圓廠客戶。乾式電漿蝕刻技術於半導體相關產業之應用已經相當成熟與廣泛，但隨著科技發展不斷地進步，相關製程技術之規格亦愈來愈高，隨著半導體廠商競爭先進製程研發，也使製程所需設備成為大廠擴建產能的產業發展關鍵。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資料顯示，由於 2024 年全球半導體業者資本支出將明顯成長且我國為提高半導體供應鏈自給率，政府積極推動台灣成為「半導體先進製程中心」，以期吸引更多國際設備及材料大廠來台投資，其中艾司摩爾 ASML 擴大在台的投資規模將有助於我國本產業產能增加，同時政府亦積極厚植國內業者研發及技術量能，落實供應鏈的自主化與國產化，藉以提高我國產業之國際競爭力，因此在全球半導體業者資本支出增加下，以及國內業者競爭力提升下，預計 2024 年我國半導體生產用設備及零組件業的銷售值可望上揚。

C. 光電產業

顯示器產業的生產設備中，電漿相關的製程技術(蝕刻、鍍膜及材料表面改質等關鍵製程)占了將近一半，電漿設備因此成為面板製造中最重要與關鍵的設備之一。顯示器產業應用範疇廣泛，包含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電視等消費性電子

應用，皆為過去面板廠主要的營運動能來源，惟近幾年來，隨著新技術的登場，包括 LCD、OLED、Mini/Micro LED 等持續發展，同時又搭上 5G、AI 等技術的順風車，整體顯示器產業的價值提高，而應用的場景也進一步擴大。

自 2022 年起，本產業面臨一連串的利空衝擊，包括俄烏戰爭爆發，且除了戰爭時間高於市場預期以外，俄羅斯與歐美國家的相互制裁動作，更進一步推升原物料與糧食較價格上漲，對電視等終端產品消費力道明顯衝擊，又中國面臨新冠肺炎疫情新型變異株 Omicron 侵襲，在中國政府採取動態清零的政策，在多個地區進行封城或封閉式管理措施，進一步衝擊中國消費力道表現，因此在需求面疲弱力道高於預期下，導致三星等品牌業者出現大幅砍單動作，進一步衝擊面板需求表現，故 2022 年以來面板價格持續下探，導致 2022 年本產業主要大尺寸面板業者均陷入虧損困境，較 2021 年的大幅獲利情況明顯轉差。

我國平面顯示器產業之發展主流顯示技術為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 (TFT-LCD)，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資料顯示，2022 年第四季台灣平面顯示器產值達新臺幣 1,853.9 億元，季增 1.3%，年減 24.9%。主力為大型 TFT LCD 面板產業，產值約新臺幣 1,212.6 億元；其次為中小型 TFT LCD 面板產業，產值約新臺幣 606.5 億元；而 OLED 產業產值則為新臺幣 22.9 億元。而 2023 年第一季度，在各面板廠於去年下半積極降低產能利用率、減產的策略之下，供過於求的情況已有所好轉，面板價格的跌勢漸受到控制，各應用面板價格相對於上季持平，但第一季本就為傳統淡季，各廠面板出貨量皆較上季有所減少，故 2023 年第一季度大型 TFT LCD 面板產值為新臺幣 1,160.2 億元，季減 4.3%、年減 25.5%，在終端庫存逐漸去化下，2023 年第一季度我國大尺寸 TFT LCD 面板業景氣已有落底反彈態勢，將使得業者虧損幅度有所收斂，展望 2023 年大型 TFT LCD 面板產業，隨著面板庫存的大量降低，供需狀況已逐漸回到健康水準，回補庫存的需求將開始出現，預期今年大型 TFT LCD 的營運狀況將可逐季往上。預估全年大型 TFT LCD 面板產值為新台幣 5,365.2 億元，年增 0.9%，而中小型 TFT LCD、OLED 面板等產值，預估其需求亦將逐步恢復。(詳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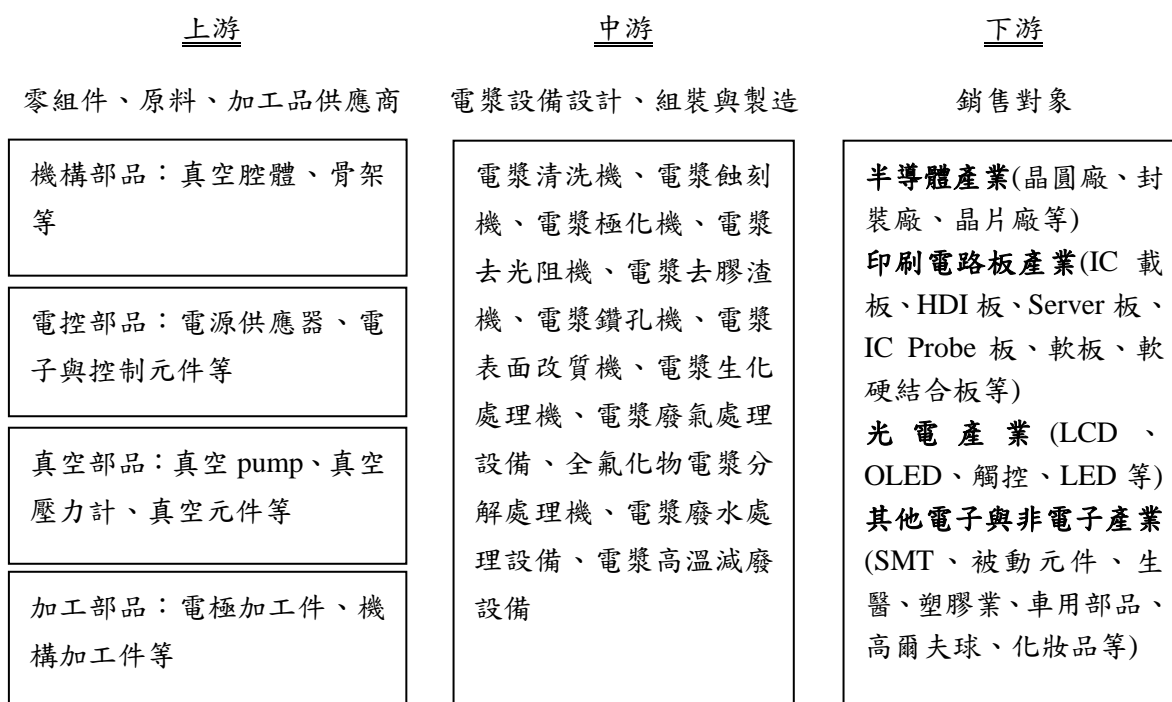
(圖 6) 【我國平面顯示器產業 2023 年第一季度回顧與 2023 年第二季觀察】

單位：新臺幣億元

產業別	2022				2023				2022	2023(e)	23/22 年成長	2024(f)
	Q1	Q2	Q3	Q4	Q1	Q/Q	Y/Y	Q2(e)				
TFT-LCD(>10")	1,557.5	1,371.7	1,176.6	1,212.6	1,160.2	-4.3%	-25.5%	1,351.9	5,318.4	5,365.2	0.9%	5,427.3
TFT-LCD(<10")	696.9	646.4	617.7	606.5	575.2	-5.2%	-17.5%	654.4	2,567.5	2,553.1	-0.6%	2,552.1
OLED	23.6	23.2	23.5	22.9	22.1	-3.5%	-6.4%	22.4	93.2	87.9	-5.7%	86.3
Others	12.6	12.4	12.2	11.9	11.7	-1.7%	-7.1%	11.5	49.1	47.8	-2.7%	47.1
Total	2,290.6	2,053.7	1,830.0	1,853.9	1,759.2	-4.6%	-22.8%	2,040.2	8,028.2	8,054.0	0.3%	8,112.8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ITIS 研究團隊 2023 年 5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具有首屈一指的電漿專業技術，專長於半導體、PCB、光電及其餘非電子產業製程之技術與設備研發。其客戶領域鎖定在半導體(晶圓、後段封裝)、印刷電路板(IC 載板)、光電(平面顯示器、LED、OLED 等)，以及其他如被動元件、生醫、化粧品等產業，提供其未來快速成長的產業關鍵技術。

因應微細線路的要求，電漿設備由批次式走向連續式機台，以避免人為線路傷害與汙染，並逐漸講究與客戶生產系統進行連線，以提高自動化與製程穩定性。而生產製程無塵環境愈來愈嚴苛，所以基板傳送方式以減少發塵為重要考量；此外，因應微細線路，非等向性之電漿蝕刻機逐步受到重視。

本公司電漿設備在應用產業領域中，其競爭者來自海內外，然本公司與主要 IC 載板供應鏈的上游客戶合作緊密，在 IC 載板領域的連續式電漿機台競爭力強，且於半導體後段封裝市場深耕 20 多年，有一定的客戶群與市占，近年來逐步跨入前段晶圓廠，電漿設備由電漿清洗機，開始擴展至電漿蝕刻機種；平面顯示器產業部分，近年雖在此領域的營業比重不斷下降，販售的機台也以低價的小型電漿清洗機為主力，不過由於 Micro-LED 及 PLP 封裝的引進，需求的機台可望由低階的電漿清洗設備，擴增至高階的電漿蝕刻機台。而本公司善用地化及多年產業經驗，根據國內外客戶個別產線的需求，提出專屬的解決方案，具有高性價比的設備、配合製程之客製化及後勤服務在地化等。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近年來半導體發展幾乎已經逼近線寬極限，為突破元件的物理限制，各種先進封裝手法(例如系統級封裝 SIP、扇外型面板級封裝 FOPLP、扇外型晶圓級封裝 FOWLP、立體封裝(2.5D/3D)、重分布層 RDL 等)成了研發熱點，本公司基於多年來在積體電路封裝、載板製造等領域開發的電漿清潔、表面改質、去膠渣相關電漿機台的經驗，開發出高均勻度非等向性高密度電漿蝕刻機台(Inductively-Coupled Plasma Reactive-Ion Etching Tools)及非直接式高自由基濃度微波電漿源，可應用於高性能介電材料(如 ABF 薄膜)電漿鑽孔、焦化光阻層去除、晶圓再生、晶圓薄化、銅質接點異質接合等應用。

有關節能減碳技術方面，本公司亦積極投入開發，應用電漿高溫特性，開發出可以在天然氣燃燒前進行脫碳處理之電漿脫碳系統，使天然氣轉變為氫氣並導入燃氣渦輪機燃燒發電，可有效減少燃氣發電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 歷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1 月 31 日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學 歷 分 布	博士	2	22.22	2	22.22	2	22.22
	碩士	4	44.45	5	55.56	5	55.56
	學士	3	33.33	2	22.22	2	22.22
	合計	9	100.00	9	100.00	9	100.00
平均年資(年)		5.99		5.68		5.7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最近五年度投入研發費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前二季
研發費用	15,343	19,949	18,081	26,196	34,066	14,412
營業收入淨額	547,806	446,213	279,922	450,936	809,578	398,340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80	4.47	6.50	5.81	4.21	3.62

註：107 及 108 年度為個體財務報表數字；109~111 年度及 112 年前二季為合併財務報表數字。

B.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
108	◆ 用於廢棄物處理之直流電漿火炬設備
109	◆ 晶圓背面高分子殘留物去除之大氣電漿設備 ◆ 用於非等向性乾式蝕刻製程之感應式高密度電漿-反應性離子蝕刻設備
110	◆ 用於金屬氧化物去除之微波大氣電漿設備
111	◆ 用於甲烷裂解產氫之電弧式大氣電漿設備 ◆ 用於甲烷轉化之介電質放電式大氣電漿設備
112	◆ 用於金屬氧化物去除之寬幅微波大氣電漿設備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A.5G 通訊產業鏈電漿應用及市場開發
- B.連續式電漿設備硬體與軟體之推廣
- C.高效能電漿蝕刻應用之開發(半導體、IC 載板、先進封裝、Micro-LED)
- D.針對歐美日上游龍頭或系統大廠，進行重點式的合作

(2)長期發展計畫

- A.開發歐美、東南亞 PCB 及半導體後段市場應用，並加強應用廣度
- B.節能減碳新能源、空氣汙染防制(以工業用為主)之市場調查與開發
- C.利用電漿環保、低能耗的技術特性，提供減碳及永續經營的製程方案
- D.提高產品品質並強化售後服務，在經營上持續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建立企業優良文化，並積極參與公益活動，重視社會責任。
- E.掌握市場動向，擴大市場規模以開拓全球性電漿市場，並建立全球性之領導品牌
- F.配合 5G、AI 高速網路及 VR/AR 應用等趨勢崛起，利用本公司專業技術結合其他專業領域，持續投入研發，並積極開發各項有利基之新產品，使產品多元化拓展更多市場應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 灣	293,731	65.14	345,241	42.64	180,399	45.29
中國大陸	104,000	23.06	427,624	52.82	153,067	38.43
美 國	25,673	5.69	25,783	3.19	60,461	15.18
奧 地 利	12,363	2.74	9,650	1.19	44	0.01
其 他	15,169	3.37	1,280	0.16	4,369	1.09
合 計	450,936	100.00	809,578	100.00	398,34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生產各式電漿設備之專業廠商，主要應用於半導體、PCB 及光電等電子產業，目前國內的競爭者有友威科、鈦昇及天虹等，國外則是有韓商第四紀(JS)、美商 March 及日商 Nissin、中國商寶丰堂。依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2023 年 7 月整理資料統計，2022 年國內電子及半導體生產用機械設備製造業(含半導體、印刷電路板、平面顯示器及其他電子生產設備)銷售值為 184,840 百萬元，本公司在國內市占率約為 0.44%；而本公司外銷以中國市場為主，依台經院資料顯示，2022 年我國電子及半導體生產設備業出口至中國之出口值為 38,635 百萬元，本公司於出口中國市場的市占率約為 1.06%，整體而言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根據台經院資料預測，2024年我國PCB產業產值可達7,745億台幣，年增率達8.0%，可望出現止跌反彈，且台廠積極投入AI伺服器、電動車、低軌衛星等新興應用布局效益逐步顯現，此外因應地緣政治因素，台廠陸續前進東南亞建置產能，在新產能陸續加入下，有助於推升2024年產值表現並提高產業資本支出。半導體部分，在全球半導體業資本支出增加下，同時我國產業之國際競爭力提升，將帶動2024年我國半導體設備銷售成長；此外，面板設備也在下游面板業景氣回升下，其銷售值亦可望上揚，故預計2024年該產業銷售值將呈現成長局面，在業者營運表現有所改善下，預期其資本支出也將有所增加。

而以 IC 載板為主的 PCB 產業，由於持續面臨線路精細化、堆疊層數增多且更複雜、環保議題等挑戰，選用奈米級處理的乾式且乾淨之電漿蝕刻，愈來愈有其必要性。且隨著 5G、AI 高速網路、虛擬實境等應用對於精密 IC 的需求日益增高，本公司針對先進封裝等半導體電漿蝕刻應用所開發的高速蝕刻機，於本司各式機台銷售的比重占比也會逐漸提升。本公司多年來鑽研高蝕刻率、高均勻度的電漿處理技術，且於機台整合及生產監控連線，有豐富的經驗，進而有效提升生產良率，提高客戶的生產效

率與品質，促使客戶能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增加本身產品在市場上的優勢，使其更具競爭力。

(4)競爭利基

A.研發團隊完整且經驗豐富

本公司目前經營及技術團隊在電漿技術領域已有 20 年以上之產業經驗，對產業環境變化、產品發展趨勢、生產製造及行銷業務等各方面具嫻熟經驗，可迅速掌握市場趨勢脈動，並充份了解產品製程所需面對之問題，即時提供客戶專業完善之服務，對本公司現有產品推廣、新產品開發具有相當助益。

B.自有先進電漿技術與專利

本公司以自主開發各式尖端電漿技術，提供業界各項先進電漿設備與解決方案為主要營運方針，各專屬領域之研發人才皆持續擴充團隊研發量能，且針對各式電漿技術，本公司持續地取得相關專利與認證，以確保本公司電漿設備與技術領先業界，避免成熟領域削價競爭。目前本公司取得之專利，係以高密度真空電漿與常壓電漿技術為主。

C.市場進入門檻高，供應鏈競爭居領先地位

本公司亦會積極針對產業鏈的上游歐美或日本著名品牌客戶，進行電漿技術討論、測試、合作與認證，以確保本公司在該產業鏈的銷售地位；此外，本公司會針對客戶的現時或未來需求，取得設備的各式安規、環保、電氣法規認證，以提高競爭者的進入障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產品微細化

電漿解決方案為微米級，乃至於奈米級的乾式環保處理方式，隨著電子產品日趨精細，傳統濕式(酸液或鹼液)處理方式已逐漸無法因應，以印刷電路板產業為例，盲埋孔孔徑日漸縮小，酸液或鹼液進入孔內難度增高，因而無法完全將孔內膠渣清除乾淨。電漿係採用原子級的離子或自由基來進行膠渣的處理，因此電漿製程可以處理極小孔徑，引進電漿製程有其必要性。本公司藉著研發新式電漿技術，並進行電漿參數的優化，以增加電漿製程的重要性與絕對性。

b.環保要求日益嚴格

隨著各國政府日趨嚴格的環保政策，傳統濕式處理方式面臨廢液處理、化學品大量消耗、高能耗、佔地及人力需求大的不良因素，乾淨的乾式電漿處理方式可提供更環保的解決方案。本公司仍會持續地朝著降低電漿運作成本，提供更乾淨電漿處理方式的目標前進。

c.ESG 節能減碳目標

電漿處理方式是低能耗的製程方案，除了降低能源損耗及碳排放外，電漿亦可用來進行除碳創造乾淨能源的應用。本公司會加重節能減碳電漿技術的開發，以因應全球的節能減碳趨勢。

d.工業 4.0 及生產監控需求

全球企業和供應鏈因應產品精細化避免污染特性、生產有效管理、節能減碳及降低人力等需求，客戶逐漸重視工業 4.0 及生產監控的引進。本公司 10 多年前已進行生產監控標準的軟、硬體開發，可望迅速地滿足客戶關於生產監控的需求，並提高新的競爭者的跨入門檻。

B. 不利因素

a.區域競爭者削價競爭

隨著新的區域競爭者(如中國大陸的競爭者)參與競爭，削價取得訂單的狀況將日趨嚴重。

因應對策：

開發新式機種與技術，以擺脫成熟機台之競爭；取得技術及機台之專利，以阻擋新的競爭者進入；取得各式安規及領導客戶的認證，以提高競爭者的跨入門檻。

b.部分應收帳款帳齡較長

機器設備業從接單、設計、投料生產至客戶拉貨、驗收及尾款收回，其進度易受客戶延遲拉貨或機台驗收時程影響，故易因產業特性導致應收帳款帳齡較長。

因應對策：

除了加強應收帳款的檢視與跟催，藉由提高機台技術獨特性，建立與客戶互信關係，改善收款條件並降低收款障礙。

c.匯率變動影響營收與獲利

本公司外銷出口交易幣別以美元為主，而原物料及費用交易幣別則係以台幣為主，故市場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獲利具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對策：

業務部門建立與客戶匯率變動的因應共識，或於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趨勢，評估並調整售價，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財務部門透過隨時注意匯率變化，充分掌握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除採適度保留外幣資產以支應外幣需求外，配合公司資金需求，適時換匯調節外幣部位。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電漿清洗機	電子或非電子元件表面乾式清潔與改質，可適用於各式半導體、印刷電路板、光電、SMT、生醫、塑膠、車用部品等製程
電漿蝕刻機	高分子或金屬材料表面進行乾式蝕刻，以應用於半導體、先進封裝、IC 載板、Micro-LED 等製程
電漿極化機	電漿針對壓電材料進行極化處理，以應用於屏下指紋辨識 Sensor、散熱裝置、運動 Sensor、健康相關監控 Sensor 製作之製程
電漿表面處理機	針對各式電子或非電子產品，進行表面性質的改變(例如親水性提升、粗糙度改善)，以利後製程之良率提升(例如改善鍍膜或印刷品質、貼合拉力提升等)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情形
電源供應器	良好
真空幫浦	良好
機構件	良好
流量計	良好
真空元件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營業毛利率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別	電漿設備		維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398,791	728,064	52,145	81,514
銷貨毛利	154,654	303,663	17,221	9,880
毛利率	38.78	41.71	33.03	12.12
毛利率變動率	7.55		(63.31)	

(2) 毛利率變動率達 20% 以上之說明

維修毛利率變動-63.31%，維修類產品，其種類繁雜且性質不一，其單價及毛利差異較大，且其毛利佔總毛利比重甚低，故不進行價量變動及合理性分析。

(3) 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定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1	38,586	14.02	無	B3	55,573	13.22	無	B9	31,316	20.72	無
2	B2	32,443	11.79	無	B4	47,844	11.38	無	B3	21,635	14.32	無
3	B3	26,095	9.48	無	B2	43,374	10.32	無	B4	15,186	10.05	無
4	B4	24,963	9.07	無	B1	42,726	10.17	無	B1	13,079	8.65	無
5	B9	8,520	3.09	無	B9	16,444	3.91	無	B2	10,544	6.98	無
-	其他	144,653	52.55	無	其他	214,390	51.00	無	其他	59,363	39.28	
	進貨淨額	275,260	100.00		進貨淨額	420,351	100.00		進貨淨額	151,12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主係因銷售產品別組合差異，致使合併公司向供應商採購金額產生變動，公司目前與供應商及委外加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1	85,089	18.87	無	A2	144,118	17.80	無	A2	88,871	22.31	無
2	A2	77,145	17.11	無	A4	115,392	14.25	無	A14	57,255	14.37	無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二季銷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4	A3	51,225	11.36	無	A7	96,575	11.93	無	A15	54,887	13.78	無
3	A4	37,626	8.34	無	A3	39,545	4.88	無	A1	48,410	12.15	無
5	A7	15,105	3.35	無	A1	32,354	4.00	無	A16	43,729	10.98	無
6	A15	771	0.17	無	A14	23,971	2.96	無	A4	17,914	4.50	無
7	A14	515	0.11	無	A15	283	0.04	無	A3	5,546	1.39	無
8	A16	-	-	無	A16	-	-	無	A7	124	0.03	無
-	其他	183,460	40.69		其他	357,340	44.14		其他	81,604	20.49	
	銷貨淨額	450,936	100.00		銷貨淨額	809,578	100.00		銷貨淨額	398,340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A.A1 受惠於 ABF 載板需求大增，110 年積極擴建新廠，111 年需求減少，及 112 年上半年度規劃自動化生產設備，致 111 年及 112 年前二季銷售金額呈顯著下降及上升。

B.A7 及 A16 隸屬同一集團，因應中國 5G 通訊需求與 ABF 載板市場快速成長，集團積極佈局，111 年 A7 做為集團內高階基板的生產基地，而 A16 於 112 年承接 A7 廠區的 ABF 載板技術並擴大產能所致。

C.A15 係於 110 年底購買新式電漿設備，於 111 年度交貨，於 112 年上半年度認列機台銷貨收入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電漿設備	註 1	80	309,454	註 1	78	461,719

註 1：合併公司所產製之設備係依客戶要求規格客製化生產，每一設備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增減變動說明：主係客戶需求變動，致生產產量隨之變動。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臺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漿設備	34	252,687	25	146,104	44	282,411	46	445,653		
維修收入	-	41,044	-	11,101	-	62,830	-	18,684		
合計	34	293,731	25	157,205	44	345,241	46	464,337		

增減變動說明：主係終端客戶之需求成長，故銷量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 年截至 1月31日止
員工人數 (人)	直接員工	29	33	33
	間接員工	35	33	34
	合計	64	66	67
平均年歲 (歲)		39	40.11	40.4
平均服務年資 (年)		8.31	8.05	8.02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4.69	4.55	4.48
	碩士	17.18	18.18	17.91
	大學(專)	71.88	72.72	73.13
	高中/職	6.25	4.55	4.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漿設備之組裝及維修等業務，過程中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毋須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亦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合併公司一向關心及重視員工福利，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及提撥退休金，並視公司營運成果辦理年終獎金發放、調薪。此外，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享有端午、中秋節獎金、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團體保險、尾牙、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婚喪喜慶補助金等。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率及對產品品質重視，配合政府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表執行教育訓練，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專業能力。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之退休金制度，依員工每月薪資提撥百分之六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勞工達退休條件時得自行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領取該筆退休金，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悉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法規訂定。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合併公司相當重視內部溝通，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外，公司內部尚有各種溝通管道，管理階層與員工均互相尊重，並提供意見改善，為公司成長而共同努力。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互信且互動良好。

合併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勞資雙方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由總經理直接督導資訊安全，包含全公司之電腦設備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防火牆管理及電腦病毒與惡意軟體之防範。

(2)資通安全政策

合併公司制定電腦化資訊作業內控制度，內容包括系統分工與權限及資料備份與維護方式，使公司員工有所遵循。稽核人員每年依據內控規定對相關作業進行稽查，評估對各項風險控制及異常事項之規定是否確實執行，以降低相關資安風險。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防火牆等網路系統安全皆由專人即時更新維護及監控，並每半年對同仁進行資安宣導，加強同仁相關資安危機意識。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但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112年0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千元)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千元)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安南科工段734號土地	M ²	6,443.75	108.10	117,681	-	-	本公司	-	-	-	銀行借款擔保
主建築及附屬工程	式	1	111.04	133,549	-	125,532	本公司	-	-	已投保	銀行借款擔保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3年1月31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m ²)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台南廠	2,728.62	60	電漿清洗機、電漿蝕刻機、電漿極化機及電漿表面處理機等電漿設備	正常使用中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台；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10年度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電漿設備	註1	80	註1	309,454	註1	78	註1	461,719

註1：合併公司所產製之設備係依客戶要求規格客製化生產，每一設備所搭配之零組件各異，其產能數據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年6月30日；單位：新臺幣/外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1)		持有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報酬分配 股利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USD 320	3,366	320	100%	3,366	註1	權益法	(1,185)	-	-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易與售後服務	USD 320	3,366	-	100%	3,366	註1	權益法	(1,185)	-	-

註1：係未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6月30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320	100%	-	-	320	100%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100%	-	-	註1	100%

註1：係有限公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111.02.20-126.02.20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111.02.20-126.02.20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109.10.12-126.02.20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110.02.01-114.10.12	中期擔保借款	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113.02.20-114.02.20	短期放款	—
授信合約	永豐銀行	112.06.29-113.06.30	短期擔保借款(週轉金)	依債務餘額徵十足定存單設質擔保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無。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無。
-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無。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度截至 6月30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558,876	594,536	830,919	816,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024	274,285	273,078	266,978
無形資產			3,641	3,205	2,496	3,053
其他資產			24,763	33,687	39,417	39,982
資產總額			770,304	905,713	1,145,910	1,126,4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5,041	503,630	403,624	347,032
	分配後		427,872	526,461	429,880	-
非流動負債			1,329	-	191,386	182,82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6,370	503,630	595,010	529,861
	分配後		429,201	526,461	621,26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不適用(註1)	363,934	402,083	550,900	596,610
股本			228,311	228,311	262,558	262,558
資本公積			22,600	22,600	22,600	22,6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3,104	151,344	265,822	311,663
	分配後		90,273	128,513	239,566	-
其他權益			(81)	(172)	(80)	(21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3,934	402,083	550,900	596,610
	分配後		341,103	379,252	524,644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合併公司自109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107及108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2)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107 及 108 年度未編製採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於 109 年度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3)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註 1)		554,570	588,505	826,296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83,017	274,230	273,071	
無 形 資 產			3,641	3,205	2,496	
其 他 資 產			28,671	39,489	43,920	
資 產 總 額			769,899	905,429	1,145,783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404,636	503,346	403,497
			分配後	427,467	526,177	429,753
非 流 動 負 債			1,329	-	191,38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405,965	503,346	594,883
			分配後	428,796	526,177	621,139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63,934	402,083	550,900	
股 本			228,311	228,311	262,558	
資 本 公 積			22,600	22,600	22,60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13,104	151,344	265,822
			分配後	90,273	128,513	239,566
其 他 權 益			(81)	(172)	(80)	
庫 藏 股 票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63,934	402,083	550,900		
	分配後	341,103	379,252	524,64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9 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 107 及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4)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461,136	455,512	不適用(註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51	147,960			
無 形 資 產		609	443			
其 他 資 產		4,858	20,429			
資 產 總 額		488,554	624,34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91,259	242,219			
	分配後	218,146	265,050			
非 流 動 負 債		1,234	-			
其 他 負 債		-	-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92,493	242,219			
	分配後	219,380	265,050			
股 本		128,032	228,311			
資 本 公 積		8,095	22,60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59,907	131,313			
	分配後	133,020	108,482			
其 他 權 益		27	(99)			
庫 藏 股 票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96,061	382,125			
	分配後	269,174	359,29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9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故不適用。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79,922	450,936	809,578	398,340
營業毛利			110,858	171,875	313,543	155,055
營業損益			44,230	79,810	193,737	89,6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6)	(4,095)	21,985	5,563
稅前淨利			41,744	75,715	215,722	95,19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6,189	61,071	171,556	72,09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6,189	61,071	171,556	72,0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註1)	18	(91)	92	(1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207	60,980	171,648	71,96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6,189	61,071	171,556	72,09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6,207	60,980	171,648	71,9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註2)(元)			1.38	2.33	6.53	2.7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合併公司自109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107及108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2：合併公司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影響。

(2)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107 及 108 年度未編製採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於 109 年度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78,317	448,830	805,104
營業毛利			107,115	165,803	309,985
營業損益			43,757	77,620	194,9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4)	(1,956)	20,733
稅前淨利			41,733	75,664	215,63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6,189	61,071	171,556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36,189	61,071	171,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不適用(註1)	18	(91)	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207	60,980	171,64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6,189	61,071	171,55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6,207	60,980	171,6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註2)(元)			1.38	2.33	6.5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 109 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 107 及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2：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時，業已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影響。

(4)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547,806	446,213	不適用(註1)		
營業毛利	201,474	155,358			
營業損益	106,068	79,72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3,435	(2,516)			
稅前淨利(淨損)	119,503	77,206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93,552	62,308			
停業單位損益	-	-			
本期淨利	93,552	62,3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7)	(1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505	62,18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9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故不適用。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07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8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9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國銘	無保留意見
110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國銘	無保留意見
111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李國銘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應申請公開發行所需，於109年度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為謝仁耀會計師及李國銘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 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不適用(註 1)					52.75	55.61	51.92	47.0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99.57	146.59	271.82	291.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37.98	118.05	205.86	235.27
	速動比率 (%)						79.74	57.12	128.54	164.33
	利息保障倍數						37.46	161.41	151.43	76.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82	5.24	4.77	2.59
	平均收現日數						130	70	77	141
	存貨週轉率 (次)						0.87	1.06	1.70	1.8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11	3.53	4.46	3.96
	平均銷貨日數						421	345	215	1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9	1.97	2.96	2.9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0	0.54	0.79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28	7.33	16.84	6.43
	權益報酬率 (%)						10.13	15.95	36.00	12.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8.28	33.16	82.16	36.26
	純益率 (%)						12.92	13.54	21.19	18.10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後)						1.38	2.33	6.53	2.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47	12.64	13.08	(3.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70	8.97	3.93	(4.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1	1.17	1.09	1.11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因權益與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應收帳款大幅增加，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存貨週轉率(次)增加與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因銷貨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存貨增加幅度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增加幅度大於應付款項增加幅度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與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
 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而公司成本與費用控管得宜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純益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而公司成本與費用控管得宜。
 每股盈餘增加：主因銷貨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增加。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因公司廠房在去年底完工，今年度並無重大的投資案。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合併公司自 109 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 107 及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合併公司自 109 年度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尚不滿 5 個年度，故無法計算。

註3：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73	55.59	51.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9.58	146.62	271.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7.05	116.92	204.78	
	速動比率(%)			79.26	56.89	128.02	
	利息保障倍數			37.45	161.31	151.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4	5.27	4.77	
	平均收現日數			129	69	77	
	存貨週轉率(次)			0.89	1.09	1.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16	3.59	4.45	
	平均銷貨日數			409	335	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註1)	1.68	1.96	2.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54	0.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28	7.34	16.84	
	權益報酬率(%)			10.13	15.95	36.0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28	33.14	82.13	
	純益率(%)			13.00	13.61	21.31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後)			1.38	2.33	6.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62	12.48	13.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4	8.78	4.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1	1.17	1.09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因權益與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應收帳款大幅增加，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存貨週轉率(次)增加與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因銷貨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存貨增加幅度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增加幅度大於應付款項增加幅度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與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
 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而公司成本與費用控管得宜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純益率增加：主因銷貨收入增加，而公司成本與費用控管得宜。
 每股盈餘增加：主因銷貨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增加。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因公司廠房在去年底完工，今年度並無重大的投資案。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9年首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無107及108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2：本公司自109年度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尚不滿5個年度，故無法計算。

註3：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107 及 108 年度未編製採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於 109 年度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4.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分析項目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9.40	38.79	不適用(註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354.35	258.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41.10	188.05				
	速動比率 (%)	168.50	141.32				
	利息保障倍數	2,439.83	160.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58	2.83				
	平均收現日數	80	129				
	存貨週轉率 (次)	3.78	3.2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10	3.51				
	平均銷貨日數	97	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83	5.2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33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2.74	11.26				
	權益報酬率 (%)	37.04	18.37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82.84	34.91			
		稅前純益	93.33	33.81			
	純益率 (%)	17.07	13.96				
	每股盈餘 (元)	4.09	2.7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2.50	6.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71.23	62.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7.99	-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	1.1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本公司自 109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故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比率說明其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分析。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9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故不適用。

註 2：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7,854	21.85	238,621	20.82	40,767	20.60	主係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因廠房完工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轉為流入之綜合影響。
應收帳款淨額	65,037	7.18	274,375	23.94	209,338	321.88	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預付款項	11,384	1.26	23,220	2.03	11,836	103.97	主係接單量增加致預付購料款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914	1.87	-	-	(16,914)	(100.00)	變動係原屬短期借款額度設質之定期存款，配合借款轉列長期借款，原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質押定存轉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存出保證金	14,412	1.59	1,200	0.10	(13,212)	(91.67)	主係廠房完工收回履約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355	1.34	15,355	100.00	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差異說明。
短期借款	93,000	10.27	-	-	(93,000)	(100.00)	原短借額度於本期廠房完工後申請改為長期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129,751	14.33	152,749	13.33	22,998	17.72	主係接單量成長，預收貨款增加。
應付帳款	89,407	9.87	133,258	11.63	43,851	49.05	主係接單量成長，進貨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87	2.90	44,205	3.86	17,918	68.16	主係業績成長，稅前利益增加。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長期負債	97,913	10.81	3,143	0.27	(94,770)	(96.79)	原長借因部分約定財務比率未達標準而轉列流動負債項下，於本期取得銀行豁免之聲明後，轉回至長借項下。
長期借款	-	-	174,519	15.23	174,519	100.00	詳「短期借款及一年內長借」差異說明。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3,405	1.17	13,405	100.00	係建廠申請政府低利貸款利息之補貼，依 IAS20 規定按資產耐用年限分年認列之遞延收益。
股本	228,311	25.21	262,558	22.91	34,247	15.00	變動係因 111 年度辦理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
未分配盈餘	106,116	11.72	209,737	18.30	103,621	97.65	主因本期淨利增加。
營業收入	450,936	100.00	809,578	100.00	358,642	79.53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279,061	61.88	496,035	61.27	216,974	77.75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毛利	171,875	38.12	313,543	38.73	141,668	82.43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營業利益	79,810	17.69	193,737	23.93	113,927	142.75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7,092)	(1.57)	20,607	2.55	27,699	390.57	主因有利之美元匯率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
稅前淨利	75,715	16.79	215,722	26.64	140,007	184.91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所得稅費用	14,644	3.25	44,166	5.46	29,522	201.60	主係 111 年度獲利增加，估列所得稅隨之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61,071	13.54	171,556	21.19	110,485	180.91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980	13.52	171,648	21.20	110,668	181.48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6,828	21.74	238,238	20.79	41,410	21.04	主係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因廠房完工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轉為流入之綜合影響。
應收帳款淨額	65,051	7.18	272,495	23.78	207,444	318.89	主係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預付款項	11,328	1.25	23,106	2.02	11,778	103.97	主係接單量增加致預付購料款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914	1.87	-	-	(16,914)	(100.00)	變動係原屬短期借款額度設質之定期存款，配合借款轉列長期借款，原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質押定存轉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存出保證金	14,412	1.59	994	0.09	(13,418)	(93.10)	主係廠房完工收回履約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355	1.34	15,355	100.00	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差異說明。
短期借款	93,000	10.27	-	-	(93,000)	(100.00)	原短借額度於本期廠房完工後申請改為長期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129,751	14.33	152,749	13.33	22,998	17.72	主係接單量成長，預收貨款增加。
應付帳款	89,220	9.85	133,274	11.63	44,054	49.38	主係接單量成長，進貨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72	2.90	44,169	3.85	17,897	68.12	主係業績成長，稅前利益增加。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長期負債	97,913	10.81	3,143	0.27	(94,770)	(96.79)	原長借因部分約定財務比率未達標準而轉列流動負債項下，於本期取得銀行豁免之聲明後，轉回至長借項下。
長期借款	-	-	174,519	15.23	174,519	100.00	詳「短期借款及一年內長借」差異說明。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3,405	1.17	13,405	100.00	係建廠申請政府低利貸款利息之補貼，依 IAS20 規定按資產耐用年限分年認列之遞延收益。
股本	228,311	25.22	262,558	22.92	34,247	15.00	變動係因 111 年度辦理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
未分配盈餘	106,116	11.72	209,737	18.31	103,621	97.65	主因本期淨利增加。
營業收入	448,830	100.00	805,104	100.00	356,274	79.38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283,027	63.06	495,119	61.50	212,092	74.94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毛利	165,803	36.94	309,985	38.50	144,182	86.96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營業利益	77,620	17.29	194,903	24.21	117,283	151.10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6,938)	(1.55)	20,542	2.55	27,480	(396.08)	主因有利之美元匯率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
稅前淨利	75,664	16.86	215,636	26.78	139,972	184.99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所得稅費用	14,593	3.25	44,080	5.48	29,487	202.06	主係 111 年度獲利增加，估列所得稅隨之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61,071	13.61	171,556	21.31	110,485	180.91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980	13.58	171,648	21.32	110,668	181.48	主因業績成長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3.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94,536	830,919	236,383	39.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285	273,078	(1,207)	(0.44)
無形資產		3,205	2,496	(709)	(22.12)
其他資產		33,687	39,417	5,730	17.01
資產總額		905,713	1,145,910	240,197	26.52
流動負債		503,630	403,624	(100,006)	(19.86)
非流動負債		-	191,386	191,386	100.00
負債總額		503,630	595,010	91,380	18.14
股本		228,311	262,558	34,247	15.00
資本公積		22,600	22,600	-	-
保留盈餘		151,344	265,822	114,478	75.64
其他權益		(172)	(80)	92	53.49
權益總額		402,083	550,900	148,817	37.01
<p>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針對差異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p> <p>流動資產：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收大幅增加，致使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p> <p>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本期營收大幅增加，致使應付帳款、合約負債及所得稅負債增加，以及原短借額度於本期廠房完工後申請改為長期借款所致。</p> <p>保留盈餘：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因而使營業收入大幅上升，致本期淨利增加所致。</p> <p>2.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p>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50,936	809,578	358,642	79.53
營業成本	279,061	496,035	216,974	77.75
營業毛利	171,875	313,543	141,668	82.43
營業費用	92,065	119,806	27,741	30.13
營業利益	79,810	193,737	113,927	142.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95)	21,985	26,080	636.87
稅前淨利	75,715	215,722	140,007	184.91
所得稅費用	14,644	44,166	29,522	201.60
本期淨利	61,071	171,556	110,485	180.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	92	183	201.10
本期綜合損益	60,980	171,648	110,668	181.48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針對差異金額達 10,000 千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營業收入：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合併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因而使營業收入大幅上升所致。 營業成本：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合併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因而使營業收入大幅上升，致相關成本亦隨之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合併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因而使營業收入大幅上升，致產生營業毛利所致。 營業費用：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合併公司營收成長而研發人員增加，致相關薪資費用增加，且研發新產品，致使研發之研發車租金、設計、模卡、量測、認證等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合併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因而使營業收入及毛利上升，致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合併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另公司財務尚屬健全，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應無資金不足之情事，且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63,683	52,782	(10,901)	(17.12)
投資活動	(105,594)	10,570	116,164	110.01
融資活動	38,514	(22,677)	(61,191)	(158.88)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期淨流入較去年減少，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使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本期淨流入較去年增加，係因去年興建廠房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現金流出所致。
- 3.融資活動：本期淨流出較去年增加，主係去年因興建廠房舉借長期借款較 111 年度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合併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流動資產均大於流動負債，且 110 及 111 年度營業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入，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113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3)	全年來自籌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4)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4)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85,537	252,761	(8,300)	(54,324)	575,674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計 113 年度因營收及獲利穩定，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購入大面積微波計畫等相關設備所需。
- 3.融資活動：主係償還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與現金股利發放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資本支出，因此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合併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對本業發展或拓展業務範圍有利之事業，並訂有「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為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財務業務狀況。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USD 320	3,366	(1,212)	主因100%轉投資昆山金暉盛虧損所致	針對子公司進行成本控管計畫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易與售後服務	USD 320	3,366	(1,212)	主因金暉盛是本公司在中國提供售後服務與維修服務，向本公司申請服務收入	控管人力報工時數、執行成本管制措施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因業務發展所需，112年11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擬增資大陸孫公司美金180,000元，增資後投資成本為美金500,000元，該投資計畫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營運狀況全權處理。

合併公司長期之轉投資政策，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進行本業相關之投資佈局。公司將持續監督管理既有之轉投資公司，以達成預期之轉投資目標，強化整體投資績效。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內部控制改善建議	改善情形
109 年度	無	—
110 年度	無	—
111 年度	無	—

(二)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要求內部人員改善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形。

(三)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附件六。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不適用。
-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陸、重要決議

-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詳附件七。
- 二、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八。
- 三、盈餘分配表：詳附件九。

附件一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台南科技工業區科技五路 100 號
公司電話：06-2915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5
(七)關係人交易	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他	36-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 大陸投資資訊	48-49
(十四)部門資訊	50-5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1-58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俊毅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暉盛集團)民國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暉盛集團民國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暉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0及109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暉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暉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暉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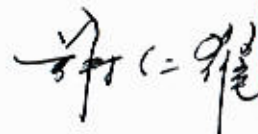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暉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暉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暉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暉盛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暉盛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李 國 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5994 號

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7,854	22	\$ 201,342	26	\$ 173,006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499	1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2	-	177	-	8,02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65,037	7	106,808	14	83,64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2,326	-	432	-	214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95,480	33	231,761	30	158,010	25
1410	預付款項	11,384	1	4,116	1	3,93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6,914	2	14,240	2	29,980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	6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4,536	66	558,876	73	456,876	72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74,285	30	183,024	24	147,967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	-	3,549	-	5,79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3,205	-	3,641	-	4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四))	19,275	2	7,596	1	11,081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九))	14,412	2	13,618	2	13,53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1,177	34	211,428	27	178,818	28
1xxx	資產總計	\$ 905,713	100	\$ 770,304	100	\$ 635,694	100

(接次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93,000	10	\$ 93,000	12	\$ 93,0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129,751	15	175,567	25	44,554	7
2170	應付帳款	89,407	10	68,813	9	91,179	1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62,779	7	26,663	3	42,03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87	3	2,017	-	4,99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二))	4,493	-	2,445	-	3,56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七))	-	-	2,254	-	2,224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三))	97,913	11	34,282	4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3,630	56	405,041	53	281,553	44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	-	-	1,329	-	3,58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1,329	-	3,583	1
2xxx	負債總計	503,630	56	406,370	53	285,136	4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28,311	25	228,311	29	228,311	3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22,600	2	22,600	3	22,600	4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228	5	42,451	6	36,22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116	12	70,653	9	63,526	10
3400	其他權益	(172)	-	(81)	-	(9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02,083	44	363,934	47	350,558	55
3xxx	權益總計	402,083	44	363,934	47	350,558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05,713	100	\$ 770,304	100	\$ 635,694	1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450,936	100	\$ 279,92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279,061)	(62)	(169,064)	(6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71,875	38	110,858	4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964)	(4)	(13,257)	(5)
6200	管理費用	(48,289)	(10)	(33,69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196)	(6)	(18,08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616)	-	(1,59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065)	(20)	(66,628)	(2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9,810	18	44,230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	225	-	56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3,244	1	8,72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7,092)	(2)	(10,633)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472)	-	(1,1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95)	(1)	(2,486)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5,715	17	41,744	1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四))	(14,644)	(3)	(5,555)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1,071	14	36,189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五))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	-	1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1)	-	1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980	14	\$ 36,207	13
	淨利(損)歸屬於：				
860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61,071	14	\$ 36,189	13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 61,071	14	\$ 36,189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0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60,980	14	\$ 36,207	13
871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
8720		\$ 60,980	14	\$ 36,207	1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六))	\$ 2.67		\$ 1.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六))	\$ 2.61		\$ 1.55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總計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總計		
\$	228,311	\$ 22,600	\$ 36,220	\$ 63,526	\$(99)	\$ 350,558	\$ 350,558	
109年1月1日餘額	-	-	6,231	(6,231)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2,831)	-	(22,831)	(22,83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6,189	-	36,189	36,18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	18	18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	-	-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	18	18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189	18	36,207	36,20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28,311	22,600	42,451	70,653	(81)	363,934	363,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777	(2,777)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2,831)	-	(22,831)	(22,83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1,071	-	61,071	61,071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	(91)	(91)	(91)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	(91)	(9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1,071	(91)	60,980	60,98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8,311	\$ 22,600	\$ 45,228	\$ 106,116	\$(172)	\$ 402,083	\$ 402,083	

109年1月1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9年度淨利(淨損)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0年度淨利(淨損)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5,715	\$ 41,7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928	8,179
攤銷費用	1,056	5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16	1,5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 失(利益)	79	-
利息費用	472	1,145
利息收入	(225)	(56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	-
其他項目	(2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885	10,9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5	7,85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1,155	(24,76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53)	(388)
存貨(增加)減少	(63,719)	(75,55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268)	(18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750)	(92,9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5,816)	131,01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594	(22,36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116	(15,36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048	(1,1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942	92,1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808)	(812)
調整項目合計	(9,923)	10,10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5,792	51,850
收取之利息	384	735
支付之利息	(440)	(1,08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053)	(5,0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683	46,4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947)	(41,645)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	\$ -
存出保證金增加	(794)	(81)
取得無形資產	(620)	(1,3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674)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5,7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594)	(27,2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63,631	34,282
租賃本金償還	(2,286)	(2,286)
發放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514	9,1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1)	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88)	28,3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1,342	173,0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7,854	\$ 201,342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91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機械材料批發、電器批發、國際貿易、其他機械器具批發(電漿清潔器)、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電漿清潔器)、製造輸出、表面處理及熱處理。110年11月本公司營運據點搬遷至台南科技工業園區。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2年4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2020年6月25日延長」	2020年6月25日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2021年4月1日(註)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借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子 公 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0.12.31	109.12.31	109.1.1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大陸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器材進出口及相關服務	100%	100%	100%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為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5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

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台設備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維修收入

維修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應收帳款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

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7.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現 金	\$ 1,178	\$ 863	\$ 832
活 期 存 款	118,269	150,774	105,184
外 幣 存 款	78,407	49,705	66,990
合 計	\$ 197,854	\$ 201,342	\$ 173,006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499	\$ -	\$ -

1. 本集團於110及109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79)仟元及0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	\$ 177	\$ 8,029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票據淨額	\$ 42	\$ 177	\$ 8,029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69,937	\$ 111,092	\$ 86,553
減：備抵損失	(4,900)	(4,284)	(2,908)
應收帳款淨額	\$ 65,037	\$ 106,808	\$ 83,645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情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4個月(保固款除外，保固款一般約10%~20%，收款從其約定，通常為保固期滿後)。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46,031	\$ -	\$ 46,031
30天以下	0%~1%	2,773	(27)	2,746
30~90天	0%~1%	5,311	(53)	5,258
91~180天	0%~5%	4,167	(208)	3,959
181~365天	0%~20%	7,750	(1,550)	6,200
逾期超過一年	0%~50%	2,797	(1,980)	817
已有違約跡象	100%	1,150	(1,082)	68
合計		\$ 69,979	\$ (4,900)	\$ 65,079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75,874	\$ -	\$ 75,874
30天以下	0%~1%	4,452	(41)	4,411
30~90天	0%~1%	984	(6)	978
91~180天	0%~5%	15,859	(793)	15,066
181~365天	0%~20%	14,032	(3,444)	10,588
逾期超過一年	0%~50%	68	-	68
已有違約跡象	100%	-	-	-
合計		\$ 111,269	\$ (4,284)	\$ 106,985

109年1月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64,879	\$ -	\$ 64,879
30天以下	0%~1%	1,110	(11)	1,099
30~90天	0%~1%	5,351	(54)	5,297
91~180天	0%~5%	15,205	(470)	14,735
181~365天	0%~20%	6,677	(1,013)	5,664
逾期超過一年	0%~50%	49	(49)	-
已有違約跡象	100%	1,311	(1,311)	-
合計		\$ 94,582	\$ (2,908)	\$ 91,674

5. 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284	\$ 2,908
加：減損損失提列	616	1,597
減：減損損失迴轉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221)
期末餘額	\$ 4,900	\$ 4,284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

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10及109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221千元。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原 料	\$ 75,117	\$ 70,216	\$ 54,345
商 品	4,637	3,444	2,786
在 製 品	122,580	148,728	92,233
製 成 品	93,146	9,373	8,646
淨 額	\$ 295,480	\$ 231,761	\$ 158,010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44,137	\$ 145,333
維修成本	34,924	23,731
營業成本合計	\$ 279,061	\$ 169,064

2. 本集團於110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均為0千元

3. 本集團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列入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481千元、1,481千元及1,481千元。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土 地	\$ 117,681	\$ 117,681	\$ 117,681
機器設備	64,590	61,877	59,777
運輸設備	2,397	2,588	2,588
辦公設備	2,766	2,718	2,718
租賃改良	5,673	5,673	5,673
其他設備	1,804	1,804	1,64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6,109	43,142	4,406
成本合計	\$ 331,020	\$ 235,483	\$ 194,488
減：累計折舊	(56,735)	(52,459)	(46,521)
合 計	\$ 274,285	\$ 183,024	\$ 147,967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0.1.1 餘額	\$ 117,681	\$ 61,877	\$ 2,588	\$ 2,718	\$ 7,477	\$ 43,142	\$ 235,483
增 添	-	2,713	219	48	-	92,967	95,947
處 分	-	-	(410)	-	-	-	(410)
110.12.31 餘額	\$ 117,681	\$ 64,590	\$ 2,397	\$ 2,766	\$ 7,477	\$ 136,109	\$ 331,020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42,023	\$ 1,923	\$ 2,021	\$ 6,492	\$ -	\$ 52,459
折舊費用		-	4,227	153	54	252	-	4,686
處分		-	-	(410)	-	-	-	(410)
110.12.31 餘額	\$	-	\$ 46,250	\$ 1,666	\$ 2,075	\$ 6,744	\$ -	\$ 56,735

(註)包括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土 地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待驗設備		
109.1.1 餘額	\$ 117,681	\$ 59,777	\$ 2,588	\$ 2,718	\$ 7,318	\$ 4,406	\$ 194,488	
增 添	-	300	-	-	159	41,186	41,645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2,450)	(2,450)	
存貨轉入	-	1,800	-	-	-	-	1,800	
109.12.31 餘額	\$ 117,681	\$ 61,877	\$ 2,588	\$ 2,718	\$ 7,477	\$ 43,142	\$ 235,483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36,737	\$ 1,714	\$ 1,961	\$ 6,109	\$ -	\$ 46,521
折舊費用		-	5,286	209	60	383	-	5,938
109.12.31 餘額	\$	-	\$ 42,023	\$ 1,923	\$ 2,021	\$ 6,492	\$ -	\$ 52,459

(註)包括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七)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物	\$ -	\$ 6,724	\$ 6,724
減：累計折舊	-	(3,175)	(934)
淨 額	\$ -	\$ 3,549	\$ 5,790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110.1.1 餘額	\$ 6,724	109.1.1 餘額	\$ 6,724
本期增加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6,724)	本期減少	-
110.12.31 餘額	\$ -	109.12.31 餘額	\$ 6,724
累計折舊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3,175	109.1.1 餘額	\$ 934
折舊費用	2,242	折舊費用	2,241
本期處分	(5,417)	本期處分	-
110.12.31 餘額	\$ -	109.12.31 餘額	\$ 3,175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	\$ 2,254	\$ 2,224
非 流 動	\$ -	\$ 1,329	\$ 3,58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房屋及建築物	-%	1.35%	1.3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廠房作為營運之用，租賃期間為3年，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本集團已於110年12月15日提前終止租約。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37	\$ 22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	\$ 2,105	\$ 1,15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4,628	\$ 3,667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八)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5,210	\$ 4,590	\$ 830
減：累計攤提	(2,005)	(949)	(387)
淨 額	\$ 3,205	\$ 3,641	\$ 443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10.1.1 餘額	\$ 4,590		109.1.1 餘額	\$ 830	
增 添	620		增 添	1,3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入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入	2,450	
110.12.31 餘額	\$ 5,210		109.12.31 餘額	\$ 4,590	

累計攤銷		累計攤銷	
110.1.31 餘額	\$ 949	109.1.1 餘額	\$ 387
攤銷費用	1,056	攤銷費用	562
110.12.31 餘額	\$ 2,005	109.12.31 餘額	\$ 949

(九)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土地開發保證金	\$ 11,652	\$ 11,652	\$ 11,652
其他保證金	2,760	1,966	1,885
合 計	\$ 14,412	\$ 13,618	\$ 13,537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抵押借款	\$ 93,000	\$ 93,000	\$ 93,000
利率區間	1.07%	1.07%	1.35%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土地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一)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薪 獎	\$ 46,880	\$ 17,740	\$ 26,448
員工酬勞	8,407	4,636	8,578
代收款項	2,677	1,081	1,675
應付其他	4,815	3,206	5,335
合 計	\$ 62,779	\$ 26,663	\$ 42,036

(十二)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售後保固準備	\$ 2,911	\$ 1,044	\$ 2,334
員工福利	1,582	1,401	1,232
合 計	\$ 4,493	\$ 2,445	\$ 3,566

項 目	110年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工福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1,044	\$ 1,401	\$ 2,4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當期減少之負債準備	(1,044)	(1,401)	(2,445)
12月3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項 目	109 年 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 工 福 利	合 計
1 月 1 日 餘 額	\$ 2,334	\$ 1,232	\$ 3,566
當 期 新 增 之 負 債 準 備	1,044	1,401	2,445
當 期 迴 轉 之 負 債 準 備	(2,334)	(1,232)	(3,566)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44	\$ 1,401	\$ 2,445

1. 本集團提供產品保固，依歷史經驗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費損。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三)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抵 押 借 款	\$ 97,913	\$ 34,282	\$ -
減：一年內到期	(97,913)	(34,282)	-
合 計	\$ -	\$ -	\$ -
利 率 區 間	0.08%	0.08%	-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長期借款為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獲得政府補助之低利貸款，依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109年度財務報告日起，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公司依110年度及109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借款銀行依規定得將全案視為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餘額暫先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擬向借款銀行申請豁免，並預計於取得豁免後將上開借款轉回長期借款項下。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並於期後轉回110年底之借款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四)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 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109 年 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80,000仟元，分為28,000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600	\$ 22,600	\$ 22,6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六)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數額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 本公司於110年5月及109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公積	\$ 2,777	\$ 6,231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1.0	1.0
合 計	\$ 25,608	\$ 29,062		

4. 本公司111年3月22日董事會擬議及111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85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1.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1.50
合 計	\$ 67,935	

(十七)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398,791	\$ 230,212
維修收入	53,045	51,190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451,836	\$ 281,402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900)	(1,48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450,936	\$ 279,922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機械產品及其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電子業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10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252,687	\$ 41,044	\$ 293,731
中國大陸	95,445	8,555	104,000
美 國	24,771	902	25,673
奧 地 利	12,280	83	12,363
其他國家	13,608	1,561	15,169
合 計	\$ 398,791	\$ 52,145	\$ 450,936
<u>主要服務線</u>			
台 南 廠	\$ 394,665	\$ 52,145	\$ 446,810
大陸昆山市	4,126	-	4,126
	\$ 398,791	\$ 52,145	\$ 450,936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398,791	\$ 52,145	\$ 450,936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 398,791	\$ 52,145	\$ 450,936

109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62,218	\$ 30,642	\$ 92,860
中國大陸	83,120	10,117	93,237
日 本	71,968	-	71,968
奧 地 利	3,540	-	3,540
其他國家	7,886	10,431	18,317
合 計	\$ 228,732	\$ 51,190	\$ 279,922

主要服務線			
台南廠	\$ 226,016	\$ 51,190	\$ 277,206
大陸昆山市	2,716	-	2,716
	<u>\$ 228,732</u>	<u>\$ 51,190</u>	<u>\$ 279,92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28,732	\$ 51,190	\$ 279,922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u>\$ 228,732</u>	<u>\$ 51,190</u>	<u>\$ 279,922</u>

3.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款項	\$ 65,079	\$ 106,985	\$ 91,674
合約資產	-	-	-
合計	<u>\$ 65,079</u>	<u>\$ 106,985</u>	<u>\$ 91,674</u>
合約負債—流動	<u>\$ 129,751</u>	<u>\$ 175,567</u>	<u>\$ 44,554</u>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167,085	\$ 44,554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十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7,457	\$ 53,882	\$ 91,339
勞健保費用	1,755	2,586	4,341
退休金費用	950	1,222	2,1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99	1,423	3,022
折舊費用	4,213	2,715	6,928
攤銷費用	-	1,056	1,056
合計	<u>\$ 45,974</u>	<u>\$ 62,884</u>	<u>\$ 108,858</u>

性質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546	\$ 33,130	\$ 55,676
勞健保費用	1,561	2,565	4,126
退休金費用	916	5,727	6,64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76	973	2,449
折舊費用	5,471	2,708	8,179
攤銷費用	-	562	562
合 計	\$ 31,970	\$ 45,665	\$ 77,63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0及109年度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0%估列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員 工 酬 勞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決議配發金額	\$ 8,407	\$ 4,63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8,407	4,636
差異金額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十九)員工退休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2) 本集團於110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172仟元及2,06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法應按員工之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支付退休金，每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專戶存儲，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109年度認列之舊制退休金費用為4,574仟元。

(二十)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利息收入	\$ 225	\$ 565

(二十一)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補 助 收 入	\$ 3,244	\$ 5,902
應付未付轉收入	-	2,523
其 他	-	302
合 計	\$ 3,244	\$ 8,727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922)	\$ (10,4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7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租賃修改利益	22	-
什 項 支 出	(132)	(229)
合 計	\$ (7,092)	\$ (10,633)

(二十三)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027	\$ 1,083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	6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87)	-
利 息 費 用	\$ 472	\$ 1,145
利息資本化利率	0.6%	-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6,323	\$ 2,07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 26,323	\$ 2,070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1,679)	\$ 3,485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1,679)	\$ 3,4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644	\$ 5,555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稅前淨利(損)	\$ 75,715	\$ 41,74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5,143	\$ 8,34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11,883	(2,110)
未(已)實現兌換損益	(574)	(164)
未(已)實現保固準備	373	(258)
未(已)實現銷貨退回	-	(1,318)
其他調整	(502)	(2,42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1,679)	3,48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4,644	\$ 5,555

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209	\$ 373	\$ -	\$ 582
未實現呆帳損失	600	(3)	-	5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9	(574)	-	435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5,778	11,883	-	17,661
合 計	\$ 7,596	\$ 11,679	\$ -	\$ 19,275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467	\$ (258)	\$ -	\$ 209
未實現呆帳損失	235	365	-	6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73	(164)	-	1,009
未實現銷貨退回	1,318	(1,318)	-	-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7,888	(2,110)	-	5,778
合 計	\$ 11,081	\$ (3,485)	\$ -	\$ 7,596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337	\$ 1,698	\$ 4,163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五)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1)	\$ -	\$ (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1)	\$ -	\$ (91)

項 目	109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	\$ -	\$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	\$ -	\$ 18

(二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831	22,83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2.67	\$ 1.59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831	22,831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558	45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3,389	23,28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2.61	\$ 1.55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無。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575	\$ 8,310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 計	\$ 14,683	\$ 8,41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158	\$ 117,681	\$ 117,6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16,914	14,240	29,980
合 計	\$ 138,072	\$ 131,921	\$ 147,661

(註)係因借款額度而設質之定期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外銷機台，客戶要求開立銀行保函為美金147仟元。

(二) 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購台南科技工業區科工段734地號土地作為新廠建設基地，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依合約約定另支付土地開發保證金11,652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俟開發完成後申請退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

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收付款時點或使用外幣借款來減輕匯率風險，惟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0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928	27.68	109,258	升值1%	1,093	-	
日幣:新台幣	21,029	0.2405	5,057	升值1%	5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1	27.68	9,777	升值1%	(98)	-	
		109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484	28.48	99,223	升值1%	99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56	28.48	7,409	升值1%	(74)	-	

109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484	29.98	164,419	升值1%	1,64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818	29.98	24,529	升值1%	(24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0及109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922)仟元及(10,404)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基金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10及109年度稅後損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55仟元及0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 -
金融負債	-	(3,583)	(5,807)
淨 額	\$ -	\$ (3,583)	\$ (5,80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3,590	\$ 214,719	\$ 202,154
金融負債	(190,913)	(127,282)	(93,000)
淨 額	\$ 22,677	\$ 87,437	\$ 109,154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

動。市場利率每變動1%，將使110及109年度淨利分別變動227仟元及874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5%、59%及56%，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	-	-
合計	\$ 5,499	\$ -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109年1月1日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89,407	-	-	-	-	89,407	89,407
其他應付款	62,779	-	-	-	-	62,779	62,77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7,913	-	-	-	97,913	97,913
合計	\$ 152,186	\$ 190,913	\$ -	\$ -	\$ -	\$ 343,099	\$ 343,09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68,813	-	-	-	-	68,813	68,813
其他應付款	26,663	-	-	-	-	26,663	26,66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34,282	-	-	-	34,282	34,282
租賃負債	1,143	1,143	1,670	-	-	3,956	3,583
合計	\$ 96,619	\$ 128,425	\$ 1,670	\$ -	\$ -	\$ 226,714	\$ 226,34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月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91,179	-	-	-	-	91,179	91,179
其他應付款	42,036	-	-	-	-	42,036	42,036
租賃負債	1,143	1,143	3,619	-	-	5,905	5,807
合計	\$ 134,358	\$ 94,143	\$ 3,619	\$ -	\$ -	\$ 232,120	\$ 232,022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7,854	\$ 201,342	\$ 173,00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5,079	106,985	91,674
其他應收款	2,326	432	2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914	14,240	29,980
存出保證金	14,412	13,618	13,5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99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3,000	93,000	93,000
應付帳款	89,407	68,813	91,179
其他應付款	62,779	26,663	42,03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7,913	34,282	-
長期借款	-	-	-
租賃負債	-	3,583	5,80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其帳面值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5,499	\$ -	\$ -	\$ 5,499
109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109年1月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集團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四)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附表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暉盛科技 (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摩根環球高 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	2,729	-	2,729	
	基金受益憑證/安聯收益成 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9	2,770	-	2,770	
		合 計				5,499		5,499

附表二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未完工程-房屋及建築	108年10月22日 ~ 110年12月31日	132,687	132,046	華豐營造、欣大宇等公司	-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營運總部-興建中	無

附表三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	暉盛科技(股)公司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公司	1	維修收入	2,020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至 4 個月內收款。	0.45%
1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公司	暉盛科技(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8,79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至 4 個月內收款。	1.9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塞席爾群島	一般投資業	9,598 (USD 320)	9,598 (USD 320)	320	100%	5,802 (USD 209)	1,985 (USD 71)	1,985 (USD 71)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五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昆山金 暉盛電子商 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 易與售後服務	9,598 (RMB 2,041) (註 4)	(2)	9,598 (USD 320)	-	-	9,598 (USD 320)	1,985 (RMB 456)	100%	1,985 (RMB 456) (2).B	5,802 (RMB 1,33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 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8,858(USD 320)				8,858(USD320)		241,250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四)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美元=28.08 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27.68 核算。

(2) 本公司 110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維修收入	2,020	0.45%	與一般客戶相當	3 至 4 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1,026	1.57%
	勞務費用	8,798	3.22%	與一般客戶相當	3 至 4 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依據地區別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1. 暉盛科技：主要從事自動化機械等製造、維修及買賣；
2. 昆山金暉盛：主要從事電子器材進出口及相關服務；
3. 其他部門：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6,810	\$ 4,126	\$ -	\$ -	\$ 450,936
部門間收入	2,020	8,798	1,985	(12,803)	-
收入合計	\$ 448,830	\$ 12,924	\$ 1,985	\$ (12,803)	\$ 450,936
折舊與攤銷	\$ 7,984	\$ -	\$ -	\$ -	\$ 7,984
部門損益	\$ 77,620	\$ 2,190	\$ 1,985	\$ (1,985)	\$ 79,8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02	\$ -	\$ 5,802	\$ (11,604)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96,519	\$ 48	\$ -	\$ -	\$ 96,567
部門資產	\$ 905,429	\$ 7,112	\$ 5,802	\$ (12,630)	\$ 905,713
部門負債	\$ 503,346	\$ 1,310	\$ -	\$ (1,026)	\$ 503,630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7,206	\$ 2,716	\$ -	\$ -	\$ 279,922
部門間收入	1,111	5,728	191	(7,030)	-
收入合計	\$ 278,317	\$ 8,444	\$ 191	\$ (7,030)	\$ 279,922
折舊與攤銷	\$ 8,741	\$ -	\$ -	\$ -	\$ 8,741
部門損益	\$ 43,757	\$ 473	\$ 191	\$ (191)	\$ 44,2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08	\$ -	\$ 3,908	\$ (7,816)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42,955	\$ -	\$ -	\$ -	\$ 42,955
部門資產	\$ 769,899	\$ 6,203	\$ 3,908	\$ (9,706)	\$ 770,304
部門負債	\$ 405,965	\$ 2,296	\$ -	\$ (1,891)	\$ 406,370

(四)產品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自動化機械等製造、維修及買賣，為單一產業，不再另行揭露產品別資訊。

(五)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台 灣	\$ 293,731	\$ 92,860
中國大陸	104,000	93,237
美 國	25,673	1,713
日 本	-	71,968
其他國家	27,532	20,144
合 計	\$ 450,936	\$ 279,922

2. 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台 灣	\$ 277,435	\$ 190,207	\$ 154,193
大陸地區	\$ 55	\$ 7	\$ 7

(六)重要客戶資訊：

項 目	110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甲公司	\$ 85,089	18.87%
乙公司	77,145	17.11%
丙公司	51,225	11.36%
合 計	\$ 213,459	

項 目	109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甲公司	\$ 97,446	34.81%
乙公司	42,361	15.13%
丙公司	24,694	8.82%
合 計	\$ 164,50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集團110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為首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並依IFRSs重新檢視客戶合約完成交付並移轉予客戶之時點，據以重編110年度及109年度之財務報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本集團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集團須建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會計政策，且應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109年1月1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惟該準則亦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本集團除避險會計、非控制權益、嵌入式衍生工具等，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註1: 會計估計

於109年1月1日依IFRSs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企業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註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轉換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註3: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衡量

金融資產之分類依據轉換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 金融資產之減損

金融資產之減損於轉換日應使用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以判斷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當企業需要過度成本或投入始能判斷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於除列該金融資產前之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提列備抵損失。

3. 自企業會計準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企業會計準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對本集團109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及各比較日期、期間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註1:109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006	\$ -	\$ -	\$ 173,00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	8,029	-	-	8,029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65,843	(79,290)	-	86,553	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	(2,908)	-	-	(2,908)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214	-	-	214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81,994	76,016	-	158,010	存 貨	(1)
預付款項	3,931	-	-	3,931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30,041	-	-	30,0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60,150	(3,274)	-	456,876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967	-	-	147,9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90	-	5,790	使用權資產	(4)
無形資產	443	-	-	443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93	7,888	-	11,0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13,537	-	-	13,537	存出保證金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5,140	13,678	-	178,818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625,290	\$ 10,404	\$ -	\$ 635,694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91,179	-	-	91,179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43,268	-	(1,232)	42,036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94	-	-	4,994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8,390	36,164	-	44,554	合約負債-流動	(1)、 (2)
負債準備	2,334	-	1,232	3,566	負債準備	(3)
	-	2,224	-	2,224	租賃負債-流動	(4)
流動負債合計	243,165	38,388	-	281,553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	3,583	-	3,583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	3,583	-	3,58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243,165	41,971	-	285,136	負債合計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6,220	-	-	36,22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5,093	(31,567)	-	63,526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131,313	(31,567)	-	99,746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99)	-	-	(9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 權益合計	382,125	(31,567)	-	350,558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25,290	\$ 10,404	\$ -	\$ 635,694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2:109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1,342	\$ -	\$ -	\$ 201,342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	177	-	-	177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29,722	(18,630)	-	111,092	應收帳款	(1)	
備抵呆帳	(4,284)	-	-	(4,284)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432	-	-	432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91,192	40,569	-	231,761	存 貨	(1)	
預付款項	4,116	-	-	4,116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14,240	-	-	14,2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536,937	21,939	-	558,876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024	-	-	183,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49	-	3,549	使用權資產	(4)	
無形資產	3,641	-	-	3,641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 資產	1,818	5,778	-	7,5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13,618	-	-	13,618	存出保證金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101	9,327	-	211,428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739,038	\$ 31,266	\$ -	\$ 770,304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68,813	-	-	68,813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28,064	-	(1,401)	26,663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17	-	-	2,0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124,737	50,830	-	175,567	合約負債-流動	(1)	
	-	2,254	-	2,254	租賃負債-流動	(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 銀行借款	34,282	-	-	34,28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 銀行借款		
負債準備	1,044	-	1,401	2,445	負債準備	(3)	
流動負債合計	351,957	53,084	-	405,041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	1,329	-	1,329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	1,329	-	1,329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351,957	54,413	-	406,370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2,451	-	-	42,451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3,800	(23,147)	-	70,653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136,251	(23,147)	-	113,104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81)	-	-	(8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其他權益合計	(81)	-	-	(81)	其他權益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 權益合計	387,081	(23,147)	-	363,934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 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39,038	\$ 31,266	\$ -	\$ 770,3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3:109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233,928	\$ 45,994	\$ -	\$ 279,922	營業收入淨額	(1)	
營業成本	(133,662)	(35,402)	-	(169,064)	營業成本	(1)、 (4)	
營業毛利	100,266	10,592	-	110,858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4,854)	-	1,597	(13,257)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33,693)	-	-	(33,693)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18,081)	-	-	(18,081)	研發費用		
	-	-	(1,597)	(1,59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66,628)	-	-	(66,628)			
營業利益	33,638	10,592	-	44,23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其他收入	565	-	-	565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8,727	-	-	8,727	其他收入		
合 計	9,292	-	-	9,2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083)	(62)	-	(1,145)	財務成本	(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33)	-	-	(10,6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11,716)	(62)	-	(11,778)			
稅前利益	31,214	10,530	-	41,744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3,445)	(2,110)	-	(5,55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本期淨利	\$ 27,769	\$ 8,420	\$ -	\$ 36,189	本期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	-	-	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	-	-	18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7,787	\$ 8,420	\$ -	\$ 36,207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註4:110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7,854	\$ -	\$ -	\$ 197,854	現金及約當現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5,4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42	-	-	42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91,177	(121,240)	-	69,937	應收帳款	(1)
備抵呆帳	(4,900)	-	-	(4,900)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2,326	-	-	2,32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206,953	88,527	-	295,480	存貨	(1)
預付款項	11,384	-	-	11,384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3,074	-	13,840	16,9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613,409	(32,713)	13,840	594,536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285	-	-	274,2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205	-	-	3,205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4	17,661	-	19,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28,252	-	(13,840)	14,412	存出保證金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7,356	17,661	(13,840)	311,177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20,765	\$ (15,052)	\$ -	\$ 905,713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89,407	-	-	89,407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64,361	-	(1,582)	62,779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87	-	-	26,287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74,158	55,593	-	129,751	合約負債-流動	(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	97,913	97,91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5)
負債準備	2,911	-	1,582	4,493	負債準備	(3)
流動負債合計	350,124	55,593	97,913	503,630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97,913	-	(97,913)	-	長期借款	(5)
長期負債合計	97,913	-	(97,913)	-		
負債合計	448,037	55,593	-	503,630	負債合計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228	-	-	45,228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76,761	(70,645)	-	106,116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221,989	(70,645)	-	151,344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172)	-	-	(1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 計	(172)	-	-	(172)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 權益合計						
	472,728	(70,645)	-	402,083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 主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20,765	\$ (15,052)	\$ -	\$ 905,713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5:110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558,310	\$ (107,374)	\$ -	\$ 450,936	營業收入淨額	(1)	
營業成本	(327,064)	48,003	-	(279,061)	營業成本	(1)、 (4)	
營業毛利	231,246	(59,371)	-	171,87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7,580)	-	616	(16,964)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48,289)	-	-	(48,289)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26,196)	-	-	(26,196)	研發費用		
	-	-	(616)	(6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92,065)	-	-	(92,065)			
營業利益	139,181	(59,371)	-	79,81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其他收入	225	-	-	225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3,244	-	-	3,244	其他收入		
合 計	3,469	-	-	3,4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19	-	-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		
	-	22	-	22	租賃修改利益	(4)	
利息費用	(440)	(32)	-	(472)	財務成本	(4)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9)	-	-	(7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兌換淨損及其他	(7,054)	-	-	(7,054)	兌換淨損及其他		
合 計	(7,554)	(10)	-	(7,564)			

稅前利益	135,096	(59,381)	-	75,715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26,527)	11,883	-	(14,644)	所得稅費用 (1)
本期淨利	\$ 108,569	\$ (47,498)	\$ -	\$ 61,071	本期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	-	-	(9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	-	-	(91)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8,478	\$ (47,498)	\$ -	\$ 60,980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註6:合併權益之調節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企業會計準則下之合併權益	\$ 472,728	\$ 387,081	382,125
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之調整 (1)	(70,635)	(23,113)	(31,550)
租賃之調整 (2)	(10)	(34)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合併權益	\$ 402,083	\$ 363,934	\$ 350,558

4.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說明：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時點

本集團因重新檢視客戶合約完成交付並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因而調整銷貨收入、應收帳款及合約負債，並調整存貨及銷貨成本與保留盈餘。

(2) 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將依企業會計準則認列之預收貨款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合約負債。

(3) 員工福利

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之累積未休假獎金，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此會計項目自其他應付款轉列負債準備項下。

(4) 租賃

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相關規定，本公司為承租人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流動。本集團之長期借款，依規定於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集團依110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本集團已於期後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惟依前述規定仍應轉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K-12AE02885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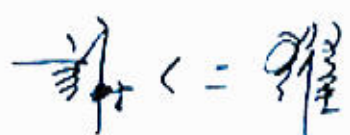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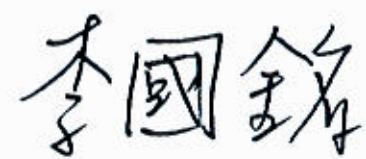

會員姓名： (1) 謝仁耀
 (2) 李國銘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0223號
 (2) 高市會證字第107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電話： (07)3312133

事務所統一編號： 36990370

委託人統一編號： 79979184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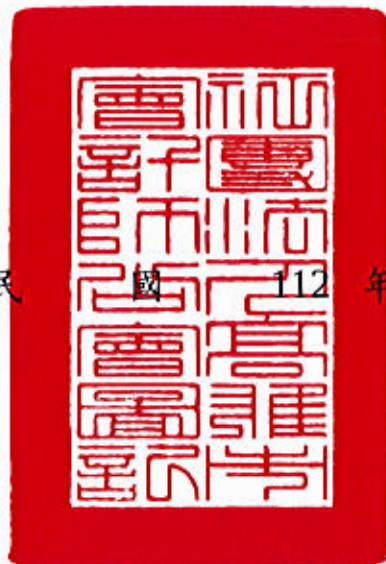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



附件二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台南科技工業區科技五路 100 號
公司電話：06-2915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他	37-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 大陸投資資訊	48-49
(十四)部門資訊	50-51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俊毅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暉盛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暉盛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暉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暉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暉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暉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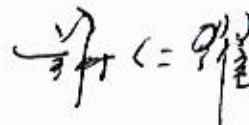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暉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暉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暉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暉盛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暉盛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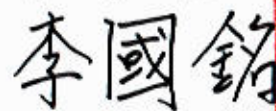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李 國 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5994 號

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8,621	21	\$ 197,854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790	-	5,49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3	-	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74,375	25	65,037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002	-	2,326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88,868	25	295,480	3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六))	23,220	2	11,38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16,91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30,919	73	594,536	6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八)	273,078	24	274,285	3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496	-	3,2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五))	22,862	2	19,275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	1,200	-	14,412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5,355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4,991	27	311,177	34
1xxx	資產總計	\$ 1,145,910	100	\$ 905,713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	-	\$ 93,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52,749	13	129,751	15
2170	應付帳款	133,258	12	89,407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65,091	6	62,77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205	4	26,287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5,178	-	4,49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四))	3,143	-	97,913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3,624	35	503,630	5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174,519	1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五))	3,462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13,405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1,386	17	-	-
2xxx	負債總計	595,010	52	503,630	5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62,558	23	228,311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	22,600	2	22,600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085	5	45,22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09,737	18	106,116	12
3400	其他權益	(80)	-	(17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50,900	48	402,083	44
3xxx	權益總計	550,900	48	402,083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5,910	100	\$ 905,713	1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809,578	100	\$ 450,9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496,035)	(61)	(279,061)	(62)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313,543	39	171,875	3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554)	(3)	(16,964)	(4)
6200	管理費用	(59,382)	(7)	(48,28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066)	(4)	(26,19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4,804)	(1)	(61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9,806)	(15)	(92,065)	(2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3,737	24	79,810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872	-	22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1,940	-	3,2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20,607	3	(7,092)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	(1,434)	-	(4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985	3	(4,095)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15,722	27	75,715	1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五))	(44,166)	(5)	(14,644)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71,556	22	61,071	1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六))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2	-	(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2	-	(9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648	22	\$ 60,980	14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171,556	22	\$ 61,071	14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 171,556	22	\$ 61,071	1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171,648	22	\$ 60,980	14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
		\$ 171,648	22	\$ 60,980	1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七))	\$ 6.53		\$ 2.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七))	\$ 6.24		\$ 2.27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					
110年1月1日餘額	228,311	\$	22,600	\$	42,451	\$	70,653	\$	363,934	\$	363,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7		(2,777)		-		(22,83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61,071		-		61,071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		(9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1,071		(91)		60,980
111年1月1日餘額	228,311		22,600		45,228		106,116		(172)		402,0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7		(10,85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		-		(34,247)		-		-
111年度淨利(淨損)	-		-		-		171,556		-		171,556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		92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1,556		92		171,6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62,558	\$	22,600	\$	56,085	\$	209,737	\$	(80)	\$	550,900



董事長：宋德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5,722	\$ 75,7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880	6,928
攤銷費用	1,129	1,05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4,804	6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09	79
利息費用	1,434	472
利息收入	(872)	(2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365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46	-
其他項目	-	(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495	8,8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	1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4,142)	41,15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24	(2,053)
存貨(增加)減少	(5,691)	(63,71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836)	(7,2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0,346)	(31,7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2,998	(45,81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3,851	20,59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12	36,11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85	2,0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846	12,9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0,500)	(18,808)
調整項目合計	(136,005)	(9,9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9,717	65,792
收取之利息	872	384
支付之利息	(1,434)	(44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6,373)	(2,0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782	63,6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7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01)	(95,947)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0	\$ 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9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212	-
取得無形資產	(420)	(62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67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91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35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70	(105,5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63,631
償還長期借款	(13,251)	-
租賃本金償還	-	(2,28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3,405	-
發放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677)	38,5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2	(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0,767	(3,4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7,854	201,3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8,621	\$ 197,854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91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機械材料批發、電器批發、國際貿易、其他機械器具批發(電漿清潔器)、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電漿清潔器)、製造輸出、表面處理及熱處理。110年11月本公司營運據點搬遷至台南科技工業園區。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2年4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

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

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本集團於首次適用此修正時，應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子 公 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1.12.31	110.12.31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大陸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器材進出口及相關服務	100%	100%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則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集團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

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費用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八)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其他	2至5年
機器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5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

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台設備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維修收入

維修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冠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7.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910	\$ 1,178
活期存款	143,587	118,269
外幣存款	93,124	78,407
合 計	<u>\$ 238,621</u>	<u>\$ 197,85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4,790</u>	<u>\$ 5,499</u>

1. 本集團於111及110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709)仟元及(79)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43	\$ 42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 43</u>	<u>\$ 42</u>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284,079	\$ 69,937
減：備抵損失	(9,704)	(4,900)
應收帳款淨額	<u>\$ 274,375</u>	<u>\$ 65,037</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情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4個月(保固款除外，保固款一般約10%~20%，收款從其約定，通常為保固期滿後)。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97,965	\$ -	\$ 97,965
30 天以下	0%~1%	8,656	(86)	8,570
30~90 天	0%~1%	73,191	(722)	72,469
91~180 天	0%~5%	83,422	(3,815)	79,607
181~365 天	0%~20%	10,030	(2,102)	7,928
逾期超過一年	0%~50%	10,790	(2,911)	7,879
已有減損跡象	100%	68	(68)	-
合 計		<u>\$ 284,122</u>	<u>\$ (9,704)</u>	<u>\$ 274,418</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46,031	\$ -	\$ 46,031
30天以下	0%~1%	2,773	(27)	2,746
30~90天	0%~1%	5,311	(53)	5,258
91~180天	0%~5%	4,167	(208)	3,959
181~365天	0%~20%	7,750	(1,550)	6,200
逾期超過一年	0%~50%	2,797	(1,980)	817
已有減損跡象	100%	1,150	(1,082)	68
合計		\$ 69,979	\$ (4,900)	\$ 65,079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4,900	\$ 4,284
加：減損損失提列	4,804	616
期末餘額	\$ 9,704	\$ 4,900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11及110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皆為0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46,918	\$ 75,117
商 品	2,244	4,637
在 製 品	223,737	122,580
製 成 品	15,969	93,146
淨 額	\$ 288,868	\$ 295,480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1年 度	110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411,169	\$ 244,137
維修成本	71,634	34,924
存貨盤(盈)虧	1,800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415	-
存貨報廢損失	5,017	-
營業成本合計	\$ 496,035	\$ 279,061

2. 本集團於111及110年度因存貨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分別為6,415仟元及0仟元。

3. 本集團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列入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7,896仟元及1,481仟元。

4.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0,540	\$ 7,395
預付費用	1,567	1,177
進項稅額	55	23
留抵稅額	1,058	2,789
合 計	\$ 23,220	\$ 11,384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117,681	\$ 117,681
房屋及建築	134,234	-
機器設備	35,617	64,590
運輸設備	2,397	2,397
辦公設備	693	2,766
租賃改良	-	5,673
其他設備	4,166	1,80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36,109
成本合計	\$ 294,788	\$ 331,020
減：累計折舊	(21,710)	(56,735)
淨 額	\$ 273,078	\$ 274,285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1.1.1 餘額	\$ 117,681	\$ -	\$ 64,590	\$ 12,640	\$ 136,109	\$ 331,020
增 添	-	685	2,116	-	1,100	3,901
處 分	-	-	(43,392)	(8,998)	-	(52,390)
重 分 類	-	133,549	-	3,660	(137,209)	-
轉列費用	-	-	-	(46)	-	(46)
存貨轉入	-	-	12,303	-	-	12,303
111.12.31 餘額	\$ 117,681	\$ 134,234	\$ 35,617	\$ 7,256	\$ -	\$ 294,788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 -	\$ 46,250	\$ 10,485	\$ -	\$ 56,735
折舊費用	-	4,877	3,609	394	-	8,880
處 分	-	-	(35,804)	(8,101)	-	(43,905)
111.12.31 餘額	\$ -	\$ 4,877	\$ 14,055	\$ 2,778	\$ -	\$ 21,710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0.1.1 餘額	\$ 117,681	\$ -	\$ 61,877	\$ 12,783	\$ 43,142	\$ 235,483	
增 添	-	-	2,713	267	92,967	95,947	
處 分	-	-	-	(410)	-	(410)	
110.12.31 餘額	\$ 117,681	\$ -	\$ 64,590	\$ 12,640	\$ 136,109	\$ 331,020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	\$ 42,023	\$ 10,436	\$ -	\$ 52,459	
折舊費用	-	-	4,227	459	-	4,686	
處 分	-	-	-	(410)	-	(410)	
110.12.31 餘額	\$ -	\$ -	\$ 46,250	\$ 10,485	\$ -	\$ 56,735	

註：係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111.1.1 餘額	\$ -	110.1.1 餘額	\$ 6,724
本期增加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本期減少	(6,724)
111.12.31 餘額	\$ -	110.12.31 餘額	\$ -
累計折舊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110.1.1 餘額	\$ 3,175
折舊費用	-	折舊費用	2,242
本期減少	-	本期減少	(5,417)
111.12.31 餘額	\$ -	110.12.31 餘額	\$ -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 -	\$ -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廠房作為營運之用，租賃期間為3年，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本集團已於110年12月15日提前終止租約。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237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用	\$ -	\$ 2,10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	\$ 4,628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4,944	\$ 5,210
減：累計攤提	(2,448)	(2,005)
淨 額	\$ 2,496	\$ 3,205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5,210	\$ 4,590
增 添	420	620
到期除列	(686)	-
期末餘額	\$ 4,944	\$ 5,210
累 計 攤 提		
期初餘額	\$ 2,005	\$ 949
攤銷費用	1,129	1,056
到期除列	(686)	-
期末餘額	\$ 2,448	\$ 2,005

(十)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開發保證金	\$ -	\$ 11,652
其他保證金	1,200	2,760
合 計	\$ 1,200	\$ 14,412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 93,000
利率區間	-	1.07%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土地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二)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 獎	\$ 38,024	\$ 46,880
員 工 酬 勞	23,960	8,407
代 收 款 項	337	2,677
應 付 其 他	2,770	4,815
合 計	\$ 65,091	\$ 62,779

(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售後保固準備	\$ 4,095	\$ 2,911
員 工 福 利	1,083	1,582
合 計	\$ 5,178	\$ 4,493

項 目	111 年 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 工 福 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095	1,083	5,17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12月31日餘額	\$ 4,095	\$ 1,083	\$ 5,178

項 目	110 年 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 工 福 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1,044	\$ 1,401	\$ 2,4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044)	(1,401)	(2,445)
12月3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1. 本集團提供產品保固，依歷史經驗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費損。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四)長期借款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抵 押 借 款	\$ 191,067	\$ 97,913
減：一年內到期	(3,143)	(97,913)
轉列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低利貸款	(13,405)	-
合 計	\$ 174,519	\$ -
利 率 區 間	0.705%-1.77%	0.08%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部分長期借款為適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補助低利貸款，依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109年度財務報告日起，應維持流動

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公司依111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惟本公司已於111年12月30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本公司維持上述借款列於非流動負債；本公司依110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借款銀行依規定得將全案視為到期，因此本公司將截至11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餘額暫先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並於期後轉回該筆借款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五)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1 年度	
	股 數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3,425	34,247
12 月 31 日	26,256	\$ 262,558

	110 年度	
	股 數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1.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80,000仟元，分為28,000仟股。
2.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4,247仟元，計發行普通股3,425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上開增資案已於111年8月完成變更登記。

(十六)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600	\$ 22,6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七)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

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 本公司於111年6月及110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公積	\$ 10,857	\$ 2,7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1.0	1.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	1.5	-
合 計	\$ 67,935	\$ 25,608		

-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091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26,256	1.00
合 計	\$ 36,427	

有關111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12年5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728,315	\$ 398,791
維修收入	81,913	53,045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810,228	\$ 451,836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650)	(90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809,578	450,936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機械產品及其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電子業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11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282,411	\$ 62,830	\$ 345,241
中國大陸	414,222	13,402	427,624
美 國	23,805	1,978	25,783
奧 地 利	7,626	2,024	9,650
其他國家	-	1,280	1,280
合 計	<u>\$ 728,064</u>	<u>\$ 81,514</u>	<u>\$ 809,578</u>
主要服務線			
台 南 廠	\$ 722,554	\$ 81,514	\$ 804,068
大陸昆山市	5,510	-	5,510
合 計	<u>\$ 728,064</u>	<u>\$ 81,514</u>	<u>\$ 809,57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728,064	\$ 81,514	\$ 809,578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728,064</u>	<u>\$ 81,514</u>	<u>\$ 809,578</u>

110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252,687	\$ 41,044	\$ 293,731
中國大陸	95,445	8,555	104,000
美 國	24,771	902	25,673
奧 地 利	12,280	83	12,363
其他國家	13,608	1,561	15,169
合 計	<u>\$ 398,791</u>	<u>\$ 52,145</u>	<u>\$ 450,936</u>
主要服務線			
台 南 廠	\$ 394,665	\$ 52,145	\$ 446,810
大陸昆山市	4,126	-	4,126
合 計	<u>\$ 398,791</u>	<u>\$ 52,145</u>	<u>\$ 450,93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398,791	\$ 52,145	\$ 450,936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398,791</u>	<u>\$ 52,145</u>	<u>\$ 450,936</u>

3.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 274,418	\$ 65,079
合約資產	-	-
合計	\$ 274,418	\$ 65,079
合約負債—流動	\$ 152,749	\$ 129,751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112,568	\$ 167,085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十九)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1,091	\$ 57,082	\$ 98,173
勞健保費用	1,956	3,559	5,515
退休金費用	1,069	1,381	2,4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15	2,139	4,554
折舊費用	794	8,086	8,880
攤銷費用	-	1,129	1,129
合計	\$ 47,325	\$ 73,376	\$ 120,701

性質別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7,457	\$ 53,882	\$ 91,339
勞健保費用	1,755	2,586	4,341
退休金費用	950	1,222	2,1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99	1,423	3,022
折舊費用	4,213	2,715	6,928
攤銷費用	-	1,056	1,056
合計	\$ 45,974	\$ 62,884	\$ 108,858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1及110年度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0%估列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員工酬勞	
	111 年度	110 年度
決議配發金額	\$ 23,960	\$ 8,4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23,960	8,407
差異金額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二十)員工退休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2) 本集團於111及110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2,450仟元及2,172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

(二十一)利息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72	\$ 225

(二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補助收入	\$ 1,131	\$ 3,244
其他	809	-
合 計	\$ 1,940	\$ 3,244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9,706	\$ (6,9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09)	(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365)	19
租賃修改利益	-	22
其他	(25)	(132)
合 計	\$ 20,607	\$ (7,092)

(二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709	\$ 1,0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75)	(587)
利息費用	\$ 1,434	\$ 472
利息資本化利率	0.6%	0.6%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42,306	\$ 26,3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0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93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44,291	\$ 26,323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25)	\$ (11,679)
遞延所得稅總額	(125)	(11,67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166	\$ 14,64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利(損)	\$ 215,722	\$ 75,71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3,213	\$ 15,17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損失	1,579	-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329	11,883
未(已)實現兌換損益	(3,897)	(574)
未(已)實現保固準備	237	373
其他調整	845	(53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25)	(11,67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93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166	\$ 14,644

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582	\$ 237	\$ -	\$ 819
未實現呆帳損失	597	698	-	1,29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5	(435)	-	-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	217	-	217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17,661	329	-	17,990
採權益法之國外 投資損失	-	962	-	962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579	-	1,579
合 計	\$ 19,275	\$ 3,587	\$ -	\$ 22,8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62)	\$ -	\$ (3,462)
小 計	\$ -	\$ (3,462)	\$ -	\$ (3,462)
合 計	\$ 19,275	\$ 125	\$ -	\$ 19,400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209	\$ 373	\$ -	\$ 582
未實現呆帳損失	600	(3)	-	5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9	(574)	-	435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5,778	11,883	-	17,661
合 計	\$ 7,596	\$ 11,679	\$ -	\$ 19,275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33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1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2	\$ -	\$ 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2	\$ -	\$ 92

項 目	110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1)	\$ -	\$ (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1)	\$ -	\$ (91)

(二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71,556	\$ 61,07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2,83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26,256	26,256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A)/(B)(元)	\$ 6.53	\$ 2.33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C)	\$ 171,556	\$ 61,0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71,556	\$ 61,07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6,256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248	62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D)	27,504	26,879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A)/(B)	\$ 6.24	\$ 2.27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425仟股，增資基準日訂為111年9月25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111年及110年追溯調整後股數為26,256仟股。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無。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054	\$ 14,575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 計	\$ 15,162	\$ 14,683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9,908	\$ 121,1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	16,91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15,355	-
合 計	\$ 265,263	\$ 138,072

(註)係因借款額度而設質之定期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11及1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外銷機台，客戶要求開立銀行保函分別為美金298仟元及147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收付款時點或使用外幣借款來減輕匯率風險，惟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435	30.71	290,067	升值1%	2,901	-
日幣:新台幣	3,004	0.232	698	升值1%	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86	30.71	24,148	升值1%	(241)	-

		110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928	27.68	109,258	升值1%	1,093	-
日幣:新台幣	21,029	0.2405	5,057	升值1%	5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1	27.68	9,777	升值1%	(98)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1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9,706仟元及(6,922)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基金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11及110年度稅後損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48千元及55千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2,066	\$ 213,590
金融負債	(177,662)	(190,913)
淨 額	\$ 74,404	\$ 22,677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變動1%，將使111及110年度淨利將分別變動744千元及227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

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6%及55%，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90	-	-	-	-	-
合計	\$ 4,790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	-	-
合計	\$ 5,499	\$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133,258	-	-	-	-	133,258	133,258
其他應付款	65,091	-	-	-	-	65,091	65,09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3,143	12,571	46,405	128,948	191,067	177,662
合計	\$ 198,349	\$ 3,143	\$ 12,571	\$ 46,405	\$ 128,948	\$ 389,416	\$ 376,011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89,407	-	-	-	-	89,407	89,407
其他應付款	62,779	-	-	-	-	62,779	62,77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7,913	-	-	-	97,913	97,913
合計	\$ 152,186	\$ 190,913	\$ -	\$ -	\$ -	\$ 343,099	\$ 343,099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8,621	\$ 197,85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74,418	65,079
其他應收款	1,002	2,3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914
存出保證金	1,200	14,41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5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90	5,49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應付帳款	133,258	89,407
其他應付款	65,091	62,77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143	97,913
長期借款	174,519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說明。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附表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暉盛科技 (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摩根環球高 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	2,534	-	2,534	
	基金受益憑證/安聯收益成 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9	2,256	-	2,256	
		合 計				4,790		4,790

附表二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年10月22日 ~ 111年3月31日	132,687	132,687	華豐營造、欣大宇等公司	-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營運總部 -已完工	無

附表三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	暉盛科技(股)公司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公司	1	維修收入	1,036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至 4 個月內收款。	0.13%
1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公司	暉盛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2,004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至 4 個月內收款。	0.25%
				勞務收入	8,77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塞席爾群島	一般投資業	9,598 (USD 320)	9,598 (USD 320)	320	100%	4,709 (USD153)	(1,185) (USD -41)	(1,185) (USD -41)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沖銷。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金暉盛 電子商貿有 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 易與售後服務	9,598 (RMB 2,041) (註 4)	(2)	9,598 (USD 320)	-	-	9,598 (USD 320)	(1,185) (RMB -270)	100%	(1,185) (RMB -270) (2).B	4,709 (RMB 1,0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 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9,827(USD 320)				9,827(USD320)	330,540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四)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1美元=29.20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1美元=30.71核算。

(2) 本公司111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維修收入	1,036	0.13%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351	0.13%
	進貨	2,004	0.47%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勞務支出	8,771	1.77%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依據地區別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1. 暉盛科技：主要從事設備機台製造與銷售；
2. 昆山金暉盛：主要從事設備機台相關調整及維修業務與商品買賣；
3. 其他部門：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04,068	\$ 5,510	\$ -	\$ -	\$ 809,578
部門間收入	1,036	10,775	-	(11,811)	-
收入合計	\$ 805,104	\$ 16,285	\$ -	\$ (11,811)	\$ 809,578
折舊與攤銷	\$ 10,009	\$ -	\$ -	\$ -	\$ 10,009
部門損益	\$ 194,903	\$ (1,166)	\$ (1,185)	\$ 1,185	\$ 193,7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709	\$ -	\$ 4,709	\$ (9,418)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4,321	\$ -	\$ -	\$ -	\$ 4,321
部門資產	\$ 1,145,783	\$ 5,187	\$ 4,709	\$ (9,769)	\$ 1,145,910
部門負債	\$ 594,883	\$ 478		\$ (351)	\$ 595,010

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6,810	\$ 4,126	\$ -	\$ -	\$ 450,936
部門間收入	2,020	8,798	1,985	(12,803)	-
收入合計	\$ 448,830	\$ 12,924	\$ 1,985	\$ (12,803)	\$ 450,936
折舊與攤銷	\$ 7,984	\$ -	\$ -	\$ -	\$ 7,984
部門損益	\$ 77,620	\$ 2,190	\$ 1,985	\$ (1,985)	\$ 79,8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02	\$ -	\$ 5,802	\$ (11,604)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96,519	\$ 48	\$ -	\$ -	\$ 96,567
部門資產	\$ 905,429	\$ 7,112	\$ 5,802	\$ (12,630)	\$ 905,713
部門負債	\$ 503,346	\$ 1,310	\$ -	\$ (1,026)	\$ 503,630

(四)產品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設備機台製造買賣，為單一產業，不再另行揭露產品別資訊。

(五)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台 灣	\$ 345,241	\$ 293,731
中國大陸	427,624	104,000
美 國	25,783	25,673
奧 地 利	9,650	12,363
其他國家	1,280	15,169
合 計	\$ 809,578	\$ 450,936

2. 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275,567	\$ 277,435
大陸地區	\$ 7	\$ 55

(六)重要客戶資訊：

項 目	111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甲公司	\$ 144,118	17.80%
乙公司	115,392	14.25%
丙公司	96,575	11.93%
合 計	\$ 356,085	

項 目	110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甲公司	\$ 85,089	18.87%
乙公司	77,145	17.11%
丙公司	51,225	11.36%
合 計	\$ 213,459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K-12AE0288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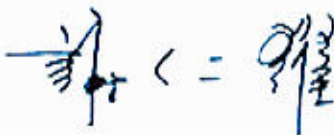


會員姓名： (1) 謝仁耀
 (2) 李國銘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0223號
 (2) 高市會證字第107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電話： (07)3312133

事務所統一編號： 36990370

委託人統一編號： 79979184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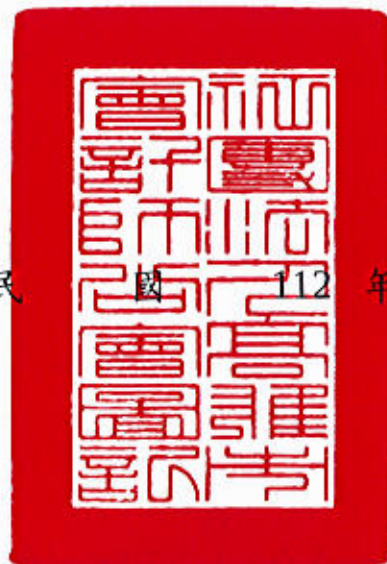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



附件三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及 111 年第 2 季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台南科技工業區科技五路 100 號
公司電話：06-29155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3
(七)關係人交易	23-24
(八)質押之資產	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二)其他	24-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 大陸投資資訊	35-36
(十四)部門資訊	37-38

會計師核閱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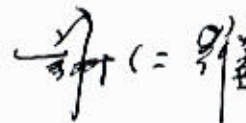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李 國 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5994 號

民國 112 年 8 月 9 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6月30日、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4,844	20	\$ 238,621	21	\$ 145,748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975	-	4,790	-	4,71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31	-	43	-	8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40,193	31	274,375	25	151,549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238	-	1,002	-	4,226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35,571	21	288,868	25	403,025	38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六))	10,606	1	23,220	2	26,039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16,458	73	830,919	73	735,382	7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八)	266,978	24	273,078	24	266,654	2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3,053	-	2,496	-	2,8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426	2	22,862	2	25,14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019	-	1,200	-	2,10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5,537	1	15,355	1	14,86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0,013	27	314,991	27	311,655	30
1xxx	資產總計	\$ 1,126,471	100	\$ 1,145,910	100	\$ 1,047,037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 107,215	9	\$ 152,749	13	\$ 164,982	16
2170	應付帳款	112,773	10	133,258	12	187,346	1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	86,566	8	65,091	6	63,89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666	3	44,205	4	16,26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	5,384	-	5,178	-	2,75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十一))	9,428	1	3,143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7,032	31	403,624	35	435,251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68,234	15	174,519	16	177,662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4	-	3,462	-	1,74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13,271	1	13,405	1	13,40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2,829	16	191,386	17	192,812	18
2xxx	負債總計	529,861	47	595,010	52	628,063	6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62,558	23	262,558	23	228,311	22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34,247	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22,600	2	22,600	2	22,600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176	6	56,085	5	56,08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0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5,407	22	209,737	18	77,797	7
3400	其他權益	(211)	-	(80)	-	(6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96,610	53	550,900	48	418,974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596,610	53	550,900	48	418,974	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26,471	100	\$ 1,145,910	100	\$ 1,047,037	1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	\$ 398,340	100	\$ 262,6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243,285)	(61)	(172,108)	(66)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55,055	39	90,553	3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995)	(3)	(9,107)	(3)
6200	管理費用	(36,772)	(9)	(27,36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12)	(4)	(10,906)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3,248)	(1)	4,68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427)	(17)	(42,694)	(1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9,628	23	47,859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八))	1,133	-	24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568	-	6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	5,118	1	3,46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	(1,256)	-	(3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63	1	3,951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5,191	24	51,810	2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二))	(23,094)	(6)	(12,194)	(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72,097	18	39,616	1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三))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1)	-	10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1)	-	1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966	18	\$ 39,722	15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72,097	18	\$ 39,616	15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 72,097	18	\$ 39,616	1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71,966	18	\$ 39,722	15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
		\$ 71,966	18	\$ 39,722	1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四))	\$ 2.75		\$ 1.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四))	\$ 2.63		\$ 1.48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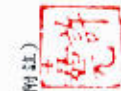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228,311	\$ -	\$ 22,600	\$ 45,228	\$ 106,116	\$ (172)	\$ 402,083	\$ -	\$ 402,083	
盈餘扣除及分配：	-	-	-	-	(10,857)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857	(22,831)	-	(22,831)	-	(22,83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4,247)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34,247	-	-	39,616	-	39,616	-	39,616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淨損)	-	-	-	-	-	106	106	-	106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6	106	-	1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616	106	39,722	-	39,722	
111年6月30日餘額	\$ 228,311	\$ -	\$ 22,600	\$ 56,085	\$ 77,797	\$ (66)	\$ 418,974	\$ -	\$ 418,974	
112年1月1日餘額	262,558	-	22,600	56,085	209,737	(80)	550,900	-	550,900	
盈餘扣除及分配：	-	-	-	-	(10,091)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091	(8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256)	-	(26,256)	-	(26,25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2,097	-	72,097	-	72,097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淨損)	-	-	-	-	-	(131)	(131)	-	(13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1)	(131)	-	(1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097	(131)	71,966	-	71,966	
112年6月30日餘額	\$ 262,558	\$ -	\$ 22,600	\$ 66,176	\$ 245,407	\$ (80)	\$ 596,610	\$ -	\$ 596,610	



董事長：宋俊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5,191	\$ 51,8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100	3,478
攤銷費用	666	5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248	(4,6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5)	786
利息費用	1,256	399
利息收入	(1,133)	(24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8,365
其他項目	(13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818	8,6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	(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9,066)	(81,82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64	(1,900)
存貨(增加)減少	53,297	(108,83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614	(14,6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79)	(207,2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5,534)	35,23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485)	97,93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781)	(21,71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06	(1,7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0,594)	109,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2,973)	(97,536)
調整項目合計	(63,155)	(88,8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2,036	(37,082)
收取之利息	1,133	243
支付之利息	(1,256)	(39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4,335)	(26,3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422)	(63,5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1	12,311
取得無形資產	(1,223)	(22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2)	2,0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24)	11,209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 -	\$ (13,251)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3,40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1)	1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777)	(52,1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8,621	197,8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4,844	\$ 145,748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91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機械材料批發、電器批發、國際貿易、其他機械器具批發(電漿清潔器)、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電漿清潔器)。110年11月本公司營運據點搬遷至台南科技工業園區。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於112年8月9日經提報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計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本集團於首次適用此修正時，應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註)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註)企業應於本修正發布後應立即依IAS 8追溯適用第4A段及第88A段之暫時性例外規定（亦即企業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惟企業應於財報揭露其已適用此一例外規定）；其餘揭露規定則適用於2023.1.1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子 公 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2. 6. 30	111. 12. 31	111. 6. 30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大陸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器材進出口及相關服務	100%	100%	100%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核閱。
-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五一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餘請參閱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庫 存 現 金	\$ 887	\$ 1,910	\$ 1,809
活 期 存 款	162,922	143,587	103,143
外 幣 存 款	61,035	93,124	40,796
合 計	\$ 224,844	\$ 238,621	\$ 145,748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975	\$ 4,790	\$ 4,713

1. 本集團於112及111年1至6月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185仟元及(786)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2 年 6 月 30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6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 31	\$ 43	\$ 82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票據淨額	<u>\$ 31</u>	<u>\$ 43</u>	<u>\$ 82</u>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2 年 6 月 30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6 月 30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353,145	\$ 284,079	\$ 151,762
減：備抵損失	(12,952)	(9,704)	(213)
應收帳款淨額	<u>\$ 340,193</u>	<u>\$ 274,375</u>	<u>\$ 151,549</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情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4個月(保固款除外，保固款一般約10%~20%，收款從其約定，通常為保固期滿後)。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6 月 30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251,796	\$ -	\$ 251,796
30 天以下	0%~1%	312	-	312
30~90 天	0%~1%	1,481	-	1,481
91~180 天	0%~5%	12,580	(252)	12,328
181~365 天	0%~20%	87,007	(12,700)	74,307
逾期超過一年	0%~50%	-	-	-
已有減損跡象	100%	-	-	-
合計		<u>\$ 353,176</u>	<u>\$ (12,952)</u>	<u>\$ 340,224</u>

11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97,965	\$ -	\$ 97,965
30天以下	0%~1%	8,656	(86)	8,570
30~90天	0%~1%	73,191	(722)	72,469
91~180天	0%~5%	83,422	(3,815)	79,607
181~365天	0%~20%	10,030	(2,102)	7,928
逾期超過一年	0%~50%	10,790	(2,911)	7,879
已有減損跡象	100%	68	(68)	-
合計		\$ 284,122	\$ (9,704)	\$ 274,418

111年6月30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84,828	\$ -	\$ 84,828
30天以下	0%~1%	19,214	-	19,214
30~90天	0%~1%	40,513	-	40,513
91~180天	0%~5%	1,643	(33)	1,610
181~365天	0%~20%	3,819	(111)	3,708
逾期超過一年	0%~50%	1,758	-	1,758
已有減損跡象	100%	69	(69)	-
合計		\$ 151,844	\$ (213)	\$ 151,631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2年1月至6月	111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9,704	\$ 4,900
加：減損損失提列	3,248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4,687)
期末餘額	\$ 12,952	\$ 213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12及111年1至6月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均為0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原 料	\$ 46,111	\$ 46,918	\$ 82,334
商 品	1,955	2,244	3,069
在 製 品	187,022	223,737	221,776
製 成 品	483	15,969	95,846
淨 額	\$ 235,571	\$ 288,868	\$ 403,025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出售存貨成本	\$ 224,115	\$ 145,966
維修成本	16,825	21,058
存貨盤(盈)虧	622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723	5,084
營業成本合計	\$ 243,285	\$ 172,108

2. 本集團於112及111年1至6月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1,723仟元及5,084仟元。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預付貨款	\$ 6,305	\$ 20,540	\$ 21,968
預付費用	1,942	1,567	2,159
進項稅額	82	55	-
留抵稅額	2,277	1,058	1,912
合 計	\$ 10,606	\$ 23,220	\$ 26,039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土 地	\$ 117,681	\$ 117,681	\$ 117,681
房屋及建築	134,234	134,234	133,549
機器設備	35,617	35,617	24,429
運輸設備	2,397	2,397	2,397
辦公設備	693	693	742
其他設備	4,166	4,166	4,16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	-
成本合計	\$ 294,788	\$ 294,788	\$ 282,964
減：累計折舊	(27,810)	(21,710)	(16,310)
淨 額	\$ 266,978	\$ 273,078	\$ 266,654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合 計
112.1.1 餘額	\$ 117,681	\$ 134,234	\$ 35,617	\$ 7,256	\$ -	\$ 294,788
增 添	-	-	-	-	-	-
112.6.30 餘額	\$ 117,681	\$ 134,234	\$ 35,617	\$ 7,256	\$ -	\$ 294,788
累計折舊						
112.1.1 餘額	\$ -	\$ 4,877	\$ 14,055	\$ 2,778	\$ -	\$ 21,710
折舊費用	-	3,352	2,555	193	-	6,100
112.6.30 餘額	\$ -	\$ 8,229	\$ 16,610	\$ 2,971	\$ -	\$ 27,810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1.1.1 餘額	\$ 117,681	\$ -	\$ 64,590	\$ 12,640	\$ 136,109	\$ 331,020
增 添	-	-	1,936	-	1,102	3,038
處 分	-	-	(43,391)	(8,997)	-	(52,388)
重 分 類	-	133,549	-	3,662	(137,211)	-
存貨轉入	-	-	1,294	-	-	1,294
111.6.30 餘額	\$ 117,681	\$ 133,549	\$ 24,429	\$ 7,305	\$ -	\$ 282,964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 -	\$ 46,250	\$ 10,485	\$ -	\$ 56,735
折舊費用	-	1,604	1,674	200	-	3,478
處 分	-	-	(35,803)	(8,100)	-	(43,903)
111.6.30 餘額	\$ -	\$ 1,604	\$ 12,121	\$ 2,585	\$ -	\$ 16,310

(註)係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無形資產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電腦軟體成本	\$ 6,167	\$ 4,944	\$ 4,983
減：累計攤提	(3,114)	(2,448)	(2,095)
淨 額	\$ 3,053	\$ 2,496	\$ 2,888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12.1.1 餘額	\$ 4,944	111.1.1 餘額	\$ 5,210		
增 添	1,223	增 添	229		
到期除列	-	到期除列	(456)		
112.6.30 餘額	\$ 6,167	111.6.30 餘額	\$ 4,983		
累計攤銷		累計攤銷			
112.1.1 餘額	\$ 2,448	111.1.1 餘額	\$ 2,005		
攤銷費用	666	攤銷費用	546		
到期除列	-	到期除列	(456)		
112.6.30 餘額	\$ 3,114	111.6.30 餘額	\$ 2,095		

(九)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薪 獎	\$ 28,820	\$ 38,024	\$ 22,745
員工酬勞—本期	10,017	23,960	5,463
員工酬勞—上期	8,577	-	10,003
董 監 酬 勞	6,756	-	-
代 收 款 項	170	337	364
股 利	26,256	-	22,831
應 付 其 他	5,970	2,770	2,492
合 計	\$ 86,566	\$ 65,091	\$ 63,898

(十)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售後保固準備	\$ 3,542	\$ 4,095	\$ 1,431
員工福利	1,842	1,083	1,327
合 計	\$ 5,384	\$ 5,178	\$ 2,758

112年1至6月

項 目	售後保固準備	員工福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4,095	\$ 1,083	\$ 5,17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09	1,842	3,651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362)	(1,083)	(3,445)
6月30日餘額	\$ 3,542	\$ 1,842	\$ 5,384

111年1至6月

項 目	售後保固準備	員工福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30	1,327	3,157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310)	(1,582)	(4,892)
6月30日餘額	\$ 1,431	\$ 1,327	\$ 2,758

1. 本集團提供產品保固，依歷史經驗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費損。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一)長期借款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抵 押 借 款	\$ 191,067	\$ 191,067	\$ 191,067
減：一年內到期	(9,428)	(3,143)	-
轉列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13,405)	(13,405)	(13,405)
-低利貸款			
合 計	\$ 168,234	\$ 174,519	\$ 177,662
利率區間	0.83%~2.02%	0.705%~1.77%	0.33%~1.48%

1.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本期變動如下：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期 初 餘 額	\$ 13,405	\$ -
本 期 增 加	-	13,405
本 期 攤 銷(註)	(134)	-
期 末 餘 額	\$ 13,271	\$ 13,405

(註)本期攤銷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2.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部分長期借款為適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補助低利貸款，依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109年度財務報告日起，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淨值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前述之財務比率每年審閱一次，以每年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本公司依111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惟本公司已於111年12月30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本公司維持上述借款列於非流動負債；本公司依110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借款銀行依規定得將全案視為到期，因此本公司將截至11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餘額暫先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並於期後轉回該筆借款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二) 普通股股本及待分配股票股利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26,256	\$ 262,558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	-
6月30	26,256	\$ 262,558	22,831	\$ 228,311

1.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仟元，分為60,000仟股。

2.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4,247仟元，預計發行普通股股票3,425仟股，每股面額10元，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項下，增資除權基準日為111年9月25日，業已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112年6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期間自112年8月24日至112年10月23日止，擬發行之單位總數為2,62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認購價格暫訂為每股19~21元(實際認購價格授權董事長決定)；嗣經董事長於112年8月11日核定認購價格為每股19元，並正式通知員工。

(十三) 資本公積

項 目	112 年 6 月 30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6 月 30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600	\$ 22,600	\$ 22,6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2 年 6 月 30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6 月 30 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80	\$ -	\$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112年5月及111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公積	\$ 10,091	\$ 10,85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80	-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26,256	22,831	\$ 1.00	\$ 1.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	34,247	-	1.50
合 計	\$ 36,427	\$ 67,935		

(註)決議分配之股利與現金流量表發放現金股利調節如下：

項 目	112 年 1 至 6 月	111 年 1 至 6 月
本期現金股利	\$ 26,256	\$ 22,831
應付現金股利增減	(26,256)	(22,831)
本期股利支付現金數	\$ -	\$ -

(十五)營業收入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369,892	\$ 227,748
維修收入	28,613	35,537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398,505	\$ 263,285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165)	(624)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398,340	\$ 262,661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機械產品及其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電子業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12年1至6月：

主要地區市場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總 額
台 灣	\$ 159,183	\$ 21,216	\$ 180,399
中國大陸	151,483	1,584	153,067
美 國	57,255	3,206	60,461
奧地利	-	44	44
其他國家	1,971	2,398	4,369
合 計	\$ 369,892	\$ 28,448	\$ 398,340
主要服務線			
台南廠	\$ 368,960	\$ 28,448	\$ 397,408
大陸昆山市	932	-	932
合 計	\$ 369,892	\$ 28,448	\$ 398,340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369,892	\$ 28,448	\$ 398,340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 369,892	\$ 28,448	\$ 398,340

111年1至6月：

主要地區市場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總 額
台 灣	\$ 70,659	\$ 25,290	\$ 95,949
中國大陸	156,837	8,141	164,978
美 國	-	285	285
奧地利	-	533	533
其他國家	-	916	916
合 計	\$ 227,496	\$ 35,165	\$ 262,661

主要服務線			
台南廠	\$ 224,413	\$ 35,165	\$ 259,578
大陸昆山市	3,083	-	3,083
合計	\$ 227,496	\$ 35,165	\$ 262,66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27,496	\$ 35,165	\$ 262,661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 227,496	\$ 35,165	\$ 262,661

3.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款項(註)	\$ 340,224	\$ 274,418	\$ 151,631	\$ 65,079
合約資產	-	-	-	-
合計	\$ 340,224	\$ 274,418	\$ 151,631	\$ 65,079
合約負債—流動	\$ 107,215	\$ 152,749	\$ 164,982	\$ 129,751

(註)係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110,569	\$ 25,138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十六)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2年1至6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322	\$ 28,526	\$ 50,848
勞健保費用	1,135	2,179	3,314
退休金費用	666	652	1,318
董事酬金	-	6,756	6,7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04	1,550	3,254
折舊費用	99	6,001	6,100
攤銷費用	81	585	666
合計	\$ 26,007	\$ 46,249	\$ 72,256

性 質 別	111 年 1 至 6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575	\$ 25,727	\$ 46,302
勞健保費用	1,048	1,921	2,969
退休金費用	602	553	1,155
董事酬金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54	868	2,322
折舊費用	544	2,934	3,478
攤銷費用	-	546	546
合 計	\$ 24,223	\$ 32,549	\$ 56,77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6%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2及111年1至6月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10,017仟元及5,463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至10%內估列；112及111年1至6月估列董監酬勞分別為6,756仟元及0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不高於6%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員 工 酬 勞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決議配發金額	\$ 23,960	\$ 8,4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23,960	8,407
差異金額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十七)員工退休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2) 本集團於112及111年1至6月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318仟元及1,155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

(十八)利息收入

項 目	112 年 1 至 6 月	111 年 1 至 6 月
銀行存款利息	\$ 1,133	\$ 243

(十九)其他收入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補助收入—自其他非流動負債轉列	\$ 134	\$ -
其 他	434	639
合 計	<u>\$ 568</u>	<u>\$ 639</u>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021	\$ 12,6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 (損)益	185	(7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8,365)
其他	(88)	(4)
合 計	<u>\$ 5,118</u>	<u>\$ 3,468</u>

(二十一)財務成本

項 目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256	\$ 67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275)
利息費用	<u>\$ 1,256</u>	<u>\$ 399</u>
利息資本化利率	-	0.6%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2,535	\$ 14,38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7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3,224	1,93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 25,796</u>	<u>\$ 16,317</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702)	\$ (4,123)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702)</u>	<u>(4,123)</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3,094</u>	<u>\$ 12,19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三)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2 年 1 至 6 月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1)	\$ -	\$ (1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1)	\$ -	\$ (131)

項 目	111 年 1 至 6 月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6	\$ -	\$ 1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6	\$ -	\$ 106

(二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2 年 1 至 6 月	111 年 1 至 6 月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72,097	\$ 39,61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2,83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26,256	26,256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B)	2.75	1.51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C)	\$ 72,097	\$ 39,6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72,097	\$ 39,61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6,256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194	55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D)	27,450	26,812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C)/(D)	\$ 2.63	\$ 1.48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425仟股，增資基準日訂為111年9月25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111年1至6月追溯調整後股數為26,256仟股。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無。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至6月	111年1至6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032	\$ 6,322
退職後福利	54	54
合計	\$ 14,086	\$ 6,376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587	\$ 249,908	\$ 253,2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15,537	15,355	14,869
合計	\$ 262,124	\$ 265,263	\$ 268,099

(註) 係因借款額度而設質之定期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12年6月30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6月30日，本集團因外銷機台，客戶要求開立銀行保函分別為美金7仟元、美金298仟元及美金163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本集團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之方式與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與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2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004	31.14	280,437	升值1%	2,80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55	31.14	14,173	升值1%	(142)	-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435	30.71	290,067	升值1%	2,901	-	
日幣:新台幣	3,004	0.232	698	升值1%	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86	30.71	24,148	升值1%	(241)	-	
111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474	29.72	162,699	升值1%	1,627	-	
日幣:新台幣	70,748	0.2182	15,437	升值1%	15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24	29.72	21,503	升值1%	(21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2年及111年6月30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2及111年1至6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021仟元及12,623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基金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12及111年1至6月稅後損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分別為50仟元及47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12 年 6 月 30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6 月 30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 -
金融負債	-	-	-
淨 額	\$ -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9,494	\$ 252,066	\$ 158,808
金融負債	(177,662)	(177,662)	(177,662)
淨 額	\$ 61,832	\$ 74,404	\$ (18,854)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變動1%，將使112及111年1至6月淨利(損)分別變動309仟元及(94)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

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2年6月30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6月30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5%、76%及83%，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5	-	-	-	-	-
合計	\$ 4,975	\$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90	-	-	-	-	-
合計	\$ 4,790	\$ -	\$ -	\$ -	\$ -	\$ -

111年6月30日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13	-	-	-	-
合計	\$ 4,713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與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詳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2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12,773	\$ -	\$ -	\$ -	\$ -	\$ 112,773	\$ 112,773
其他應付款	44,376	42,190	-	-	-	86,566	86,56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143	6,285	15,800	43,959	121,880	191,067	177,662
合計	\$ 160,292	\$ 48,475	\$ 15,800	\$ 43,959	\$ 121,880	\$ 390,406	\$ 377,001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33,258	\$ -	\$ -	\$ -	\$ -	\$ 133,258	\$ 133,258
其他應付款	65,091	-	-	-	-	65,091	65,09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3,143	12,571	46,405	128,948	191,067	177,662
合計	\$ 198,349	\$ 3,143	\$ 12,571	\$ 46,405	\$ 128,948	\$ 389,416	\$ 376,011

111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87,346	\$ -	\$ -	\$ -	\$ -	\$ 187,346	\$ 187,346
其他應付款	38,870	25,028	-	-	-	63,898	63,898
長期借款	-	-	9,428	45,497	136,142	191,067	177,662
合計	\$ 226,216	\$ 25,028	\$ 9,428	\$ 45,497	\$ 136,142	\$ 442,311	\$ 428,90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4,844	\$ 238,621	\$ 145,74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40,224	274,418	151,631
其他應收款	238	1,002	4,226
存出保證金	1,019	1,200	2,10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37	15,355	14,8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4,975	4,790	4,713
金融資產—流動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112,773	133,258	187,346
其他應付款	86,566	65,091	63,89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9,428	3,143	-
到期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168,234	174,519	177,662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3. 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2年6月30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4,975	\$ -	\$ -	\$ 4,975
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4,790	\$ -	\$ -	\$ 4,790
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4,713	\$ -	\$ -	\$ 4,713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集團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五)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附表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暉盛科技 (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摩根環球高 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	2,571	-	2,571	
	基金受益憑證/安聯收益成 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9	2,404	-	2,404	
		合 計				4,975		4,975

附表二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1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公司	暉盛科技(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6,390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至 4 個月內收款。	1.6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三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塞席爾群島	一般投資業	9,598 (USD 320)	9,598 (USD 320)	320	100%	3,366 (USD108)	(1,212) (USD -39)	(1,212) (USD -39)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沖銷。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金暉盛 電子商貿有 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 易與售後服務	9,598 (RMB 2,041) (註 4)	(2)	9,598 (USD 320)	-	-	9,598 (USD 320)	(1,212) (RMB -278)	100%	(1,212) (RMB -278) (2). B	3,366 (RMB 78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 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 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9,965(USD 320)					9,965(USD 320)		357,96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三)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1美元=30.93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1美元=31.14核算。

註5：本公司112年1至6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 (1)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十三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依據地區別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1. 暉盛科技：主要從事設備機台製造與銷售；
2. 昆山金暉盛：主要從事設備機台相關調整及維修業務與商品買賣；
3. 其他部門：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12年1至6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7,408	\$ 932	\$ -	\$ -	\$ 398,340
部門間收入	721	6,389	(1,212)	(5,898)	-
收入合計	\$ 398,129	\$ 7,321	\$ (1,212)	\$ (5,898)	\$ 398,340
折舊與攤銷	\$ 6,766	\$ -	\$ -	\$ -	\$ 6,766
部門損益	\$ 90,681	\$ (1,053)	\$ (1,212)	\$ 1,212	\$ 89,6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66	\$ -	\$ 3,366	\$ (6,732)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1,223	\$ -	\$ -	\$ -	\$ 1,223
部門資產	\$ 1,126,214	\$ 4,104	\$ 3,366	\$ (7,213)	\$ 1,126,471
部門負債	\$ 529,603	\$ 737	\$ -	\$ (479)	\$ 529,861

111年1至6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暉盛科技	昆山金暉盛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9,578	\$ 3,083	\$ -	\$ -	\$ 262,661
部門間收入	310	6,199	(550)	(5,959)	-
收入合計	\$ 259,888	\$ 9,282	\$ (550)	\$ (5,959)	\$ 262,661
折舊與攤銷	\$ 4,024	\$ -	\$ -	\$ -	\$ 4,024
部門損益	\$ 48,336	\$ (477)	\$ (550)	\$ 550	\$ 47,8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358	\$ -	\$ 5,358	\$ (10,716)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3,267	\$ -	\$ -	\$ -	\$ 3,267
部門資產	\$ 1,046,491	\$ 7,487	\$ 5,358	\$ (12,297)	\$ 1,047,039
部門負債	\$ 627,516	\$ 2,129	\$ -	\$ (1,582)	\$ 628,063

- (四)產品別資訊：期中財務報告得免揭露。
- (五)地區別資訊：期中財務報告得免揭露。
- (六)重要客戶資訊：期中財務報告得免揭露。

附件四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台南科技工業區科技五路 100 號
電話：(06)291-5500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5
(七)關係人交易	35~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他	37~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
(十四)部門資訊	49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9~5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7~76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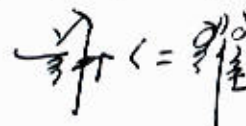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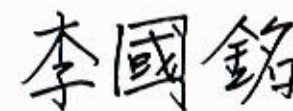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李 國 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5994 號

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6,828	22	\$ 201,036	26	\$ 172,146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499	1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2	-	177	-	8,02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65,051	7	105,109	14	82,844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2,000	-	159	-	172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90,843	32	228,317	29	155,224	24
1410	預付款項	11,328	1	5,532	1	3,84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6,914	2	14,240	2	29,980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88,505	65	554,570	72	452,238	7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802	1	3,908	1	3,69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274,230	30	183,017	24	147,960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	-	3,549	-	5,79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3,205	-	3,641	-	4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五))	19,275	2	7,596	1	11,081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	14,412	2	13,618	2	13,53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6,924	35	215,329	28	182,510	29
1xxx	資產總計	\$ 905,429	100	\$ 769,899	100	\$ 634,748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93,000	10	\$ 93,000	12	\$ 93,0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29,751	15	175,567	25	44,554	7
2170	應付帳款	89,220	10	68,494	9	90,311	1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	62,697	7	26,589	3	41,98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72	3	2,005	-	4,96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4,493	-	2,445	-	3,56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	-	2,254	-	2,22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十四))	97,913	11	34,282	4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3,346	56	404,636	53	280,607	44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	-	1,329	-	3,58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1,329	-	3,583	1
2xxx	負債總計	503,346	56	405,965	53	284,190	45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五))	228,311	25	228,311	29	228,311	3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	22,600	2	22,600	3	22,600	4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228	5	42,451	6	36,22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116	12	70,653	9	63,526	10
3400	其他權益	(172)	-	(81)	-	(99)	-
3xxx	權益總計	402,083	44	363,934	47	350,558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05,429	100	\$ 769,899	100	\$ 634,748	1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448,830	100	\$ 278,3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283,027)	(63)	(171,202)	(6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65,803	37	107,115	3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811)	(4)	(13,078)	(5)
6200	管理費用	(44,560)	(10)	(30,60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196)	(6)	(18,08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616)	-	(1,59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8,183)	(20)	(63,358)	(2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7,620	17	43,757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225	-	56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3,244	2	8,72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6,938)	(2)	(10,356)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	(472)	-	(1,14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985	-	1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56)	-	(2,024)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5,664	17	41,733	1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五))	(14,593)	(3)	(5,544)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1,071	14	36,189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六))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1)	-	1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1)	-	1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980	14	\$ 36,207	1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七))	\$ 2.67		\$ 1.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七))	\$ 2.61		\$ 1.55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11月1日餘額	\$ 228,311	\$ 22,600	\$ 36,220	\$ 63,526	\$ (99)	\$ 350,5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31	(6,23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36,189	-	36,189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	18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189	18	36,20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28,311	22,600	42,451	70,653	(81)	363,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7	(2,77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61,071	-	61,071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	(9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1,071	(91)	60,98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8,311	\$ 22,600	\$ 45,228	\$ 106,116	\$ (172)	\$ 402,08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宋俊毅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5,664	\$ 41,7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928	8,179
攤銷費用	1,056	5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16	1,5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9	-
利息費用	472	1,145
利息收入	(225)	(5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985)	(19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	-
其他項目	(2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900	10,7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5	7,85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9,442	(23,86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00)	(159)
存貨(增加)減少	(62,526)	(74,89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796)	(1,6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745)	(92,7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5,816)	131,01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726	(21,81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108	(15,38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048	(1,1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066	92,6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679)	(65)
調整項目合計	(10,779)	10,6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4,885	52,397
收取之利息	384	735
支付之利息	(440)	(1,08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005)	(5,0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2,824	47,0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8)	-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899)	\$ (41,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794)	(81)
取得無形資產	(620)	(1,3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674)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5,7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546)	(27,2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63,631	34,282
租賃本金償還	(2,286)	(2,286)
發放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514	9,1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08)	28,8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1,036	172,1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6,828	\$ 201,036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主辦會計：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91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機械材料批發、電器批發、國際貿易、其他機械器具批發(電漿清潔器)、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電漿清潔器)、製造輸出、表面處理及熱處理。110年11月本公司營運據點搬遷至台南科技工業園區。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112年4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為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

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5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

3.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機台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維修收入

維修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1,127	\$ 806	\$ 767
活期存款	117,476	150,615	104,389
外幣存款	78,225	49,615	66,990
合 計	<u>\$ 196,828</u>	<u>\$ 201,036</u>	<u>\$ 172,14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5,499</u>	<u>\$ -</u>	<u>\$ -</u>

1. 本公司於110及109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79)仟元及0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	\$ 177	\$ 8,029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票據淨額	<u>\$ 42</u>	<u>\$ 177</u>	<u>\$ 8,029</u>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69,951	\$ 109,393	\$ 85,752
減：備抵損失	(4,900)	(4,284)	(2,908)
應收帳款淨額	<u>\$ 65,051</u>	<u>\$ 105,109</u>	<u>\$ 82,844</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情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4個月(保固款除外，保固款一般約10%~20%，收款從其約定，通常為保固期滿後)。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之說明。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5.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46,146	\$ -	\$ 46,146
30 天以下	0%~1%	2,740	(27)	2,713
30~90 天	0%~1%	5,311	(53)	5,258
91~180 天	0%~5%	4,167	(208)	3,959
181~365 天	0%~20%	7,750	(1,550)	6,200
逾期超過一年	0%~50%	2,797	(1,980)	817
已有違約跡象	100%	1,082	(1,082)	-
合 計		<u>\$ 69,993</u>	<u>\$ (4,900)</u>	<u>\$ 65,093</u>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75,029	\$ -	\$ 75,029
30天以下	0%~1%	4,060	(41)	4,019
30~90天	0%~1%	594	(6)	588
91~180天	0%~5%	15,855	(793)	15,062
181~365天	0%~20%	14,032	(3,444)	10,588
逾期超過一年	0%~50%	-	-	-
已有違約跡象	100%	-	-	-
合計		\$ 109,570	\$ (4,284)	\$ 105,286

109年1月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64,078	\$ -	\$ 64,078
30天以下	0%~1%	1,110	(11)	1,099
30~90天	0%~1%	5,351	(54)	5,297
91~180天	0%~5%	15,205	(470)	14,735
181~365天	0%~20%	6,677	(1,013)	5,664
逾期超過一年	0%~50%	49	(49)	-
已有違約跡象	100%	1,311	(1,311)	-
合計		\$ 93,781	\$ (2,908)	\$ 90,873

6.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284	\$ 2,908
加：減損損失提列	616	1,597
減：無法回收而沖銷	-	(221)
期末餘額	\$ 4,900	\$ 4,284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110及109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分別為0仟元及221仟元。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原 料	\$ 75,117	\$ 70,216	\$ 54,345
在 製 品	122,580	148,728	92,233
製 成 品	93,146	9,373	8,646
淨 額	\$ 290,843	\$ 228,317	\$ 155,224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51,829	\$ 150,244
維修成本	31,198	20,958
營業成本合計	\$ 283,027	\$ 171,202

2. 本公司於110及109年度受市場行情影響，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皆為0元。

3. 本公司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列入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分別為1,481仟元、1,481仟元及1,481仟元。

4. 截至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止，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投資子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 5,802	\$ 3,908	\$ 3,699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投資之權益之性質及範圍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公開市場報價，子公司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之註冊地在塞席爾群島。

2.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對子公司所享有之損益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列示如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收入	\$ 1,985	\$ 191
本期淨利(損)	\$ 1,985	\$ 191
其他綜合損益	(91)	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94	\$ 209
自子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

3. 子公司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 5,802	\$ 3,908	\$ 3,699
非流動資產	-	-	-
流動負債	-	-	-
非流動負債	-	-	-
權益	\$ 5,802	\$ 3,908	\$ 3,699
占子公司淨資產之份額	\$ 5,802	\$ 3,908	\$ 3,699
權益法長投帳面價值	\$ 5,802	\$ 3,908	\$ 3,699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5. 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再轉投資大陸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核准投資金額及實際投資金額均為USD 320仟元。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土 地	\$ 117,681	\$ 117,681	\$ 117,681
機 器 設 備	64,590	61,877	59,777
運 輸 設 備	2,397	2,588	2,588
辦 公 設 備	2,612	2,612	2,612
租 賃 改 良	5,673	5,673	5,673
其 他 設 備	1,804	1,804	1,64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6,109	43,142	4,406
成 本 合 計	\$ 330,866	\$ 235,377	\$ 194,382
減：累計折舊	(56,636)	(52,360)	(46,422)
淨 額	\$ 274,230	\$ 183,017	\$ 147,960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0.1.1 餘額	\$ 117,681	\$ 61,877	\$ 2,588	\$ 2,612	\$ 7,477	\$ 43,142	\$ 235,377
增 添	-	2,713	219	-	-	92,967	95,899
處 分	-	-	(410)	-	-	-	(410)
110.12.31 餘額	\$ 117,681	\$ 64,590	\$ 2,397	\$ 2,612	\$ 7,477	\$ 136,109	\$ 330,866
累 計 折 舊							
110.1.1 餘額	\$ -	\$ 42,023	\$ 1,923	\$ 1,922	\$ 6,492	\$ -	\$ 52,360
折舊費用	-	4,227	153	54	252	-	4,686
處 分	-	-	(410)	-	-	-	(410)
110.12.31 餘額	\$ -	\$ 46,250	\$ 1,666	\$ 1,976	\$ 6,744	\$ -	\$ 56,636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09.1.1 餘額	\$ 117,681	\$ 59,777	\$ 2,588	\$ 2,612	\$ 7,318	\$ 4,406	\$ 194,382
增 添	-	300	-	-	159	41,186	41,645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2,450)	(2,450)
存貨轉入	-	1,800	-	-	-	-	1,800
109.12.31 餘額	\$ 117,681	\$ 61,877	\$ 2,588	\$ 2,612	\$ 7,477	\$ 43,142	\$ 235,377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36,737	\$ 1,714	\$ 1,862	\$ 6,109	\$ -	\$ 46,422
折舊費用	-	5,286	209	60	383	-	5,938
109.12.31 餘額	\$ -	\$ 42,023	\$ 1,923	\$ 1,922	\$ 6,492	\$ -	\$ 52,360

註：係包括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物	\$ -	\$ 6,724	\$ 6,724
減：累計折舊	-	(3,175)	(934)
淨 額	\$ -	\$ 3,549	\$ 5,790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110.1.1 餘額	\$ 6,724	109.1.1 餘額	\$ 6,724
本期增加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6,724)	本期減少	-
110.12.31 餘額	\$ -	109.12.31 餘額	\$ 6,724
累計折舊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3,175	109.1.1 餘額	\$ 934
折舊費用	2,242	折舊費用	2,241
本期減少	(5,417)	本期減少	-
110.12.31 餘額	\$ -	109.12.31 餘額	\$ 3,175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	\$ 2,254	\$ 2,224
非 流 動	\$ -	\$ 1,329	\$ 3,58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物	-	1.35%	1.3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廠房作為營運之用，租賃期間為3年，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本公司已於110年12月15日提前終止租約。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0年 度	109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37	\$ 22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	\$ 1,303	\$ 1,05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3,826	\$ 3,568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九)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電腦軟體成本	\$ 5,210	\$ 4,590	\$ 830
減：累計攤提	(2,005)	(949)	(387)
淨 額	\$ 3,205	\$ 3,641	\$ 443

	110年 度	109年 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4,590	\$ 830
增 添	620	1,3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2,450
期末餘額	\$ 5,210	\$ 4,590
累計攤提		
期初餘額	\$ 949	\$ 387
攤銷費用	1,056	562
期末餘額	\$ 2,005	\$ 949

(十)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土地開發保證金	\$ 11,652	\$ 11,652	\$ 11,652
其他保證金	2,760	1,966	1,885
合 計	\$ 14,412	\$ 13,618	\$ 13,537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抵押借款	\$ 93,000	\$ 93,000	\$ 93,000
利率區間	1.07%	1.07%	1.35%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土地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二)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薪 獎	\$ 46,880	\$ 17,740	\$ 26,448
員 工 酬 勞	8,407	4,636	8,578
代 收 款 項	2,677	1,081	1,675
應 付 其 他	4,733	3,132	5,283
合 計	\$ 62,697	\$ 26,589	\$ 41,984

(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售後保固準備	\$ 2,911	\$ 1,044	\$ 2,334
員工福利	1,582	1,401	1,232
合 計	\$ 4,493	\$ 2,445	\$ 3,566

110年 度

項 目	售後保固準備	員 工 福 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1,044	\$ 1,401	\$ 2,4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044)	(1,401)	(2,445)
12月3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109年 度

項 目	售後保固準備	員 工 福 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2,334	\$ 1,232	\$ 3,56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44	1,401	2,44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334)	(1,232)	(3,566)
12月31日餘額	\$ 1,044	\$ 1,401	\$ 2,445

1. 本公司提供產品保固，依歷史經驗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費損。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四) 長期借款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抵押借款	\$ 97,913	\$ 34,282	\$ -
減：一年內到期	(97,913)	(34,282)	-
合 計	\$ -	\$ -	\$ -
利率區間	0.08%	0.08%	-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長期借款為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獲得政府補助之低利貸款，依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109年度財務報告日起，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公司依110年度及109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借款銀行依規定得將全案視為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餘額暫先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擬向借款銀行申請豁免，並預計於取得豁免後將上開借款轉回長期借款項下。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並於期後轉回110年底之借款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五)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 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109 年 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80,000仟元，分為28,000仟股。

(十六)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600	\$ 22,600	\$ 22,6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七)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數額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 本公司於110年5月及109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公積	\$ 2,777	\$ 6,231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1.0	1.0
合 計	\$ 25,608	\$ 29,062		

4. 本公司111年3月22日董事會擬議及111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85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1.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1.50
合 計	\$ 67,935	

(十八)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394,478	\$ 227,496
維修收入	55,252	52,301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449,730	\$ 279,797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900)	(1,48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448,830	278,317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機械產品及其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電子業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10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252,687	\$ 41,231	\$ 293,918
中國大陸	91,132	10,575	101,707
美 國	24,771	902	25,673
奧 地 利	12,280	83	12,363
其他國家	13,608	1,561	15,169
合 計	<u>\$ 394,478</u>	<u>\$ 54,352</u>	<u>\$ 448,830</u>
<u>主要服務線</u>			
台 南 廠	<u>\$ 394,478</u>	<u>\$ 54,352</u>	<u>\$ 448,830</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394,478	\$ 54,352	\$ 448,830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394,478</u>	<u>\$ 54,352</u>	<u>\$ 448,830</u>

109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61,933	\$ 30,642	\$ 92,575
中國大陸	80,830	11,228	92,058
日 本	71,968	6,888	78,856
奧 地 利	3,540	-	3,540
其他國家	7,745	3,543	11,288
合 計	<u>\$ 226,016</u>	<u>\$ 52,301</u>	<u>\$ 278,317</u>
<u>主要服務線</u>			
台 南 廠	<u>\$ 226,016</u>	<u>\$ 52,301</u>	<u>\$ 278,317</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26,016	\$ 52,301	\$ 278,317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226,016</u>	<u>\$ 52,301</u>	<u>\$ 278,317</u>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款項	\$ 65,093	\$ 105,286	\$ 90,873
合約資產	-	-	-
合 計	<u>\$ 65,093</u>	<u>\$ 105,286</u>	<u>\$ 90,873</u>
合約負債—流動	<u>\$ 129,751</u>	<u>\$ 175,567</u>	<u>\$ 44,544</u>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無。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167,085	\$ 44,554

(十九)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6,834	\$ 53,440	\$ 90,274
勞健保費用	1,736	2,520	4,256
退休金費用	950	1,105	2,0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84	1,285	2,669
折舊費用	4,213	2,715	6,928
攤銷費用	-	1,056	1,056
合 計	\$ 45,117	\$ 62,121	\$ 107,238

性 質 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080	\$ 32,521	\$ 54,601
勞健保費用	1,553	2,558	4,111
退休金費用	916	5,726	6,6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0	857	2,167
折舊費用	5,471	2,708	8,179
攤銷費用	-	562	562
合 計	\$ 31,330	\$ 44,932	\$ 76,26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0及109年度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0%估列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員 工 酬 勞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決議配發金額	\$ 8,407	\$ 4,63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8,407	4,636
差 異 金 額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二十)員工退休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本公司110及109年度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2,055仟元及2,068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法應按員工之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支付退休金，每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專戶存儲，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109年度認列之舊制退休金費用為4,574仟元。

(二十一)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25	\$ 563

(二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補助收入	\$ 3,244	\$ 5,902
應付未付轉收入	-	2,523
其 他	-	298
合 計	\$ 3,244	\$ 8,723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900)	\$ (10,3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79)	-
租賃修改利益	2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合 計	\$ (6,938)	\$ (10,356)

(二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027	\$ 1,083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	6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87)	-
利息費用	\$ 472	\$ 1,145
利息資本化利率	0.6%	-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6,272	\$ 2,05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26,272	\$ 2,059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1,679)	\$ 3,485
遞延所得稅總額	\$ (11,679)	\$ 3,4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593	\$ 5,54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稅前淨利(損)	\$ 75,664	\$ 41,73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5,132	\$ 8,34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397)	(38)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11,883	(2,110)
未(已)實現兌換損益	(574)	(164)
未(已)實現保固準備	373	(258)
未(已)實現銷貨退回	-	(1,318)
其他調整	(145)	(2,399)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1,679)	3,48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4,593	\$ 5,544

本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209	\$ 373	\$ -	\$ 582
未實現呆帳損失	600	(3)	-	5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9	(574)	-	435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5,778	11,883	-	17,661
合 計	\$ 7,596	\$ 11,679	\$ -	\$ 19,275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467	\$ (258)	\$ -	\$ 209
未實現呆帳損失	235	365	-	6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73	(164)	-	1,009
未實現銷貨退回	1,318	(1,318)	-	-
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7,888	(2,110)	-	5,778
合 計	\$ 11,081	\$ (3,485)	\$ -	\$ 7,596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337	\$ 1,698	\$ 4,163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 (91)	\$ -	\$ (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1)	\$ -	\$ (91)

項 目	109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	\$ -	\$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	\$ -	\$ 18

(二十七)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831	22,83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2.67	\$ 1.59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61,071	\$ 36,1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831	22,831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542	45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3,373	23,28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2.61	\$ 1.55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子 公 司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維修收入	孫 公 司	\$ 2,020	\$ 1,110

本公司對上開公司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收款條件則為3至4個月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孫公司	\$ 1,026	\$ 466	\$ 1,199

3.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孫公司	\$ -	\$ 1,425	\$ -

4. 財產交易：無。

5. 對關係人放款：無。

6. 向關係人借款：無。

7. 背書保證：無。

8. 其他：

(1)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交易性質
孫公司	\$ 8,798	\$ 5,728	勞務費用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575	\$ 8,310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計	\$ 14,683	\$ 8,41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158	\$ 117,681	\$ 117,6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16,914	14,240	29,980
合計	\$ 138,072	\$ 131,921	\$ 147,661

(註)係因借款額度而設質之定期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外銷機台，客戶要求開立銀行保函為美金147仟元。

(二)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購台南科技工業區科工段734地號土地作為新廠建設基地，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依合約約定另支付土地開發保證金11,652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俟開發完成後申請退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收付款時點或使用外幣借款來減輕匯率風險，惟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0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965	27.68	110,285	升值1%	1,103	-
日幣:新台幣	21,029	0.2405	5,057	升值1%	51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10	27.68	5,802	升值1%	-	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1	27.68	9,777	升值 1%	(98)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00	28.48	99,689	升值 1%	997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7	28.48	3,908	升值 1%	-	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56	28.48	7,409	升值 1%	(74)	-
109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524	29.98	165,618	升值 1%	1,65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3	29.98	3,699	升值 1%	-	3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818	29.98	24,529	升值 1%	(24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0及109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900)仟元及(10,356)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基金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10及109年度稅後損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55仟元及0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 -
金融負債	-	(3,583)	(5,807)
淨 額	\$ -	\$ (3,583)	\$ (5,80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2,615	\$ 214,470	\$ 201,359
金融負債	(190,913)	(127,282)	(93,000)
淨 額	\$ 21,702	\$ 87,188	\$ 108,359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變動1%，將使110及109年度淨利分別變動217仟元及872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1%、57%及55%，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0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	-
合計	\$ 5,499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109年1月1日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89,220	-	-	-	-	89,220	89,220
其他應付款	62,697	-	-	-	-	62,697	62,697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	-	97,913	-	-	-	97,913	97,913
合計	\$ 151,917	\$ 190,913	\$ -	\$ -	\$ -	\$ 342,830	\$ 342,830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68,494	-	-	-	-	68,494	68,494
其他應付款	26,589	-	-	-	-	26,589	26,589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	-	34,282	-	-	-	34,282	34,282
租賃負債	1,143	1,143	1,670	-	-	3,956	3,583
合計	\$ 96,226	\$ 128,425	\$ 1,670	\$ -	\$ -	\$ 226,321	\$ 225,948

109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90,311	-	-	-	-	90,311	90,311
其他應付款	41,984	-	-	-	-	41,984	41,984
租賃負債	1,143	1,143	3,619	-	-	5,905	5,807
合計	\$ 133,438	\$ 94,143	\$ 3,619	\$ -	\$ -	\$ 231,200	\$ 231,10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828	\$ 201,036	\$ 172,14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5,093	105,286	90,873
其他應收款	2,000	159	17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914	14,240	29,980
存出保證金	14,412	13,618	13,5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499	-	-
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3,000	93,000	93,000
應付帳款	89,220	68,494	90,311
其他應付款	62,697	26,589	41,98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7,913	34,282	-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	3,583	5,80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5,499	\$ -	\$ -	\$ 5,499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項 目	109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公司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附表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暉盛科技 (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摩根環球高 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	2,729	-	2,729	
	基金受益憑證/安聯收益成 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9	2,770	-	2,770	
		合 計				5,499		5,499

附表二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未完工程-房屋及建築	108年10月22日 ~ 110年12月31日	132,687	132,046	華豐營造、欣大宇等公司	-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營運總部-興建中	無

附表三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塞席爾群島	一般投資業	9,598 (USD 320)	9,598 (USD 320)	320	100%	5,802 (USD 209)	1,985 (USD 71)	1,985 (USD 71)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昆山金 暉盛電子商 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 易與售後服務	9,598 (RMB 2,041) (註 4)	(2)	9,598 (USD 320)	-	-	9,598 (USD 320)	1,985 (RMB 456)	100%	1,985 (RMB 456) (2).B	5,802 (RMB 1,33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 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8,858(USD 320)				8,858(USD320)		241,250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三)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1美元=28.08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1美元=27.68核算。

(2) 本公司110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維修收入	2,020	0.45%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1,026	1.58%
	勞務費用	8,798	3.22%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為首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並依IFRSs重新檢視客戶合約完成交付並移轉予客戶之時點，據以重編110年度及109年度之財務報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須建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會計政策，且應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109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惟該準則亦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本公司除避險會計、非控制權益、嵌入式衍生工具及保險合約等，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註1: 會計估計

於109年1月1日依IFRSs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企業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註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轉換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註3: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衡量

金融資產之分類依據轉換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 金融資產之減損

金融資產之減損於轉換日應使用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以判斷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當企業需要過度成本或投入始能判斷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於除列該金融資產前之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提列備抵損失。

3. 自企業會計準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企業會計準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對本公司109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及各比較日期、期間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註1:109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2,146	\$ -	\$ -	\$ 172,14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	8,029	-	-	8,029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65,042	(79,290)	-	85,752	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	(2,908)	-	-	(2,908)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172	-	-	172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79,208	76,016	-	155,224	存 貨	(1)
預付款項	3,843	-	-	3,843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29,980	-	-	29,9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455,512	(3,274)	-	452,238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99	-	-	3,6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960	-	-	147,9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90	-	5,790	使用權資產	(4)
無形資產	443	-	-	443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 資產	3,193	7,888	-	11,081	遞延所得稅資 產	(1)
存出保證金	13,537	-	-	13,537	存出保證金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832	13,678	-	182,5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624,344	\$ 10,404	\$ -	\$ 634,748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90,311	-	-	90,311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43,216	-	(1,232)	41,984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4,968	-	-	4,968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8,390	36,164	-	44,554	合約負債-流動	(1)、 (2)
負債準備	2,334	-	1,232	3,566	負債準備	(3)
	-	2,224	-	2,224	租賃負債-流動	(4)
流動負債合計	242,219	38,388	-	280,607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	3,583	-	3,583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	3,583	-	3,58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242,219	41,971	-	284,190	負債合計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6,220	-	-	36,22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5,093	(31,567)	-	63,526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131,313	(31,567)	-	99,746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	-	-	(9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382,125	(31,567)	-	350,55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4,344	\$ 10,404	\$ -	\$ 634,7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2:109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1,036	\$ -	\$ -	\$ 201,0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	177	-	-	177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28,023	(18,630)	-	109,393	應收帳款	(1)	
備抵呆帳	(4,284)	-	-	(4,284)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159	-	-	159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87,748	40,569	-	228,317	存 貨	(1)	
預付款項	5,532	-	-	5,532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14,240	-	-	14,2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532,631	21,939	-	554,570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08	-	-	3,9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017	-	-	183,0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49	-	3,549	使用權資產	(4)	
無形資產	3,641	-	-	3,641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18	5,778	-	7,5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13,618	-	-	13,618	存出保證金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6,002	9,327	-	215,329	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738,633	\$ 31,266	\$ -	\$ 769,899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68,494	-	-	68,494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27,990	-	(1,401)	26,589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05	-	-	2,005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124,737	50,830	-	175,567	合約負債-流動	(1)	
	-	2,254	-	2,254	租賃負債-流動	(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34,282	-	-	34,28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負債準備	1,044	-	1,401	2,445	負債準備	(3)	
流動負債合計	351,552	53,084	-	404,636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	1,329	-	1,329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	1,329	-	1,329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351,552	54,413	-	405,965	負債合計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2,451	-	-	42,451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3,800	(23,147)	-	70,653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136,251	(23,147)	-	113,104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	-	-	(8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 計	(81)	-	-	(81)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權益合計	387,081	(23,147)	-	363,934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38,633	\$ 31,266	\$ -	\$ 769,899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3:109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232,323	\$ 45,994	\$ -	\$ 278,317	營業收入淨額	(1)	
營業成本	(135,800)	(35,402)	-	(171,202)	營業成本	(1)、 (4)	
營業毛利	96,523	10,592	-	107,11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4,675)	-	1,597	(13,078)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30,602)	-	-	(30,602)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18,081)	-	-	(18,081)	研發費用		
	-	-	(1,597)	(1,59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63,358)	-	-	(63,358)			
營業利益	33,165	10,592	-	43,75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益	191	-	-	19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利息收入	563	-	-	563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8,723	-	-	8,723	其他收入		
合 計	9,477	-	-	9,4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083)	(62)	-	(1,145)	財務成本	(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56)	-	-	(10,3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11,439)	(62)	-	(11,501)		
稅前利益	31,203	10,530	-	41,733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3,434)	(2,110)	-	(5,54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本期淨利	\$ 27,769	\$ 8,420	\$ -	\$ 36,189	本期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	-	-	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	-	-	18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7,787	\$ 8,420	\$ -	\$ 36,207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註4:110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828	\$ -	\$ -	\$ 196,828	現金及約當現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5,4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42	-	-	42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91,191	(121,240)	-	69,951	應收帳款	(1)	
備抵呆帳	(4,900)	-	-	(4,900)	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	2,000	-	-	2,000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202,316	88,527	-	290,843	存 貨	(1)	
預付款項	11,328	-	-	11,328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3,074	-	13,840	16,914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07,378	(32,713)	13,840	588,505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02	-	-	5,8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230	-	-	274,2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205	-	-	3,205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4	17,661	-	19,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28,252	-	(13,840)	14,412	存出保證金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3,103	17,661	(13,840)	316,9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20,481	\$ (15,052)	\$ -	\$ 905,429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 -	\$ -	\$ 93,0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89,220	-	-	89,220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64,279	-	(1,582)	62,697	其他應付款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272	-	-	26,272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收款項	74,158	55,593	-	129,751	合約負債-流動	(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	97,913	97,91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5)	

負債準備	2,911	-	1,582	4,493	負債準備	(3)
流動負債合計	349,840	55,593	97,913	503,346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97,913	-	(97,913)	-	長期借款	(5)
長期負債合計	97,913	-	(97,913)	-		
負債合計	447,753	55,593	-	503,346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28,311	-	-	228,31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2,600	-	-	22,6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228	-	-	45,228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76,761	(70,645)	-	106,116	未分配盈餘	(1)
保留盈餘合計	221,989	(70,645)	-	151,344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	-	-	(1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172)	-	-	(172)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權益合計	472,728	(70,645)	-	402,083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20,481	\$ (15,052)	\$ -	\$ 905,429	負債及權益總計	

註5:110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企業會計準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556,204	\$ (107,374)	\$ -	\$ 448,830	營業收入淨額	(1)	
營業成本	(331,030)	48,003	-	(283,027)	營業成本	(1)、(4)	
營業毛利	225,174	(59,371)	-	165,80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7,427)	-	616	(16,811)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44,560)	-	-	(44,560)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26,196)	-	-	(26,196)	研發費用		
	-	-	(616)	(6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88,183)	-	-	(88,183)			
營業利益	136,991	(59,371)	-	77,62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1,985	-	-	1,9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利息收入	225	-	-	225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3,244	-	-	3,244	其他收入		
合 計	5,454	-	-	5,4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	-	-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	-	22	租賃修改利益 (4)
利息費用	(440)	(32)	-	(472)	財務成本 (4)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9)	-	-	(7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淨損	(6,900)	-	-	(6,900)	兌換淨損
合計	(7,400)	(10)	-	(7,410)	
稅前利益	135,045	(59,381)	-	75,664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26,476)	11,883	-	(14,593)	所得稅費用 (1)
本期淨利	\$ 108,569	\$ (47,498)	\$ -	\$ 61,071	本期淨利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	-	-	(9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	-	-	(91)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8,478	\$ (47,498)	\$ -	\$ 60,980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註6: 個體權益之調節

	說 明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企業會計準則下之權益		\$ 472,728	\$ 387,081	382,125
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之調整	(1)	(70,635)	(23,113)	(31,550)
租賃之調整	(2)	(10)	(34)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權益		\$ 402,083	\$ 363,934	\$ 350,558

4.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說明：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時點

本公司因重新檢視客戶合約完成交付並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因而調整銷貨收入、應收帳款及合約負債，並調整存貨及銷貨成本與保留盈餘。

(2) 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將依企業會計準則認列之預收貨款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合約負債。

(3) 員工福利

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之累積未休假獎金，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此會計項目自其他應付款轉列負債準備項下。

(4) 租賃

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相關規定，本公司為承租人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流動。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依規定於借款期間，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公司依110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本公司已於期後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惟依前述規定仍應轉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K-12AE02885 號

會員姓名： (1) 謝仁耀
(2) 李國銘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7 樓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 0223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107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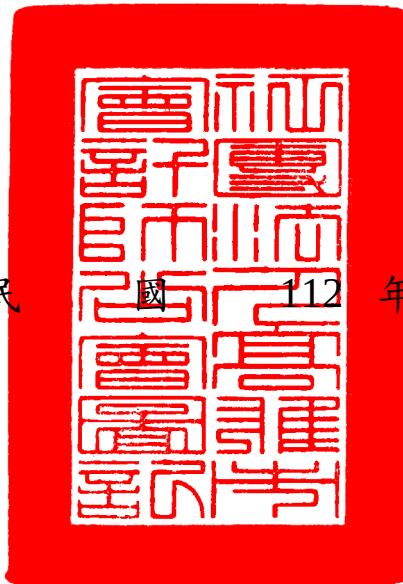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



附件五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台南科技工業區科技五路 100 號
電話：(06)291-5500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他	38~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
(十四)部門資訊	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67

會計師查核報告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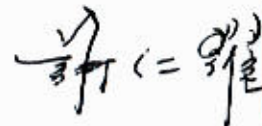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會計師：李 國 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5994 號

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8,238	21	\$ 196,828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790	-	5,49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3	-	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72,495	24	65,051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000	-	2,000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86,624	25	290,843	3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六))	23,106	2	11,32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16,91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26,296	72	588,505	6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4,709	-	5,80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273,071	24	274,230	3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2,496	-	3,2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六))	22,862	2	19,275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一))	994	-	14,412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55	2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9,487	28	316,924	35
1xxx	資產總計	\$ 1,145,783	100	\$ 905,429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	-	\$ 93,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52,749	13	129,751	15
2170	應付帳款	133,274	12	89,220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64,984	6	62,69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169	4	26,272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5,178	-	4,49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3,143	-	97,913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3,497	35	503,346	5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174,519	1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六))	3,462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13,405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1,386	17	-	-
2xxx	負債總計	594,883	52	503,346	56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六))	262,558	23	228,311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22,600	2	22,600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085	5	45,22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09,737	18	106,116	12
3400	其他權益	(80)	-	(172)	-
3xxx	權益總計	550,900	48	402,083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5,783	100	\$ 905,429	1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805,104	100	\$ 448,8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495,119)	(61)	(283,027)	(63)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309,985	39	165,803	3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414)	(3)	(16,811)	(4)
6200	管理費用	(54,962)	(7)	(44,56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066)	(4)	(26,19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4,640)	(1)	(61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082)	(15)	(88,183)	(2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4,903	24	77,620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870	-	22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1,940	-	3,24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四))	20,542	2	(6,938)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五))	(1,434)	-	(47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185)	-	1,9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733	2	(1,956)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15,636	26	75,664	1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二十六))	(44,080)	(5)	(14,593)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71,556	21	61,071	1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七))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2	-	(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2	-	(9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648	21	\$ 60,980	14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八))	\$ 6.53		\$ 2.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24		\$ 2.27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輝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81) \$	
110年1月1日餘額	228,311 \$	22,600 \$	42,451 \$	70,653 \$	(81) \$	363,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7	(2,77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61,071	-	61,071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	(9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1,071	(91)	60,98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8,311	22,600	45,228	106,116	(172)	402,0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7	(10,85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831)	-	(22,831)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	-	(34,247)	-	-
111年度淨利(淨損)	-	-	-	171,556	-	171,556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	92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1,556	92	171,6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62,558 \$	22,600 \$	56,085 \$	209,737 \$	(80) \$	550,900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15,636	\$ 75,6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878	6,928
攤銷費用	1,129	1,05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640	6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709	79
利息費用	1,434	472
利息收入	(870)	(2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185	(1,9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365	(19)
其他項目	-	(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470	6,9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	1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2,084)	39,44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00	(2,000)
存貨(增加)減少	(8,084)	(62,52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778)	(5,7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0,947)	(30,7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2,998	(45,81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4,054	20,72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287	36,10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85	2,0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0,024	13,0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0,923)	(17,679)
調整項目合計	(135,453)	(10,7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0,183	64,885
收取之利息	870	384
支付之利息	(1,434)	(44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6,308)	(2,0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311	62,8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78)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01)	\$ (95,8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	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9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418	-
取得無形資產	(420)	(62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67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91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35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76	(105,5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63,631
償還長期借款	(13,251)	-
租賃本金償還	-	(2,28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3,405	-
發放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677)	38,5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410	(4,2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828	201,0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8,238	\$ 196,828

董事長：宋俊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許嘉元



會計主管：蔡郁仁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91年6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機械材料批發、電器批發、國際貿易、其他機械器具批發(電漿清潔器)、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電漿清潔器)、製造輸出、表面處理及熱處理。110年11月本公司營運據點搬遷至台南科技工業園區。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112年4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

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

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其他交易則應推延適用此修正。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此修正時，應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則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費用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七)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其他	2至5年
機器設備	2至5年
租賃改良	2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5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

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機台設備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維修收入

維修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所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 存 現 金	\$ 1,831	\$ 1,127
活 期 存 款	143,432	117,476
外 幣 存 款	92,975	78,225
合 計	<u>\$ 238,238</u>	<u>\$ 196,82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790	\$ 5,499

1. 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709)仟元及(79)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43	\$ 42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票據淨額	<u>\$ 43</u>	<u>\$ 42</u>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282,035	\$ 69,951
減：備抵損失	(9,540)	(4,900)
應收帳款淨額	<u>\$ 272,495</u>	<u>\$ 65,051</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情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4個月(保固款除外，保固款一般約10%~20%，收款從其約定，通常為保固期滿後)。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之說明。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5.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97,006	\$ -	\$ 97,006
30 天以下	0%~1%	8,592	(86)	8,506
30~90 天	0%~1%	72,236	(722)	71,514
91~180 天	0%~5%	83,423	(3,815)	79,608
181~365 天	0%~20%	10,030	(2,006)	8,024
逾期超過一年	0%~50%	10,791	(2,911)	7,880
已有減損跡象	100%	-	-	-
合 計		<u>\$ 282,078</u>	<u>\$ (9,540)</u>	<u>\$ 272,538</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46,146	\$ -	\$ 46,146
30天以下	0%~1%	2,740	(27)	2,713
30~90天	0%~1%	5,311	(53)	5,258
91~180天	0%~5%	4,167	(208)	3,959
181~365天	0%~20%	7,750	(1,550)	6,200
逾期超過一年	0%~50%	2,797	(1,980)	817
已有減損跡象	100%	1,082	(1,082)	-
合計		\$ 69,993	\$ (4,900)	\$ 65,093

6.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4,900	\$ 4,284
加:減損損失提列	4,640	616
期末餘額	\$ 9,540	\$ 4,900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款項皆為0仟元。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46,918	\$ 75,117
在 製 品	223,737	122,580
製 成 品	15,969	93,146
淨 額	\$ 286,624	\$ 290,843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1年 度	110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416,623	\$ 251,829
維修成本	65,264	31,198
存貨盤(盈)虧	1,800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415	-
存貨報廢損失	5,017	-
營業成本合計 營業成本明細表	\$ 495,119	\$ 283,027

2. 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因存貨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6,415仟元及0仟元。

3. 本公司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列入各類存貨成本減項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7,896仟元及1,481仟元。

4.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0,540	\$ 7,395
預付費用	1,453	1,121
進項稅額	55	23
留抵稅額	1,058	2,789
合 計	<u>\$ 23,106</u>	<u>\$ 11,328</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u>\$ 4,709</u>	<u>\$ 5,802</u>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投資之權益之性質及範圍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公開市場報價，子公司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之註冊地在塞席爾群島。

2. 本公司111年及110年對子公司所享有之損益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列示如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111年 度	110年 度
營業收入(成本)	\$ (1,185)	\$ 1,985
本期淨利(損)	\$ (1,185)	\$ 1,985
其他綜合損益	92	(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93)</u>	<u>\$ 1,894</u>
自子公司收取之股利	<u>\$ -</u>	<u>\$ -</u>

3. 子公司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709	\$ 5,802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	-
權 益	<u>\$ 4,709</u>	<u>\$ 5,802</u>
占子公司淨資產之份額	<u>\$ 4,709</u>	<u>\$ 5,802</u>
權益法長投帳面價值	<u>\$ 4,709</u>	<u>\$ 5,802</u>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5. 本公司經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再轉投資大陸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核准投資金額及實際投資金額均為USD 320仟元。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117,681	\$ 117,681
房屋及建築	134,234	-
機器設備	35,617	64,590
運輸設備	2,397	2,397
辦公設備	585	2,612
租賃改良	-	5,673
其他設備	4,166	1,80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36,109
成本合計	\$ 294,680	\$ 330,866
減：累計折舊	(21,609)	(56,636)
淨 額	\$ 273,071	\$ 274,230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1.1.1 餘額	\$117,681	\$ -	\$ 64,590	\$ 12,486	\$136,109	\$330,866
增 添	-	685	2,116	-	1,100	3,901
處 分	-	-	(43,392)	(8,998)	-	(52,390)
重 分 類	-	133,549	-	3,660	(137,209)	-
存貨轉入	-	-	12,303	-	-	12,303
111.12.31 餘額	\$117,681	\$134,234	\$ 35,617	\$ 7,148	\$ -	\$294,680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 -	\$ 46,250	\$ 10,386	\$ -	\$ 56,636
折舊費用	-	4,877	3,609	392	-	8,878
處 分	-	-	(35,804)	(8,101)	-	(43,905)
111.12.31 餘額	\$ -	\$ 4,877	\$ 14,055	\$ 2,677	\$ -	\$ 21,609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待驗設備	
110.1.1 餘額	\$ 117,681	\$ -	\$ 61,877	\$ 12,677	\$ 43,142	\$ 235,377
增 添	-	-	2,713	219	92,967	95,899
處 分	-	-	-	(410)	-	(410)
110.12.31 餘額	\$ 117,681	\$ -	\$ 64,590	\$ 12,486	\$ 136,109	\$ 330,866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	\$	42,023	\$ 10,337 \$ - \$ 52,360
折舊費用		-		-		4,227	459 - 4,686
處分		-		-		-	(410) - (410)
110.12.31 餘額	\$	-	\$	-	\$	46,250	\$ 10,386 \$ - \$ 56,636

註：係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成本	房屋及建築物	成本	房屋及建築物
111.1.1 餘額	\$ -	110.1.1 餘額	\$ 6,724
本期增加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本期減少	(6,724)
111.12.31 餘額	\$ -	110.12.31 餘額	\$ -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111.1.1 餘額	\$ -	110.1.1 餘額	\$ 3,175
折舊費用	-	折舊費用	2,242
本期減少	-	本期減少	(5,417)
111.12.31 餘額	\$ -	110.12.31 餘額	\$ -

2. 租賃負債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	\$ -
非流動	\$ -	\$ -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廠房作為營運之用，租賃期間為3年，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本公司已於110年12月15日提前終止租約。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23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用	\$ -	\$ 1,30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	\$ 3,826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無形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4,944	\$ 5,210
減：累計攤提	(2,448)	(2,005)
淨 額	\$ 2,496	\$ 3,205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5,210	\$ 4,590
增 添	420	620
到期除列	(686)	-
期末餘額	\$ 4,944	\$ 5,210
累計攤提		
期初餘額	\$ 2,005	\$ 949
攤銷費用	1,129	1,056
到期除列	(686)	-
期末餘額	\$ 2,448	\$ 2,005

(十一)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開發保證金	\$ -	\$ 11,652
其他保證金	994	2,760
合 計	\$ 994	\$ 14,412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 93,000
利率區間	-	1.07%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土地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薪 獎	\$ 38,024	\$ 46,880
員 工 酬 勞	23,960	8,407
代 收 款 項	337	2,677
應 付 其 他	2,663	4,733
合 計	\$ 64,984	\$ 62,697

(十四)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售後保固準備	\$ 4,095	\$ 2,911
員工福利	1,083	1,582
合 計	\$ 5,178	\$ 4,493

項 目	111年 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工福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095	1,083	5,17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12月31日餘額	\$ 4,095	\$ 1,083	\$ 5,178

項 目	110年 度		
	售後保固準備	員工福利	合 計
1月1日餘額	\$ 1,044	\$ 1,401	\$ 2,44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911	1,582	4,49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044)	(1,401)	(2,445)
12月31日餘額	\$ 2,911	\$ 1,582	\$ 4,493

1. 本公司提供產品保固，依歷史經驗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估計，估列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費損。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五) 長期借款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91,067	\$ 97,913
減：一年內到期	(3,143)	(97,913)
轉列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低利貸款	(13,405)	-
合 計	\$ 174,519	\$ -
利率區間	0.705%~1.77%	0.08%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部分長期借款為適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補助低利貸款，依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109年度財務報告日起，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80%及負債比率不高於100%之財務承諾。本公司依111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惟本公司已於111年12月30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本公司維持上述借款列於非流動負債；本公司依110年度財務報告計算所約定財務比率，部分未達標準，借款銀行依規定得將全案視為到期，因此本公司將截至11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餘額暫先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15日取得放款銀行同意前述違反財務比率情形不視為違約之聲明書，並於期後轉回該筆借款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六)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1 年度	
	股 數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3,425	34,247
12 月 31 日	26,256	\$ 262,558

	110 年度	
	股 數	金 額
1 月 1 日	22,831	\$ 228,311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22,831	\$ 228,311

1.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80,000仟元，分為28,000仟股。
2.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4,247仟元，計發行普通股3,425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上開增資案已於111年8月完成變更登記。

(十七)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600	\$ 22,6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 本公司於111年6月及110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公積	\$ 10,857	\$ 2,7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831	22,831	1.0	1.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247	-	1.5	-
合 計	\$ 67,935	\$ 25,608		

4.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091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26,256	1.00
合 計	\$ 36,427	

有關111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12年5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722,806	\$ 394,478
維修收入	82,948	55,252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805,754	\$ 449,730
減：銷貨折讓及退回	(650)	(900)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805,104	448,830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機械產品及其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電子業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 計
台 灣	\$ 282,412	\$ 62,829	\$ 345,241
中國大陸	408,711	14,438	423,149
美 國	23,805	1,978	25,783
奧 地 利	7,626	2,024	9,650
其他國家	-	1,281	1,281
合 計	\$ 722,554	\$ 82,550	\$ 805,104

主要服務線				
台南廠	\$	722,554	\$ 82,550	\$ 805,10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722,554	\$ 82,550	\$ 805,104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	722,554	\$ 82,550	\$ 805,104

110年度：

	出售產品收入	維修收入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252,687	\$ 41,231	\$ 293,918
中國大陸	91,132	10,575	101,707
美國	24,771	902	25,673
奧地利	12,280	83	12,363
其他國家	13,608	1,561	15,169
合計	\$ 394,478	\$ 54,352	\$ 448,830
主要服務線			
台南廠	\$ 394,478	\$ 54,352	\$ 448,830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394,478	\$ 54,352	\$ 448,830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計	\$ 394,478	\$ 54,352	\$ 448,830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 272,538	\$ 65,093
合約資產	-	-
合計	\$ 272,538	\$ 65,093
合約負債—流動	\$ 152,749	\$ 129,751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112,568	\$ 167,085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0,186	\$ 56,565	\$ 96,751
勞健保費用	1,929	3,464	5,393
退休金費用	1,069	1,196	2,2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58	2,037	4,095
折舊費用	794	8,084	8,878
攤銷費用	-	1,129	1,129
合 計	\$ 46,036	\$ 72,475	\$ 118,511

性質別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6,834	\$ 53,440	\$ 90,274
勞健保費用	1,736	2,520	4,256
退休金費用	950	1,105	2,0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84	1,285	2,669
折舊費用	4,213	2,715	6,928
攤銷費用	-	1,056	1,056
合 計	\$ 45,117	\$ 62,121	\$ 107,23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1及110年度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0%估列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於112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員工酬勞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決議配發金額	\$ 23,960	\$ 8,4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23,960	8,407
差異金額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二十一)員工退休福利

1. 新制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本公司111及110年度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之退休金分別為2,265仟元及2,055仟元。

2. 舊制退休金

本公司已於109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

(二十二)利息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70	\$ 225

(二十三)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補助收入	\$ 1,131	\$ 3,244
其 他	809	-
合 計	\$ 1,940	\$ 3,244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9,616	\$ (6,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 (損)益	(709)	(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365)	19
租賃修改利益	-	22
合 計	\$ 20,542	\$ (6,938)

(二十五)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709	\$ 1,0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75)	(587)
利息費用	\$ 1,434	\$ 472
利息資本化利率	0.6%	0.6%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42,270	\$ 26,27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93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44,205	\$ 26,27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25)	\$	(11,679)
遞延所得稅總額		(125)		(11,67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080	\$	14,59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利(損)	\$ 215,636	\$ 75,66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3,127	\$ 15,132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損失	1,579	-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962	(397)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329	11,883
未(已)實現兌換損益	(3,897)	(574)
未(已)實現保固準備	237	373
其他調整	(67)	(14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25)	(11,67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93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080	\$ 14,593

本公司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582	\$ 237	\$ -	\$ 819
未實現呆帳損失	597	698	-	1,295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5	(435)	-	-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	217	-	217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17,661	329	-	17,990
採權益法之國外	-	962	-	962
投資損失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579	-	1,579
合 計	\$ 19,275	\$ 3,587	\$ -	\$ 22,8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62)	\$	-	\$	(3,462)
小計	\$	-	\$	(3,462)	\$	-	\$	(3,462)
合計	\$	19,275	\$	125	\$	-	\$	19,400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保固準備	\$	209	\$	373	\$	-	\$	582
未實現呆帳損失		600		(3)		-		5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9		(574)		-		435
收入認列時間差異		5,778		11,883		-		17,661
合計	\$	7,596	\$	11,679	\$	-	\$	19,275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33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

(二十七)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1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	92	\$	-	\$	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2	\$	-	\$	92

項 目	110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	(91)	\$	-	\$	(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1)	\$	-	\$	(91)

(二十八)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71,556	\$ 61,07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2,83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26,256	26,256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A)/(B)(元)	\$ 6.53	\$ 2.33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C)	\$ 171,556	\$ 61,0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71,556	\$ 61,07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256	26,256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248	62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D)	27,504	26,879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A)/(B)	\$ 6.24	\$ 2.27

本公司於111年6月7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425仟股，增資基準日訂為111年9月25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111年及110年追溯調整後股數為26,256仟股。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子 公 司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維修收入	孫 公 司	\$ 1,036	\$ 2,020

本公司對上開公司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收款條件則為3至4個月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孫 公 司	\$ 2,004	\$ -

上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條件則為3個月內付款。

3. 合約資產：無。

4. 合約負債：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孫 公 司	\$ 351	\$ 1,026

6. 預付款項：無

7. 其 他：

(1)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交 易 性 質
孫 公 司	\$ 8,771	\$ 8,798	勞務費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054	\$ 14,575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 計	\$ 15,162	\$ 14,683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9,908	\$ 121,15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	16,91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	15,355	-
合 計	\$ 265,263	\$ 138,072

(註)係因借款額度而設質之定期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11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外銷機台，客戶要求開立銀行保函分別為美金298仟元及147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收付款時點或使用外幣借款來減輕匯率風險，惟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446	30.71	290,418	升值1%	2,904	-
日幣:新台幣	3,004	0.232	698	升值1%	7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53	30.71	4,709	升值1%	-	4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86	30.71	24,148	升值1%	(241)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965	27.68	110,285	升值1%	1,103	-
日幣:新台幣	21,029	0.2405	5,057	升值1%	51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10	27.68	5,802	升值1%	-	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51	27.68	9,777	升值1%	(98)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1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9,616仟元及(6,900)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基金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11及110年度稅後損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48仟元及55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1,762	\$ 212,615
金融負債	(177,662)	(190,913)
淨 額	\$ 74,100	\$ 21,702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不適用。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變動1%，將使111及110年度淨利分別變動741仟元及217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4%及51%，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90	-	-	-	-
合計	\$ 4,790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9	-	-	-	-
合計	\$ 5,499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133,274	-	-	-	-	133,274	133,274
其他應付款	64,984	-	-	-	-	64,984	64,984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	-	3,143	12,571	46,405	128,948	191,067	177,662
合計	\$ 198,258	\$ 3,143	\$ 12,571	\$ 46,405	\$ 128,948	\$ 389,325	\$ 375,920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	\$ 93,000	\$ -	\$ -	\$ -	\$ 93,000	\$ 93,000
應付帳款	89,220	-	-	-	-	89,220	89,220
其他應付款	62,697	-	-	-	-	62,697	62,697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	-	97,913	-	-	-	97,913	97,913
合計	\$ 151,917	\$ 190,913	\$ -	\$ -	\$ -	\$ 342,830	\$ 342,83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8,238	\$ 196,82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72,538	65,093
其他應收款	1,000	2,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914
存出保證金	994	14,41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5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90	5,499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3,000
應付帳款	133,274	89,220
其他應付款	64,984	62,69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3,143	97,913
長期借款	174,519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4,790	\$ -	\$ -	\$ 4,790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5,499	\$ -	\$ -	\$ 5,499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公司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開放型基金：淨值。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附表一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暉盛科技(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摩根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2,534	-	2,534	
	基金受益憑證/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	2,256	-	2,256	
		合 計				4,790		4,790

附表二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年10月22日 ~ 111年3月31日	132,687	132,687	華豐營造、欣大宇等公司	-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營運總部 -已完工	無

附表三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暉盛科技(股)公司	Stable Promise Group Co., Ltd.	塞席爾群島	一般投資業	9,598 (USD 320)	9,598 (USD 320)	320	100%	4,709 (USD153)	(1,185) (USD -41)	(1,185) (USD -41)

附表四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昆山金 暉盛電子商 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貿 易與售後服務	9,598 (RMB 2,041) (註 4)	(2)	9,598 (USD 320)	-	-	9,598 (USD 320)	(1,185) (RMB -270)	100%	(1,185) (RMB -270) (2).B	4,709 (RMB 1,0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 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9,827(USD 320)				9,827(USD320)		330,540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三)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1美元=29.20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1美元=30.71核算。

(2) 本公司111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昆山金暉盛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維修收入	1,036	0.13%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351	0.13%
	進貨	2,004	0.47%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勞務支出	8,771	1.77%	與一般客戶相當	3至4個月	一般銷貨條件	—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財證字第 K-12AE02882 號

會員姓名： (1) 謝仁耀
 (2) 李國銘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802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7 樓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 0223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107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電話： (07)3312133

事務所統一編號： 36990370

委託人統一編號： 79979184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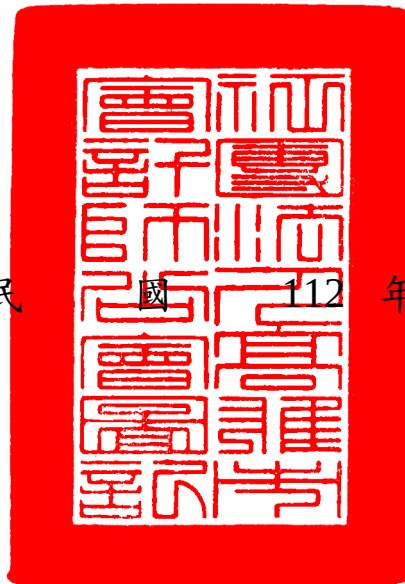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7 日



附件六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11月8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7月1日至112年6月30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6月30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11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俊毅簽章



總經理：許嘉元簽章



附件七

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01 時 15 分

會議地點：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00 號 暉盛科技會議室

出席董事：宋俊毅、江少杰(委託出席)、曾坤燦、蔡秉儒(委託出席)、許嘉元

缺席董事：無

請假董事：無

列席人員：邱冠陸、蔡郁仁、曾雅綉、馬燕惠

主 席：宋俊毅董事長

記錄：馬燕惠



壹、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一一一年第三次)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其他重要報告事項：委任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請參閱附件三。

貳、承認及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十二案：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案。

說 明：1. 本公司為長期經營發展、建立公司形象，提高知名度、延攬優秀專業人才，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擬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

2. 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3.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

主席：宋俊毅

記錄：馬燕惠



附件八

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 照表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Nano Electronics and Micro System Technologies, Inc.。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01.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02.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03.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0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5.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06. CA03010 熱處理業
07.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08. F107010 漆料、塗料批發業
09.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10.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11.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1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規定，有關轉投資事宜應經董事會以決議為之。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於台南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

第 四 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發行新股依法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承購，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 六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再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並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七 條 股東名簿之變更過戶，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辦理。

第 八 條 本公司服務之處理，除法令或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所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九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

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它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後，依主管機關規定，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前開條文於本公司興櫃期間或上市櫃期間不得變動之。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至九人，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且前項董事名額中應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原選任之監察人於審計委員會設立後當然解任，本章程與監察人有關之相關條文亦同時廢止；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六條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得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八條 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集乙次，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二〇四條規定辦理。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為之。董事或監察人遇有缺額時，

依法補選，但補選就任之董事或監察人之任期，以補足原任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 208 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各若干人，其任免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為之。

第六章 決 算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比率提撥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一)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六；惟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配。(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二-十。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若公司有重大投資或發展政策時，得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業務。

-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 第三十條 本章程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官署核准後施行，如有變更時亦同。
-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
-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日。
-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廿七日。
-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
-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六日。
-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 俊 毅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英文名稱為 Nano Electronics and Micro System Technologies, Inc.。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以登載於本公司所在地通行日報顯著部份及通函行之。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捌仟萬元整，分為貳仟捌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五條之一	本條新增。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發行新股依法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承購，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依法經主管機關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再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u>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並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u>
第七條	股東應將本名或名稱及住所報明本公司，並填具印鑑卡送交本公司存查，印鑑如有遺失，須取具保證人，以書面向本公司掛失，並自行登載於本公司所在地通行日報公告作廢，方可更換新印鑑。	股東名簿之變更過戶，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辦理。
原第八條	股份轉讓時，應由轉讓人及受讓人填具「股份轉讓申請書」，連同股票向本公司申請過戶，經登載於股東名簿後，始得對抗本公司。	本條刪除。
原第九條	股票如有遺失或毀損時，依公司法及一般法令規定辦理之。	本條刪除。
原第十條	換發補發新股票時，本公司得酌收手續費及應貼印花稅費。	本條刪除。
第八條 (原第十一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內，臨時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或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所訂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九條 (原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於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召集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

	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內召開，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 (原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原第十四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它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 (原第十五條)	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 (原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後，依主管機關規定，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原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會議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	本條新增。	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前開條文於本公司興櫃期間或上市櫃期間不得變動之。
原第十八條	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一人時，本公司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本章程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本條刪除。
第十五條 (原第十九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人，監察人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設置董事五至九人，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之選舉採侯

		<p>選人提名制度，且前項董事名額中應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原選任之監察人於審計委員會設立後當然解任，本章程與監察人有關之相關條文亦同時廢止；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p>
第十六條 (原第二十條)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得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第十七條 (原第二十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八條 (原第二十二條)	董事或監察人遇有缺額時，依法補選，但補選就任之董事或監察人之任期，以補足原任期限為限。	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集乙次，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二〇四條規定辦理。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為之。董事或監察人遇有缺額時，依法補選，但補選就任之董事或監察人之任期，以補足原任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 (原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 208 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原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p>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p> <p>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p>
第二十一條 (原第二十五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

	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二條	本條新增。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
第二十三條 (原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各若干人，其任免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為之。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各若干人，其任免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為之。
原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聘請顧問或重要職員。	本條刪除。
原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報請董事會核備。	本條刪除。
第二十四條 (原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表 3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後，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
第二十五條 (原第三十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比率提撥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一)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六；惟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配。(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二-十。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十六條 (原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

		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若公司有重大投資或發展政策時，得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第二十七條 (原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業務。	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業務。
第二十八條 (原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原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 (原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官署核准後施行，如有變更時亦同。	本章程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官署核准後施行，如有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一條 (原第三十六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廿七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五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六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二日。</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廿七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五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六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p>

附件九

盈餘分配表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小計	合計
可供分配數		209,737,916
1. 期初未分配盈餘(企業會計準則)	108,826,012	
2. 首次採用 TIFRS 對 110 年 12 月 31 日保留盈餘重編調整數	(70,644,325)	
3. 111 年度稅後淨利	171,556,229	
本期分配數		36,426,563
1. 提列法定公積 (10%)	10,091,190	
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9,597	
3.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26,255,776	
4. 分配股東股票股利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173,311,353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俊毅

